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Conch Cement Company Limited

(A股：600585 H股：00914)

二〇二三年度报告

中国 · 安徽 · 芜湖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三、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和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杨军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群峰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凡展先生声明：保证本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96元人民币（含税），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本报告涉及的公司**2024**年度资本支出、新增产能规模及净销量目标等计划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

八、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九、公司不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情况。

十、重大风险提示：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章中披露了**2024**年公司可能面临的政策性风险、环保监管风险和能源价格波动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目 录

一、释义.....	4
二、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四、董事会报告.....	24
五、公司治理暨企业管治报告.....	35
六、环境与社会责任.....	56
七、重要事项.....	73
八、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5
九、债券相关情况.....	90
十、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91
十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2023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288

备查文件 目录	(一) 载有本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 本公司在联交所网站公布的年度报告。

一、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意义：

本公司/公司/海螺水泥：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董事会：	本公司董事会
董事：	本公司董事
监事会：	本公司监事会
监事：	本公司监事
薪酬及提名委员会：	董事会辖下薪酬及提名委员会
审核委员会：	董事会辖下审核委员会
ESG 管理委员会：	董事会辖下环境、社会及管治（ESG）管理委员会
海螺集团：	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海螺新材：	海螺（安徽）节能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前称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一家于深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码：000619
海螺环保：	中国海螺环保控股有限公司，系一家于联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码：0587
海螺科创材料：	安徽海螺科创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前称安徽海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海螺设计院：	安徽海螺建材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海螺信息工程公司：	安徽海螺信息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海螺科技：	安徽海螺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称安徽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海螺资本：	安徽海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海螺制剂公司：	安徽海螺制剂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海螺环保集团：	安徽海螺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海中环保：	安徽海中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海创实业：	芜湖海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海创集团:	安徽海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称安徽海螺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海螺创业:	中国海螺创业控股有限公司,系一家于联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码:0586
海螺新能源:	安徽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慧公司:	安徽海慧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海通开元投资: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芜湖产投:	芜湖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高新基金:	芜湖高新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振业投资:	芜湖市镜湖振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宁波商毅:	宁波市商毅软件有限公司
金石投资:	金石投资有限公司
中信私募:	中信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城西有限合伙:	中信城西科创大走廊(杭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皖通高速: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系一家于上交所(股份代码:600012)和联交所(股份代码:0995)两地上市之公司
金石润泽有限合伙:	金石润泽(淄博)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白马山水泥厂: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白马山水泥厂
保山海螺:	保山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蚌埠海螺:	蚌埠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长丰海螺:	安徽长丰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池州海螺:	安徽池州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淮南海螺:	淮南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怀宁海螺:	安徽怀宁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金边海螺:	海螺KT水泥(金边)有限公司
临夏海螺:	临夏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绿色石场公司:	肇庆交投绿色石场有限公司
宁国水泥厂: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水泥厂
南加海螺:	南加里曼丹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PT Conch South Kalimantan Cement)
清新水泥:	广东清新水泥有限公司
全椒海螺:	全椒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上峰友谊公司:	上峰友谊之桥有限责任公司
水城海螺:	水城海螺盘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双峰建材:	双峰海螺绿色建材有限公司
塔什干海螺:	塔什干海螺水泥合资企业有限责任公司
芜湖海螺:	芜湖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芜湖建科:	芜湖海螺绿色建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西巴布亚公司:	国投印尼巴布亚水泥有限公司 (PT SDIC Papua Cement Indonesia)
英德海螺:	英德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印尼海螺:	印尼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中国水泥厂:	中国水泥厂有限公司
珠海海中:	珠海海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枞阳海螺:	安徽枞阳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遵义海螺:	遵义海螺盘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新力金融: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系一家于上交所上市之公司, 股份代码: 600318
西部水泥:	中国西部水泥有限公司, 系一家于联交所上市之公司, 股份代码: 2233
亚泰集团: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系一家于上交所上市之公司, 股份代码: 600881
华新水泥: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系一家于上交所(股份代码: 600801)和联交所(股份代码: 6655)两地上市之公司

上峰水泥: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系一家于深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码:000672
天山股份: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系一家于深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码:000877
西部建设: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系一家于深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码:002302
区域管理委员会:	本公司为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提高管理效率,将某一省份或相邻地区的若干子公司作为一个区域管理单位,实行区域管理所专门成立的管理机构
报告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之期间
中国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
联交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联交所上市规则:	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
《证券及期货条例》:	《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标准守则》:	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C3《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上交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交所上市规则:	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
深交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A股: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在上交所上市的普通股,以人民币认购及交易
H股: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在联交所上市的外资股,以港币认购及交易
熟料:	水泥生产过程中的半制成品
香港:	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元:	人民币元,中国之法定货币单位
中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中国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务院国资委: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章程》:	本公司之章程

二、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海螺水泥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 ANHUI CONCH CEMENT COMPANY LIMITED
英文名称缩写: ACC
- (二) 公司法定代表人: 杨 军
- (三) 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 周小川
电话: 0086 553 8398976
传真: 0086 553 8398931
联席公司秘书(香港): 赵不渝
电话: 00852 21113220
传真: 00852 21113299
证券事务代表: 汪满波
电话: 0086 553 8398911
传真: 0086 553 8398931
电子信箱: dms@chinaconch.com
- (四)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安徽省芜湖市文化路39号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安徽省芜湖市文化路39号
邮政编码: 241000
公司电子信箱: dms@chinaconch.com
公司网址: <http://www.conch.cn>
香港联系地址: 香港中环康乐广场1号怡和大厦40楼
- (五) 披露本报告的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披露本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交所: <http://www.sse.com.cn>
联交所: <http://www.hkexnews.hk>
本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室、上交所
- (六)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H股: 联交所

股票代码：00914
 股票简称：海螺水泥
 A股：上交所
 股票代码：600585
 股票简称：海螺水泥

(七) 中国法律顾问：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77号华贸中心3号
 写字楼34层

香港法律顾问：赵不渝 马国强律师事务所
 香港中环康乐广场1号怡和大厦40楼

(八) 国际审计师：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于《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条例》（香港法例第
 588章）下的注册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
 香港中环遮打道10号太子大厦8楼

签字会计师：区日科

国内审计师：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8楼

签字会计师：周徐春、靳阳

(九) H股过户登记处：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

(十)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概要（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单位：千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营业收入净额	140,999,428	132,021,554	167,959,693	176,296,544	157,082,759
本公司股东权益持有人应 占的净利润	10,689,181	15,860,553	33,301,181	35,193,521	33,640,459
总资产	246,189,200	243,976,422	230,555,682	201,883,873	179,466,160
总负债	48,278,835	48,067,537	38,816,795	33,392,893	36,991,282

(十一)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会计数据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表一：

(单位：千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140,999,428	132,021,554	6.80	167,959,693
利润总额	13,600,466	20,014,665	-32.05	44,113,6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30,138	15,660,750	-33.40	33,267,5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后的净利润	9,966,358	15,035,746	-33.72	31,375,335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97	2.96	-33.39	6.28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97	2.96	-33.39	6.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88	2.84	-33.70	5.92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5.63	8.53	下降2.90个 百分点	18.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5	8.50	下降2.85个 百分点	19.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 收益率(%)	5.38	8.19	下降2.81个 百分点	17.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5.40	8.16	下降2.76个 百分点	18.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05,564	9,649,268	108.36	33,895,23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3.79	1.82	108.40	6.40

表二：

(单位：千元)

项目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1年 12月31日
总资产	246,189,200	243,976,422	0.91	230,555,6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5,321,083	183,638,725	0.92	183,709,3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35.07	34.65	1.20	34.67

2、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千元)

项 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1,368,454	34,067,853	33,607,074	41,956,0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50,606	3,917,865	2,203,694	1,757,9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55,135	4,003,359	1,998,556	1,809,3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4,318	1,983,110	4,623,723	10,404,413

3、本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 千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5,245	-19,286	57,738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19,380	693,176	900,815
(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6,168	-268,751	665,124
(4)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786	20,557	31,684
(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239	13,007	26,682
(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12,102	90,981
(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42,596	404,865	669,916
(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024	-45,603	61,849
(1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3,499	39,539
(11) 非经常性损益所得税影响额	-129,317	-169,261	-614,111
(12) 非经常性损益对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额(税后)	-11,515	-12,303	-37,994
合 计	463,780	625,004	1,892,223

4、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千元)

项目名称	报告期初余额	报告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756,221	2,210,733	-9,545,488	-206,1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25,186	1,348,011	-977,175	-
应收款项融资	2,762,318	1,889,012	-873,306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十二)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会计报表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会计报表的差异说明

(单位：千元)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23年 1月1日至 12月31日 (已经审计)	2022年 1月1日至 12月31日 (已经审计)	2023年 12月31日 (已经审计)	2022年 12月31日 (已经审计)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法定财务报表所载之金额	10,430,138	15,660,750	185,321,083	183,638,725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24,545	31,718	-51,546	-76,09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产生的差异	234,498	168,085	-	-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金额	10,689,181	15,860,553	185,269,537	183,562,632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水泥行业概况

2023年，国民经济回升向好，基础设施投资保持平稳增长，但房地产行业进入深度调整阶段，按可比口径计算，全国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3.0%，基础设施投资同比增长5.9%，房地产投资同比下降9.6%。房地产市场下行拖累水泥需求，2023年全国水泥产量20.23亿吨，同比下降0.7%，为近12年以来同期最低水平。水泥市场需求不足但产能总量处于高位，供需矛盾进一步激化，水泥价格同比大幅回落并总体呈现前高后低、震荡调整走势；受煤炭价格高企及环保降耗压力增强等因素影响，水泥生产成本居高不下，行业效益持续下行。（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数字水泥网）

（二）公司主要业务介绍

报告期内，本集团的主营业务为水泥、商品熟料、骨料及混凝土的生产、销售。根据市场需求，本集团的水泥品种主要包括32.5级水泥、42.5级水泥及52.5级水泥，产品广泛应用于铁路、公路、机场、水利工程等国家大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以及城市房地产开发、水泥制品和农村市场等。

水泥属于基础原材料行业，是区域性产品，其销售半径受制于运输方式及当地水泥价格，经营模式有别于日常消费品。本集团采取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营销模式，在中国及海外所覆盖的市场区域设立500多个市场部，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营销网络。同时，本集团不断完善营销战略，在沿江沿海区域市场及需求集中的中心城市持续推进水路分销通道建设，发挥水泥全产业链营销优势，强化终端市场建设，进一步完善市场布局，提升市场控制力。

报告期内，本集团不断优化完善国内外市场布局，稳妥推进国际化发展战略，积极延伸上下游产业链，同时加快推进新能源、智慧物流、节能环保、数字产业等新兴产业发展，稳步实施发展战略。

（三）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变化

公司自1997年上市以来，集中精力做强做优做大水泥主业，注重自主创新、科技创新，大力推进节能减排，发展低碳循环经济。经过二十多年的持续、健康、稳健发展，通过精益内部管理，加强市场建设，推进技术创新，创建了独具特色的“海螺模式”，形成了较强的资源优势、技术优势、人才优势、资金优势、市场优势和品牌优势。

报告期内，本集团通过持续强化区域市场运作，加强技术创新，加速数字化智能矿山系统、智能质量控制系统及机器人自动装车系统等数智化技术成果的推广应用，加大安全环保投入，推进绿色低碳发展，从而进一步巩固和提升上述各项竞争优势，不断增强本集团的核心竞争力。

（四）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3 年经营状况分析

1、经营发展概述

2023 年，本集团积极应对复杂严峻的行业形势，努力克服行业下行加剧、市场有效需求不足等不利因素影响，聚焦经营目标，因时因势精准施策，稳定产品市场份额；以“直供为主、多元互补、稳定高效”为原则，通过巩固战略合作、拓展直供资源、加快替代燃料使用、严控指标消耗等方式提升成本管控水平；统筹绿色发展和创新研发，有序推进节能降耗技改，加快智能化建设成果转化应用，持续推动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本集团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营业收入为 1,409.99 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6.8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4.30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3.40%；每股盈利 1.97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0.99 元/股。报告期内，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营业收入为 1,409.99 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6.8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6.89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2.61%；每股盈利 2.02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0.97 元/股。

报告期内，本集团积极推进项目建设发展，持续做强做优水泥主业，积极延伸产业链。水泥主业方面，贵州水城海螺低碳减量项目、广东清新水泥二期项目、乌兹别克斯坦塔什干海螺项目顺利建成投产，柬埔寨金边海螺和乌兹别克斯坦上峰友谊公司的水泥熟料生产线项目建设有序推进；产业链延伸方面，芜湖建科、双峰建材等12个骨料项目顺利投产，并积极通过新建、并购和租赁等方式新增了14个在运营商品混凝土项目。

报告期内，本集团增加熟料产能350万吨，水泥产能705万吨，骨料产能4,070万吨，商品混凝土产能1,430万立方米，光储发电装机容量67兆瓦。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熟料产能2.72亿吨，水泥产能3.95亿吨，骨料产能1.49亿吨，商品混凝土产能3,980万立方米，在运行光储发电装机容量542兆瓦。

2、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收入和成本分析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品种、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千元)	营业成本 (千元)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建材行业 (自产品销售)	84,051,343	62,436,061	25.72	-11.41	-7.69	下降 2.99 个百分点
建材行业 (贸易业务)	2,355,664	2,339,285	0.70	-73.27	-73.37	上升 0.3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品种情况						

分品种	营业收入 (千元)	营业成本 (千元)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建材行业(自产品销售) -42.5级水泥 ^{注1}	60,917,206	45,549,352	25.23	-12.21	-8.28	下降 3.20 个百分点
建材行业(自产品销售) -32.5级水泥	10,275,782	7,158,872	30.33	-11.24	-12.72	上升 1.18 个百分点
建材行业(自产品销售) -熟料	6,740,512	5,725,101	15.06	-31.74	-22.10	下降 10.51 个百分点
建材行业(自产品销售) -骨料及机制砂	3,864,297	1,997,178	48.32	73.32	125.60	下降 11.98 个百分点
建材行业(自产品销售) -商品混凝土	2,253,546	2,005,558	11.00	24.71	29.91	下降 3.56 个百分点
建材行业(贸易业务)	2,355,664	2,339,285	0.70	-73.27	-73.37	上升 0.3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千元)	营业成本 (千元)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建材行业(自产品销售) -东部区域 ^{注2}	22,619,812	17,390,807	23.12	-13.26	-6.12	下降 5.85 个百分点
建材行业(自产品销售) -中部区域 ^{注3}	27,582,529	20,338,096	26.26	-11.30	-6.65	下降 3.67 个百分点
建材行业(自产品销售) -南部区域 ^{注4}	15,065,857	10,964,305	27.22	-11.48	-11.29	下降 0.16 个百分点
建材行业(自产品销售) -西部区域 ^{注5}	13,884,793	10,304,607	25.78	-16.33	-13.92	下降 2.08 个百分点
建材行业(自产品销售) -出口	227,711	173,550	23.78	92.53	79.85	上升 5.37 个百分点
建材行业(自产品销售) -海外	4,670,641	3,264,696	30.10	17.75	12.51	上升 3.25 个百分点
建材行业(贸易业务)	2,355,664	2,339,285	0.70	-73.27	-73.37	上升 0.3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分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千元)	营业成本 (千元)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建材行业-直销	49,511,215	35,755,991	27.78	-15.49	-14.16	下降 1.12 个百分点
建材行业-经销	36,895,792	29,019,355	21.35	-18.20	-16.55	下降 1.55 个百分点

附注：1、42.5级水泥包括42.5级和42.5级以上的水泥；

- 2、东部区域主要包括江苏、浙江、上海、福建及山东等；
- 3、中部区域主要包括安徽、江西及湖南等；
- 4、南部区域主要包括广东、广西及海南；
- 5、西部区域主要包括四川、重庆、贵州、云南、甘肃、陕西、新疆及内蒙古等。

分行业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水泥和熟料合计净销量为 2.93 亿吨，同比下降 5.60%；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64.07 亿元，同比下降 16.67%；营业成本 647.75 亿元，同比下降 15.24%；产品综合毛利率为 25.03%，较上年同期下降 1.26 个百分点。

本集团水泥熟料自产品销量为 2.85 亿吨，同比上升 0.72%；自产品销售收入 840.51 亿元，同比下降 11.41%；自产品销售成本 624.36 亿元，同比下降 7.69%；自产品综合毛利率为 25.72%，较上年同期下降 2.99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水泥熟料贸易业务销量 754 万吨，同比下降 72.00%；贸易业务收入 23.56 亿元，同比下降 73.27%；贸易业务成本 23.39 亿元，同比下降 73.37%。

分品种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 42.5 级水泥毛利率、熟料毛利率分别同比下降 1.35 个百分点、8.60 个百分点，32.5 级水泥毛利率同比上升 2.66 个百分点；其中本集团自产品 42.5 级水泥毛利率、熟料毛利率同比分别下降 3.20 个百分点、10.51 个百分点，32.5 级水泥毛利率同比上升 1.18 个百分点。骨料及机制砂综合毛利率为 48.32%，同比下降 11.98 个百分点；商品混凝土综合毛利率 11.00%，同比下降 3.56 个百分点。

分地区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受产品销售价格同比下降影响，国内各区域自产品销售金额均有不同幅度的下降。

东部及南部区域由于产品销售价格下降，销售金额同比分别下降 13.26%、11.48%，毛利率同比分别下降 5.85 个百分点、0.16 个百分点。

中部及西部区域由于产品销量及销售价格下降，销售金额同比分别下降 11.30%、16.33%，毛利率同比分别下降 3.67 个百分点、2.08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本集团出口销量同比增长 117.83%，销售金额同比上升 92.53%。随着海外项目销售市场网络的不断完善，海外项目公司销量同比增长 13.91%，销售金额同比增长 17.75%。

分销售模式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直销金额同比下降 15.49%，经销金额同比下降 18.20%；直销成本同比下降 14.16%，经销成本同比下降 16.55%；直销产品综合毛利率同比下降 1.12 个百分点，经销产品综合毛利率同比下降 1.55 个百分点。

(2) 盈利状况分析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主要损益项目

项 目	金 额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23 年 (千元)	2022 年 (千元)	
营业收入	140,999,428	132,021,554	6.80
主营业务收入	86,407,007	103,687,399	-16.67
营业利润	13,137,766	19,473,672	-32.54
利润总额	13,600,466	20,014,665	-32.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30,138	15,660,750	-33.40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上升 6.80%，主要由于非主营业务收入的上升所致，非主营业务收入的上升是本集团为充分利用大宗材料供销渠道服务客户，贸易收入较去年同期上升所致；本集团主营业务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以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较去年同期下降 16.67%、32.54%、32.05%和 33.40%，由于产品销售价格同比下降所致。

(3) 成本费用分析

2023 年水泥熟料综合成本及同比变动

项 目	2023 年		2022 年		成本增减 (%)	成本比重 增减 (百分点)
	单位成本 (元/吨)	比重 (%)	单位成本 (元/吨)	比重 (%)		
原材料	39.18	19.12	40.52	17.59	-3.31	1.53
燃料及动力	119.71	58.40	144.54	62.73	-17.18	-4.33
折旧费用	14.96	7.30	14.00	6.08	6.86	1.22
人工成本	12.56	6.13	13.08	5.68	-3.98	0.45
其它	18.56	9.05	18.26	7.92	1.64	1.13
合 计	204.97	100	230.40	100	-11.04	-

注：上述各项成本为本公司水泥熟料自产品成本，不含贸易业务成本。

报告期内，主要由于煤炭采购价格及煤耗下降，公司水泥熟料自产品综合成本同比下降 11.04%。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主要费用项目变动

期间费用	2023年 金额 (千元)	2022年 金额 (千元)	本报告期比上 年同期增减 (%)	本报告期占 主营业务收 入比重 (%)	上年同期占 主营业务收 入比重 (%)	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重增 减 (百分点)
销售费用	3,423,656	3,327,494	2.89	3.96	3.21	0.75
管理费用	5,651,516	5,561,331	1.62	6.54	5.36	1.18
研发费用	1,859,553	2,011,317	-7.55	2.15	1.94	0.21
财务费用 (收益以负数 列示)	-1,119,179	-1,651,198	32.22	-1.30	-1.59	0.29
合 计	9,815,546	9,248,944	6.13	11.36	8.92	2.44

报告期内，本集团财务费用净收益同比下降 32.22%，主要由于市场存款利率下行及海外项目借款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本集团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11.36%，同比上升 2.44 个百分点。若剔除贸易业务收入影响，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11.68%，同比上升 1.93 个百分点。

(4) 财务状况

资产负债状况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资产负债项目变动

项 目	2023年 12月31日 (千元)	本期末占 总资产的 比例 (%)	2022年 12月31日 (千元)	上年末占 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末金额 较上年末 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68,361,599	27.77	57,865,704	23.72	18.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10,733	0.90	10,754,921	4.41	-79.44
应收账款	4,398,854	1.79	5,637,338	2.31	-21.97
预付款项	2,403,782	0.98	3,003,021	1.23	-19.95
存货	10,100,346	4.10	11,678,995	4.79	-13.52
长期股权投资	7,765,192	3.15	6,792,655	2.78	14.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48,011	0.55	2,325,186	0.95	-42.0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0.00	1,001,300	0.41	-100.00
固定资产	85,564,697	34.76	81,181,917	33.27	5.40
在建工程	10,842,088	4.40	8,387,067	3.44	29.27
无形资产	32,379,660	13.15	32,038,331	13.13	1.07

使用权资产	339,896	0.14	146,229	0.06	132.44
总资产	246,189,200	100.00	243,976,422	100.00	0.91
租赁负债	198,018	0.08	56,049	0.02	253.29
短期借款	4,479,559	1.82	10,037,364	4.11	-55.37
应付票据	269,939	0.11	211,695	0.09	27.51
应付职工薪酬	1,512,588	0.61	1,639,167	0.67	-7.72
应交税费	2,297,513	0.93	2,135,264	0.88	7.60
合同负债	2,887,907	1.17	3,576,719	1.47	-19.26
其他应付款	9,046,434	3.67	8,836,616	3.62	2.37
长期借款	15,611,937	6.34	9,688,651	3.97	61.14
总负债	48,220,472	19.59	47,982,828	19.67	0.50
负债及权益合计	246,189,200	100	243,976,422	100	0.91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较上年末下降 79.44%，主要由于报告期内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所致；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余额较上年末下降 42.03%，主要由于报告期内本集团持有的股票价格浮动变化所致；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余额较上年末下降 100.00%，主要由于对一年内即将到期的长期理财产品，根据到期时间对核算科目进行重新划分所致；在建工程余额较上年末上升 29.27%，主要由于报告期内水泥生产线、骨料项目持续建投入增加所致；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余额较上年末分别上升 132.44%、253.29%，主要由于报告期内新租入部分房屋所致；短期借款余额较上年末下降 55.37%，主要由于归还了到期的银行借款所致；长期借款余额较上年末上升 61.14%，主要由于下属部分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新增银行借款所致。本集团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总资产为 2,461.89 亿元，较上年末上升 0.91%；总负债为 482.20 亿元，较上年末上升 0.50%。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计算的资产负债率为 19.59%，较上年末下降 0.08 个百分点。

关于本集团的或有负债资料，请参阅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十四。

截至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为 1,853.21 亿元，较上年末上升 0.92%；归属于少数股东的股东权益为 126.48 亿元，较上年末上升 2.37%；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35.07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流动资产总额为 1,010.96 亿元，流动负债总额为 296.60 亿元，流动比率为 3.41: 1（上年末为 2.98: 1），流动比率较上年末上升主要由于短期借款等流动负债项目余额减少所致。本集团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流动资产总额为 1,013.47 亿元，流动负债总额为 296.60 亿元；净负债率为 0.064（上年末为 0.034）。净负债率计算基准为：（有息负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股东权

益。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境外资产 191.56 亿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7.78%。

报告期内，本公司附属公司存在以账面价值约 12.57 亿元无形资产、8,034.78 万元固定资产用作金融机构借款的抵押品的情形。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抵押资产尚未解除抵押。

除上述披露的资产抵押事项外，本集团不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才能变现、无法变现、无法用于抵偿债务的情况，亦不存在资产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权利受到其他限制的情况和安排。

流动性及资金来源

本集团截至报告期末之银行贷款及其它贷款届满期之分析如下：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1 年内到期	7,249,965	12,300,541
1—2 年内到期	3,040,107	2,158,813
2—5 年内到期	10,459,630	6,400,622
5 年以上到期	2,112,200	1,129,216
合 计	22,861,902	21,989,192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累计银行贷款余额为 228.62 亿元，较年初增加 8.73 亿元，主要由于报告期内本公司下属部分子公司由于经营发展需要新增银行借款所致。按固定利率所作的借贷情况详见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十。

报告期内，本集团资金主要来源于经营活动及投资回收产生的现金流。

现金流分析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现金流量净额比较

	2023 年 (千元)	2022 年 (千元)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05,564	9,649,268	108.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07,017	-5,280,634	-265.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6,202	-5,723,457	5.02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0,642	115,709	-73.52
现金及等价物净增加额	-4,607,014	-1,239,114	-271.80
年初现金及等价物余额	16,158,423	17,397,537	-7.12
年末现金及等价物余额	11,551,409	16,158,423	-28.51

报告期内，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01.06 亿元，同比上升 104.56 亿元，

主要系本集团报告期内通过优化资产结构，提高资产流动性水平，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存货、预付款项等科目较年初下降所致。

报告期内，本集团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较上年同期上升 140.26 亿元，主要系本集团报告期内收回的理财及存款产品同比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本集团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较上年同期下降 2.87 亿元，主要系本集团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分红同比减少所致。

3、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资本性支出约 195.10 亿元，主要用于项目建设投资支出。

截至报告期末，与购买供生产用的机器及设备以及投资有关的在账目内未提拨但应履行之资本承诺为：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已批准及订约	11,795,057	11,301,286
已批准但未订约	6,592,351	7,254,772
合 计	18,387,408	18,556,058

2024 年展望

2024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中央政府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强化宏观政策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积极的财政政策要适度加力、提质增效，稳健的货币政策要灵活适度、精准有效，加强政策工具创新和协调配合，切实增强经济活力、防范化解风险，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2024 年，国家将积极扩大有效益的投资，合理扩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作资本金范围，加快经济社会薄弱领域补短板，推动能源、水利、交通等重大基础设施以及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此外，2023 年一万亿元增发国债全部下达完毕，有望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预计基建仍是拉动水泥需求的重要支撑点。房地产市场调整态势未改，或继续拉低水泥需求，但国家将积极稳妥化解房地产风险，支持行业合理融资需求和项目开发建设，坚持因城施策、一城一策、精准施策，满足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持续抓好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工作，加快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城中村改造，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推动房地产市场企稳。国家“双碳”战略政策体系持续完善，推进实施水泥行业超低排放的政策正式落地，水泥行业错峰生产延续常态化，有利于化解过剩产能和加速落后产能的淘汰，但在需求不足背景下，错峰生产等常规措施对供需关系的改善作用有限，预计行业供需矛盾依然严峻。

在投资发展方面，本集团将坚持有效投资，持续做强水泥主业和上下游产业链，培育高质量发展动能。抢抓市场格局深度重塑机遇，积极寻找优质并购标的，进一步完善水泥市场和产能布局，增强市场竞争力和控制力；全力推进骨料产业规模壮大和产能发挥，坚定不移推进商混产业布局，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推动风光水储等多能及源网荷储一体化协同发展，加快做大做优做强环保产业，促进数字产业提质增效；稳步推进海外发展，完善已投资国市场布局，稳妥推进国际空白市场的发展，确保在建项目按期投产，着力提升海外项目运营质量。

2024年，本集团计划资本性支出152亿元，以自有资金为主，将主要用于项目建设、节能环保技改及并购项目支出等。预计全年新增熟料产能390万吨、水泥产能840万吨、骨料产能2,550万吨、商品混凝土产能720万立方米。

在经营管理方面，本集团将密切关注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提升精益化管理水平。强化市场供求形势研判和市场统筹，坚持产能有效发挥，在稳定市场份额的基础上拓量扩销，打好营销模式、品牌宣传、发运服务的组合拳，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构筑经济、绿色的物资供应体系，深化与主要煤企战略合作，积极拓展直供合作模式，稳妥推进替代燃料使用，合理把握原燃材料市场变化节奏，全面降低采购成本；贯彻落实国家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低碳发展的决策部署，不断加大节能减排、减污降碳研发投入，持续推进生产线综合能效提升改造，大力推进超低排放改造，加快推动新能源设备替代使用；坚持提升智能制造水平，加快推动专家系统迭代升级和数智化技术成果推广应用，助力公司经营管理效能提升和生产指标优化；凝练公司培训资源，扎实推进员工队伍素质提升，持续优化完善激励机制，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人才保证。

2024年，本集团计划全年水泥和熟料净销量（不含贸易量）2.99亿吨，预计吨产品成本和吨产品费用保持相对稳定。

2024年，本集团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主要有以下三个方面：

1、公司所处水泥行业对建筑行业依赖性较强，与固定资产投资、房地产投资增速关联度较高，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放缓，房地产投资持续低迷，可能对水泥市场需求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本集团将密切关注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密切跟进市场行情，发挥水泥全产业链营销优势，强化终端市场建设，掌握市场竞争主动，巩固市场主导地位。

2、国家将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持续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推进实施水泥行业超低排放的政策出台生效，为实现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的同时预计将增加企业生产运行成本。

针对上述风险，本集团将认真研究并贯彻落实国家环保方针政策，持续加大节能减排投入，高标准实施SCR脱硝技改和湿法脱硫技改，制定中长期碳减排路线，加强环保前

沿技术攻关，大力发展新能源、环保等新兴产业，推动本集团绿色低碳循环转型发展。

3、水泥是能源依赖性产业，煤炭和电力成本在熟料生产成本中占比较高，煤炭价格高位运行成为常态，一旦由于政策变动或市场供需关系等因素再度大幅上涨，将会推动本集团生产成本上升，倘若由此造成的成本上涨无法完全传导至产品价格端，将会进一步压缩公司的利润空间。

针对上述风险，本集团将深入研判煤炭等原燃材料市场供求关系变化，统筹国内国外两个市场，深化与大型煤企战略合作，拓展直供和进口渠道，全面降低原燃材料采购成本，加快推进清洁能源使用，优化燃料能源结构。同时，持续推进节能降耗技改，不断提升生产线精细化管理水平，挖掘煤电耗指标优化潜力，减少煤电使用成本。

四、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主要投资情况

1、报告期内设立的项目公司及注销的附属公司

（1）2023年1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海螺新能源与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集能源”）共同出资设立了海螺中新明光市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41,000万元，其中海螺新能源和新集能源分别出资20,500万元，各占其注册资本的50%。

（2）2023年1月，海螺新能源与新集能源共同出资设立了新集明光市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41,000万元，其中海螺新能源出资20,09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49%；新集能源出资20,91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51%。

（3）2023年3月，本公司出资设立了铜陵海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4）2023年5月，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赣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赣州海螺”）出资设立了龙南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赣州海螺持有其100%股权。

（5）2023年5月，本公司出资设立了如皋海螺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6）2023年6月，海螺新能源出资设立了来宾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428万元，海螺新能源持有其100%股权。

（7）2023年7月，本公司出资设立了南通通州海螺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8）2023年7月，本公司出资设立了张家港海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9）2023年7月，本公司出资设立了海螺（江苏）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10）2023年7月，本公司出资设立了安徽海螺财务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11）2023年10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海螺（合肥）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控股公司”）与诚源港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源港务集团”）共同出资设立了蚌埠海螺建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5,000万元，其中合肥控股公司出资10,5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70%；诚源港务集团出资4,5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30%。

（12）2023年11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荻港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荻

港海螺”）与芜湖鸠兹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鸠兹能源”）共同出资设立了芜湖鸠兹海螺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1,140万元，其中荻港海螺出资558.6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49%；鸠兹能源出资581.4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51%。

（13）2023年11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建德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德海螺”）与建德市城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德城投”）共同出资设立了建德海诚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其中建德海螺出资2,45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49%，建德城投出资2,55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51%。

（14）2023年12月，海螺新能源与安徽铜化国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化国贸”）共同出资设立了铜陵海螺铜化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其中海螺新能源出资2,55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51%；铜化国贸出资2,45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49%。

（15）报告期内，本公司完成了对太仓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临夏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进贤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保山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宿州海螺金色家园农业有限公司、山东海中贸易有限公司、亳州海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浙江宁波海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以及广西来宾海中水泥有限责任公司9家公司的注销登记，注销该等公司不会对本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报告期内收购的项目公司

（1）2022年12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双峰海螺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峰海螺”）与自然人股东龙霞、孙啟民签署了《邵东市磐石混凝土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协议》，收购了彼等合计持有的邵东市磐石混凝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邵东磐石”）100%的股权。邵东磐石注册资本为2,500万元，于2023年1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2023年3月，本公司以公开竞买的方式从贵州鑫晟煤化工有限公司收购了其持有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水城海螺15%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持有水城海螺70%的股权，贵州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能源”）持有其30%的股权。2023年4月，水城海螺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对水城海螺增资29,240万元，贵州能源不参与本次增资，增资完成后，水城海螺注册资本为80,000万元，本公司出资64,772万元，根据水城海螺公司章程约定，本公司持有其87.22%的股权。

（3）安徽海螺工程机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海螺机械公司”）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铜陵海螺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陵海螺”）与安徽小松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小松”）及合肥日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日建”）于2022年7月共同出资设立的一家公司，于设立时其注册资本为4,000万元，其中铜陵海螺认缴出资2,6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65%；安徽小松认缴出资1,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25%；合肥日建认缴出资4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

2023年6月，安徽小松向铜陵海螺转让其于海螺机械公司出资的480万元的注册资本，本次注册资本转让后，海螺机械公司注册资本不变，铜陵海螺出资增加至3,080万元，持股比例为77%；安徽小松出资减少至520万元，持股比例为13%；合肥日建出资金额及持股比例均不变。

(4) 2023年9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英龙海螺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龙物流”）受让了广东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发集团”）持有广东海螺鸿丰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螺鸿丰”）49%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持有海螺鸿丰51%的股权，英龙物流持有其49%的股权。

3、报告期内增资的附属公司

(1) 海慧公司是本公司与海螺新材、海螺信息工程公司、北京汇通天下物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汇通”）共同出资设立的公司，于设立时其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50%；海螺新材出资4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20%；海螺信息工程公司出资2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北京汇通出资4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20%。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海慧公司的其他股东对海慧公司进行了增资合共13,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增资8,840万元，增资后对其持股比例变为65.6%；海螺新材增资2,600万元，增资后对其持股比例仍为20%；海螺信息工程公司增资1,300万元，增资后对其持股比例仍为10%；北京汇通增资260万元，增资后对其持股比例变为4.4%。本次增资后海慧公司注册资本变为15,000万元。

(2) 报告期内，本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珠海海中进行了增资，增资金额为4,000万元，增资后珠海海中注册资本变为5,000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不变。

(3) 南通海螺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通混凝土”）是本公司与江苏海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奕控股”）共同出资设立的公司，于设立时其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其中本公司持股70%，海奕控股持股30%。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海奕控股共同对南通混凝土进行了增资，其中本公司增资700万元，海奕控股增资300万元，增资后南通混凝土注册资本变为6,000万元，双方持股比例不变。

(4) 分宜海螺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分宜建材”）是本公司与分宜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分宜城投”）共同出资设立的公司，于设立时其注册资本为3亿元，其中本公司持股90%，分宜城投持股10%。报告期内，本公司对分宜建材增资7亿元，分宜城投不参与本次增资。增资完成后，分宜建材注册资本为10亿元，本公司出资9.7亿元，根据分宜建材公司章程约定，本公司持有其97.51%的股权。

(5) 2023年7月，珠海海中以公开挂牌方式出让了其持有绿色石场公司11%的股权予肇庆市嘉华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华建材”），同时广州倍恒建材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倍恒建材”）将其持有绿色石场公司21%的股权转让给嘉华建材。该等股权转让完成后，珠海海中、嘉华建材、倍恒建材、自然人股东龙永权分别持有绿色石场公司51%、32%、16%、1%的股权。为保障绿色石场公司后续基建投资及正常经营，珠海海中及绿色石场公司其他股东于2023年9月对绿色石场公司进行了增资，增资完成后绿色石场公司注册资本由441,705.26万元变为15亿元，其中珠海海中出资76,500万元，嘉华建材出资48,000万元，倍恒建材出资240,75.72万元，自然人股东龙永权出资1,424.28万元，各方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6）报告期内，海螺新能源对其全资子公司平凉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凉新能源”）进行了增资，增资金额为11,800万元，增资后平凉新能源注册资本变为12,500万元，海螺新能源持股比例不变。

注：报告期内成立、注销、并购及增资的公司均不含海螺环保的项目公司。

4、证券投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证券投资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比例（%）	期初账面价值（元）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元）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元）	本期购买（含获派）金额（元）	本期出售（含分派）金额（元）	本期投资损益（元）	期末账面价值（元）
2233	西部水泥	1,960,606,127	29.80	29.80	3,559,955,049	0	0	0	0	142,080,700	3,600,011,502
0587	海螺环保	2,786,537,918	20.00	21.21	834,312,119	0	0	39,103,260	0	0	873,415,379
600881	亚泰集团	520,559,731	5.31	5.31	413,869,656	-77,600,561	0	0	0	0	336,269,095
600318	新力金融	32,441,180	5.08	5.08	176,237,594	0	6,778,369	0	0	0	183,015,963
0586	海螺创业	1,923,031,472	4.94	4.94	1,356,071,472	0	-830,438,462	0	0	32,841,519	525,633,010
6655	华新水泥	1,146,289,177	4.43	4.43	721,100,855	0	-153,515,182	0	0	42,991,230	567,585,673
000672	上峰水泥	178,166,549	1.21	1.21	125,568,017	-30,804,139	0	0	0	4,115,057	94,763,878
000877	天山股份	999,999,999	0.86	0.86	631,111,111	-136,296,296	0	0	0	20,000,000	494,814,815
合计		9,547,632,153	-	-	7,818,225,873	-244,700,996	-977,175,275	39,103,260	0	242,028,506	6,675,509,315

注：1、本集团持有的新力金融、海螺创业、华新水泥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海螺环保、西部水泥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科目，亚泰集团、上峰水泥、天山股份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

2、本集团用于上述证券投资的资金来源以自有资金为主。

2021年12月21日，本公司与西部建设就拟参与认购其非公开发行股份事宜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和《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拟以现金1,760,112,039元认购西部建设非公开发行的251,444,577股A股股份（具体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股数为准）。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21年12月22日在上交所网站发布的《关于拟参与认

购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份的公告》（临 2021-48）。

2022 年 9 月，根据西部建设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2022-063），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相关监管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了调整，发行价格由 7.00 元/股调整为 6.905 元/股，发行数量由 280,016,005 股调整为 214,845,838 股，其中本公司认购数量由 251,444,577 股相应变更为 192,924,047 股。

2022 年 11 月，为进一步落实战略合作，明确双方权利义务，本公司与西部建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

根据西部建设于 2024 年发布的第 9 号临时公告，中国证监会已同意西部建设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

截至报告期末，该认购股份事项尚未实施完毕。

5、报告期内投资的重大项目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投资总额超过公司上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10%的重大投资项目。关于本公司报告期内投资的有关项目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三章“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2023 年经营状况分析”中的“1、经营发展概述”及列载于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附注五、16。

6、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拥有 477 家附属公司，13 家合营公司，参股 8 家联营公司及 3 家合伙企业，有关情况可参阅本公司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附注 17、18 及 19。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有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

7、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情况

（1）2021 年，本公司与中建材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普通合伙人、基金管理人，以下简称“中建材私募基金”）及其他有限合伙人共同出资设立了中建材（安徽）新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产业投资基金”），首期基金规模为 150 亿元，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16 亿元。此外，中建材私募基金联合部分合伙人或其关联方共同出资设立了中建材（安徽）新材料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材安徽管理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380.9524 万元，占比 7.62%。中建材安徽管理公司成立后已入伙产业投资基金，担任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产业投资基金已在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企业设立登记手续，并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备案。

2022年，为充分发挥产业投资基金团队的积极性，中建材安徽管理公司与团队核心管理成员共同出资设立了合肥纬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肥纬聿”），中建材安徽管理公司与合肥纬聿签订了《关于中建材（安徽）新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份额转让协议》，以450万元的价格向合肥纬聿转让了其持有的1,500万元普通合伙份额（对应认缴出资额1,500万元、实缴出资额450万元）。上述转让事宜完成后，经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人会议审议通过，合肥纬聿作为有限合伙人入伙产业投资基金。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人变更后，各合伙人重新签订了《中建材（安徽）新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报告期内，合肥纬聿入伙产业投资基金事宜已完成企业变更登记手续，并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的变更手续。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产业投资基金已完成首期150亿元的资金募集，其中本公司已对其实缴出资16亿元。有关详情请参见本公司2021年度于上交所网站披露的第26号、29号、37号、47号临时公告，2023年1月于上交所网站披露的第1号临时公告，及2024年1月于上交所网站披露的第8号临时公告。

（2）2023年6月，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与一名普通合伙人（海通开元投资）及其他五名有限合伙人（海螺资本、芜湖产投、高新基金、振业投资、宁波商毅）共同投资安徽海螺海通工业互联网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工业互联网母基金”），基金之出资金额为50亿元，本公司认缴出资15亿元，该合伙企业不会被视为本公司之附属公司，及其财务业绩亦不会并入本公司之账目。工业互联网母基金的存续期为11年（可延长合计不超过2年），其经营范围包括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主要投资模式为透过与其他合伙人成立新的子基金或投资于已设立的子基金，重点投向“工业互联网+”生态平台内具有良好发展前景的项目，包括智能制造、工业平台、工业软件、工业供应链、行业应用解决方案、工业互联网硬件、区块链、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5G等领域。

报告期内，工业互联网母基金已在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合伙人及注册资本等变更登记手续，并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备案。有关详情请参见本公司分别于2023年6月6日、2023年6月26日在联交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以及2023年6月7日、2023年6月27日、2023年9月28日在上交所网站发布之公告。

（3）2023年9月，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与两名普通合伙人（金石投资及中信私募）及其他五名有限合伙人（海螺资本、芜湖产投、中信城西有限合伙、皖通高速、金石润泽有限合伙）共同投资安徽海螺金石创新发展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创新发展投资基金”），基金之出资金额为50亿元，本公司认缴出资10亿元，该合伙企业不会被视为本公司之附属公司，及其财务业绩亦不会并入本公司之账目。创新发展投资基金的经营期限为8年（可延长合计不超过2年），其经营范围包括以私募基金从

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其投资范围主要覆盖战略新兴产业及高科技产业，包括新能源、新材料、碳科技、数字产业、绿色环保及智慧交通。

报告期内，创新发展投资基金已在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合伙人及注册资本等变更登记手续，并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备案。有关详情请参见本公司分别于2023年9月8日在联交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以及2023年9月9日、2023年11月8日在上交所网站发布之公告。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上交所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要求，根据产业投资基金、工业互联网母基金及创新发展投资基金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购买、出售或赎回上市证券

2023年11月3日，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议案》（“本次回购”）。根据本次回购方案，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4亿元且不超过6亿元，回购价格上限为32.30元/股，回购期限自本次回购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个月内。本次回购的股份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用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予以出售，若本公司未能在本次回购完成之后3年内完成上述出售，未出售的部分将在履行相关法律程序后予以注销。有关详情请参见本公司分别于2023年11月3日在联交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以及2023年11月4日在上交所网站发布之公告。

2023年11月20日，本公司开始实施本次回购。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累计回购15,065,000股A股股份，占公司截至本报告发布之日总股本的比例为0.28%，已支付的总金额为339,160,423.64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本报告发布之日，本公司已完成本次回购，累计回购22,242,535股A股股份，该等股份尚未出售或注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股份的每月报告如下：

月份	回购数量 (股)	每股最高 成交价 (元)	每股最低 成交价 (元)	支付资金总额 (元，不含交易费用)
2023年11月	5,652,700	23.89	22.96	132,289,314.00
2023年12月	9,412,300	22.90	21.35	206,871,109.64

除上述所披露的情形外，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购回、出售或赎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证券。

（三）利润分配政策及执行情况

1、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应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方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主要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政策，独立非执行董事应当对此发表明确意见。公司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应积极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

公司董事会十分重视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公司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在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征求独立非执行董事的意见，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保护其合法权益，公司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履行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并按照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执行利润分配方案。

报告期内，本公司执行了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299,302,57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末期红利 1.48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7,842,967,816.92 元（含税）。2023 年 6 月，上述股息已派发予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前述分红派息实施公告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刊登在联交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分别编制的财务数据，本集团 2023 年度除税及少数股东权益后利润分别为 1,043,014 万元及 1,068,918 万元。董事会建议就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之利润作如下分配：

(1)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须按照当年实现税后利润的 10%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累计提取额达到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鉴于本公司法定公积金已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 50%，因此 2023 年度不再提取。

(2) 建议派发末期股息每股 0.96 元（含税）。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A 股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公司 2023 年以现金回购 A 股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按照截至本报告发布之日公司总股本 5,299,302,579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 22,242,535 股 A 股股份计算，末期股息派发总额为 506,598 万元（含税），占 2023 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 48.57%。2023 年度，本公司就回购 A 股股份支付资金总额为 33,916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与末期股息派发总额合共 540,514 万元，占 2023 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 51.82%。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需提呈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除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外，2023 年度本公司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就本公司所知，截至本报告发布之日，不存在有关股东放弃或同意放弃任何 2023 年度

拟分配之股息的安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以及国家税务总局于 2008 年 11 月 6 日发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 H 股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股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8]897 号），本公司向名列于 H 股股东名册上的非居民企业股东（包括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受托人或其他团体及组织，将被视为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末期股息时，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0%。

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以下简称《沪港通税收政策》）的相关规定，内地企业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投资 H 股取得股息红利，计入其收入总额，依法计征企业所得税。其中，内地居民企业连续持有 H 股满 12 个月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依法免征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对内地企业投资者不代扣股息红利所得税，应纳税款由企业自行申报缴纳。

根据《沪港通税收政策》，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投资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本公司将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内地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沪港通投资 H 股取得股息红利，按照个人投资者征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国税发[1993]045 号文件废止后有关个人所得税征管问题的通知》及联交所题为“有关香港居民就内地企业派发股息的税务安排”的函件，持有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在香港发行股份的境外居民个人股东，可根据其身份所属国家与中国签署的税收协议及内地和香港（澳门）间税收安排的规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公司需根据 2024 年 6 月 12 日（星期三）名列公司 H 股股东名册的 H 股个人股东的登记地址确定其身份。对于 H 股个人股东的纳税身份或税务待遇及因 H 股个人股东的纳税身份或税务待遇未能及时确定或不准确确定而引致任何申索或对于代扣机制或安排的任何争议，本公司概不负责，亦不承担任何责任。有关安排详情如下：

（1）H 股个人股东为香港或澳门居民以及其住所所在国与中国签订 10% 股息税率的税收协议的，本公司将按 10% 的税率代扣代缴股息的个人所得税。

（2）H 股个人股东住所所在国如与中国签订低于 10% 股息税率税收协议的，由股东自行判断符合享受协定待遇条件，需要享受协定待遇的应当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之前向本公司呈交《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非居民纳税人享受协定待遇管理办法〉的公告》（国税总[2019]35 号）规定的资料，经审核信息真实完整的，将按协定税率代扣代缴股息的个人所得税，否则将按 10% 的税率代扣代缴股息的个人所得税，由此导致可享受但未享受协定待遇而多缴税款的股东，可在税收征管法规定期限内自行或通过本公司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多缴税款。

（3）H 股个人股东住所所在国为与中国签订高于 10% 但低于 20% 股息税率的税收协议的，本公司将最终按相关税收协议实际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四）慈善捐款

报告期内，本公司向“安徽向未来健康儿童事业发展基金会”捐赠了 50 万元现金。

（五）税项

有关税项的详情列载于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附注 8 及附注 37，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附注四“税项”及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中的附注 20、附注 27、附注 42、附注 54。

（六）主要客户和供应商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团经营业务中，最大的首五位销售客户销售金额合计为 99.76 亿元，占本集团总销售金额的 7.08%，而最大的销售客户占本集团总销售金额的 2.12%；最大的首五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为 214.30 亿元，占本集团总采购金额的 18.22%，而最大的供应商占本集团总采购金额的 6.06%。就本集团所知，首五位客户和供应商与本集团不存在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本集团首五名销售客户中新增销售客户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亿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	江苏通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9.92	2.12
2	上海南鑫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7.48	1.24

本集团首五名供应商中新增供应商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亿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国网汇通金财（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8.23	2.40
2	江苏青远不锈钢有限公司	26.43	2.25

本集团董事、监事或彼等各自的紧密联系人（定义见联交所上市规则）或就董事会所知持有本公司 5%以上已发行股份数目的股东概无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本集团五大客户或五大供应商中拥有任何权益。

本集团所耗用的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主要以人民币结算。

（七）土地租赁、不动产、厂场和设备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内，本公司土地租赁、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的变动情况载于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财务报告附注 14。

（八）总资产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所确定的总资产约为 2,461.89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了约 22.13 亿元。

（九）储备

本公司及本集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各项储备之变动情况载于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财务报告的综合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 38。

（十）存款、贷款及资本化利息

本集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之贷款详情载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财务报告附注 33。本集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之存款银行皆为资信良好的商业银行。本集团没有任何委托存款和任何到期不能提取的定期存款。报告期内在建工程资本化利息为 1.16 亿元，详情刊载于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财务报告附注 7。

（十一）汇率风险及相关金融工具对冲

报告期内，境外项目工程建设款项支付一般以当地货币、人民币以及美元为主。进口设备、耐火砖及备件等材料主要采用美元、欧元结算，水泥熟料及设备出口结算一般采用人民币或美元为主，海外公司采购原材料及销售商品一般采用当地货币结算，上述外币兑人民币的汇率变化将直接影响本集团的项目建设成本、物资采购成本和出口销售收入。

为有效降低汇率风险，确保汇率风险整体受控，本集团根据海外项目建设进度，合理安排融资及外汇收支，适时调整外汇资金管理方案。持续推进外币资金池管理模式，积极开展境内、境外外汇资金集中统一管理、调配及使用，减少结售汇成本，有效降低财务费用；在同一投资国实施区域资金池管理模式，促进资本优势互补，提高资金规模效益，减少货币兑换损失，降低融资成本。同时，关注投资国外汇政策变化，积极应对美联储加息、汇率波动等影响，合理配置外币资产，结合汇率、利率变化情况，合理搭配所在国贷款资金，并根据币种汇率走势利用掉期工具规避外汇风险。

（十二）业务审视、展望及主要风险因素

有关本集团的业务审视、2024 年展望及主要风险因素，请参考本报告第三章“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章节。

（十三）遵守法律法规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团已遵守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法规。

五、公司治理暨企业管治报告

（一）公司治理概况

本公司自 1997 年于联交所上市及 2002 年于上交所上市以来，按照境内外有关上市规则和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权责分明、各司其职，决策独立、高效、透明。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的召开均有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确保决策程序和内容合法、有效，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董事会是公司的经营决策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董事会本着勤勉、严谨、负责的态度，行使各项管理职权，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包括组织实施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决定公司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定公司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和利润分配方案，拟定重大收购方案以及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负责日常管治职能。

公司管理层是公司日常运行的执行机构，对董事会负责，按照《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职权，具体职责包括负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拟订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和年度财务预决算计划，拟定公司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基本规章等。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有效运作，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责履行情况及公司依法运作相关事项实施有效监督。

本公司在公司治理方面按照以上所述的各层次权力架构，充分应用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 C1《企业管治守则》（“《企业管治守则》”）列载的原则，并且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本公司已遵守《企业管治守则》第二部分载列的全部守则条文（“守则条文”）。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遵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交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维护本公司资产的完整性，保障本公司对法人资产的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的权利，维护本公司财务独立，支持董事会、监事会、业务经营部门等机构及其人员的独立运作，维护本公司在生产经营、内部管理、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方面的独立决策，支持并配合本公司依法履行重大事项内部决策程序。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三）股东大会、监事会运作情况

2023年5月31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了2022年度股东大会；2023年11月2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上述会议。有关上述会议议案表决情况请参见本公司分别于2023年5月31日、2023年11月2日在联交所网站及公司网站，以及2023年6月1日、2023年11月3日在上交所网站发布的公告。

监事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责履行情况以及公司依法运作事项等实施监督，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现任董事、监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杨军	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55	2022年7月13日—2025年5月30日
王建超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60	2015年8月21日—2025年5月30日
屈文洲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2	2022年5月31日—2025年5月30日
何淑懿	独立非执行董事	女	60	2022年5月31日—2025年5月30日
张云燕	独立非执行董事	女	49	2019年5月30日—2025年5月30日
李群峰	执行董事	男	53	2019年5月30日—2025年5月30日
周小川	执行董事	男	54	2021年11月8日—2025年5月30日
吴铁军	执行董事	男	44	2022年5月31日—2025年5月30日
何承发	监事暨监事会主席	男	58	2023年11月2日—2025年5月30日
陈永波	监事	男	59	2022年5月31日—2025年5月30日
刘田田	职工监事	男	58	2019年5月30日—2025年5月30日

现任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李群峰	总经理	男	53	2021年9月22日—2024年12月31日
周小川	董事会秘书 (联席公司秘书)	男	54	2021年9月17日—2024年12月31日
吴铁军	副总经理	男	44	2022年10月24日—2024年12月31日
虞水	副总经理	男	48	2022年10月24日—2024年12月31日
潘忠虹 ^注	副总经理	男	50	2024年1月8日—2024年12月31日

李鑫	总经理助理	男	52	2023年4月27日—2024年12月31日
许越	总经理助理	女	55	2023年4月27日—2024年12月31日
赵不渝	联席公司秘书（香港）	男	61	2000年8月29日聘任

注：潘忠虹先生于2022年4月1日获委任为本公司总经理助理，于2024年1月8日升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离任日期
吴小明	监事暨监事会主席	男	61	2023年11月2日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或买卖本公司股票情况：

姓名	职务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持股数（股）	报告期内增/减持股份数（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持股数（股）
刘田田	职工监事	63,500（H股）	-	63,500（H股）
许越	总经理助理	600（A股）	-	600（A股）

除上表披露者外，报告期内，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无持有或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控股股东海螺集团任职情况：

姓名	在海螺集团担任职务	任职时间
杨军	董事长	2022年5月至今
王建超	董事、副总经理	2013年5月至今
李群峰	技术中心副主任	2016年5月至今
何承发	副总经理、技术中心常务副主任	2013年5月至今
周小川	副总经济师	2017年6月至2023年4月
陈永波	总经理助理	2021年11月至今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在其他单位担任职务
李群峰	①海螺环保非执行董事、董事会主席 ②芜湖海螺贸易有限公司董事 ③中建材安徽管理公司董事
周小川	海螺资本董事
吴铁军	①海螺设计院董事 ②海螺科创材料董事

何承发	①三碳科技（安徽）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 ②海螺设计院董事长
陈永波	三碳科技（安徽）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虞水	芜湖海螺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
潘忠虹	国家电投安徽海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执行董事

杨军先生，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正高级经济师。杨先生获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于2022年加入本集团。在此之前，杨先生自1992年起进入铜陵有色金属公司工作，历任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铜陵有色”，一家于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000630）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铜陵有色之控股股东）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总经理、董事、董事长等职，在企业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经验。杨先生亦为安徽省第十四届人大代表。

王建超先生，本公司副董事长、执行董事，高级经济师。王先生获暨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于1982年加入本集团，曾担任海螺集团进出口部副部长，本公司国际业务部部长、供应部部长、对外经济合作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务，具有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

李群峰先生，本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正高级工程师。李先生毕业于洛阳工业高等专科学校，于1994年加入本集团，曾担任铜陵海螺制造分厂厂长、生产品质处处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皖北区域管理委员会主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务，在企业管理、投资发展和水泥工艺技术等方面均具有丰富的经验。

周小川先生，本公司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高级经济师。周先生毕业于安庆师范学院，于1994年加入本集团下属的宁国水泥厂，曾担任铜陵海螺二线建设部主任助理，海螺新材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董事、党委副书记等职，在公司治理及资本市场等方面具有丰富经验。

吴铁军先生，本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高级工程师。吴先生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于2001年加入本集团，历任池州海螺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英德海螺总经理、广东区域管理委员会主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务，具有丰富的生产运行管理经验。

独立非执行董事

屈文洲先生，自2022年5月被委任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屈先生毕业于厦门大学

金融系，获经济学博士学位，现任厦门大学金圆研究院院长、厦门大学中国资本市场研究中心主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 MBA 教育中心主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财务学系教授。屈先生于 2002 年 6 月经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批准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资格，于 2004 年 11 月经特许金融分析师协会批准获得特许金融分析师资格，在金融经济、财务管理、资本市场等领域具有丰富的经验，历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 MBA 中心副教授、副主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财务学系副主任、厦门大学财务与会计研究院副院长等职，曾任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000690）独立董事、大唐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一家于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2117）独立非执行董事、融信中国控股有限公司（一家于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3301）独立非执行董事及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交所和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600660.SH、3606.HK）独立非执行董事。屈先生现亦担任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001979）独立董事、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300308）独立董事及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300982）独立董事。

何淑懿女士，自 2022 年 5 月被委任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何女士为美国加州大学约翰安德森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美国布林莫尔学院文学学士，中国香港证券及投资学会资深会员。何女士拥有逾 25 年金融业经验，擅长投资管理，曾担任香港证券及投资学会董事会成员、景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宏利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之持牌代表，先后在怡富证券有限公司及 SEB Investment Management 任职，并获特许金融分析师学院认可为特许金融分析师。何女士现亦担任浩德控股有限公司（一家于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8149）的投资总监及投资委员会成员。

张云燕女士，自 2019 年 5 月被委任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张女士为美国耶鲁大学“创新学者”、美国威廉玛丽法学院 LL.M 法律硕士、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硕士，现任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管理合伙人。张女士在证券与资本市场、并购重组等领域法律服务方面具有丰富经验。荣获《亚洲法律杂志》“2020 ALB China 十五佳女律师”、《商法》杂志“2020、2021、2022 The A-List 法律精英”、The Legal 500 2021 年度亚太地区“争议解决”推荐律师、《APAC Insider》2021 年法律大奖一年度最佳企业律师、2021 全球中小企业联盟服务金奖、“中国改革开放 45 周年值得推荐的优秀涉外律师”、第三届区块链法治高峰论坛“2022 年度区块链、元宇宙法治卓越服务奖”等。张女士现亦任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000543）独立董事、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600561）独立董事。

监事

何承发先生，本公司监事暨监事会主席，正高级工程师。何先生毕业于武汉工业大学（现

为武汉理工大学)，于1990年加入本集团，历任本集团下属的宁国水泥厂副总工程师，本公司装备部部长和副总经理等职务，何先生具有丰富的装备管理和企业管理经验。

陈永波先生，本公司监事，正高级工程师。陈先生毕业于长春建材工业学校，于1995年加入本集团，曾担任铜陵海螺制造分厂厂长、生产品质部主任，枞阳海螺总经理、怀宁海螺总经理、保山海螺总经理、陕甘区域管理委员会主任、皖北区域管理委员会主任、云南区域管理委员会主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务，陈先生具有丰富的生产运行管理经验。

刘田田先生，本公司职工监事，高级经济师。刘先生毕业于上海建筑材料工业学院，于1987年加入本集团，历任铜陵海螺总经理助理、本公司皖北区域管理委员会副主任、海螺集团总经理办公室主任、海螺集团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芜湖海螺党委书记等职务。

高级管理人员

虞水先生，本公司副总经理，助理经济师。虞先生毕业于安徽大学经济学专业，于1997年加入本集团，历任本公司销售部调度室副主任、销售部部长助理、副部长、常务副部长、部长，蚌埠海螺、淮南海螺、长丰海螺常务副总经理，南加海螺总经理，皖北区域管理委员会副主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务，在市场营销方面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

潘忠虹先生，本公司副总经理，工程师。潘先生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于1995年加入本集团，历任中国水泥厂总经理助理、荻港海螺总经理助理、全椒海螺副总经理、遵义海螺总经理、英德海螺总经理，贵州区域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广东区域总裁，本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务。潘先生在水泥工艺技术和项目投资发展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

李鑫先生，本公司总经理助理，高级工程师。李先生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电子工程学院，于1993年加入本集团，历任宁国水泥厂计量自动化处处长助理，海螺信息工程公司总经理，本公司电气自动化部部长、机电保全部部长、云南区域管理委员会主任、缅甸区域管理委员会主任等职务，在信息化管理和国际化运营等方面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李先生现亦兼任本公司海外事业部部长。

许越女士，本公司总经理助理，高级工程师。许女士毕业于安徽农业大学，于1993年加入本集团，历任本公司装备部部长助理、副部长、部长和装备成套部部长等职务，在装备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周小川先生，见前述“执行董事”之简历。

赵不渝先生，本公司联席公司秘书（香港），香港执业律师，毕业于香港大学。现为赵不渝 马国强律师事务所合伙人。赵先生曾负责处理多项香港地区及跨国性公司财务及

商业法律工作，其中包括上市、收购合并及私有化发行、集团改组等。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五）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或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吴小明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请求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暨监事职务，公司向吴小明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经 2023 年 11 月 2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何承发先生获委任为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而吴小明先生辞任第九届监事会主席暨监事于当天生效。同日举行之本公司第九届第七次监事会会议，一致推选何承发先生担任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

除此之外，于报告期内，并无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或彼等之资料变动而须按照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3.51B(1)条作出披露。

（六）董事、监事之服务合约及合约权益

本公司已与每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包括香港联席秘书）分别签订服务合约，有关服务合约期限请参见前述之“（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各董事、监事或与该董事或监事有关连的实体均无在本公司或其附属公司所订立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约中（在本年度内或结束时仍然生效者）仍然或曾经直接或间接拥有重大权益。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董事或监事均无与本集团的任何成员订立任何于一年内本集团不可在不予赔偿（法定补偿除外）的情况下终止之服务合同。

报告期内及直至本报告日期间，未曾有或现有生效的任何获准许弥偿条文惠及本公司董事（包括前董事）或本公司之有联系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前董事）。

本公司于报告期内已购买及维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面对若干法律行动时提供适当的保障。

（七）董事、监事、最高行政人员的股本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按照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须予备存之登记册内之记录，或按照《标准守则》通知本公司及联交所，本公司董事、监事、最高行政人员及彼等之紧密联系人（定义见联交所上市规则）于本公司或其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证中之权益及淡仓载列如下：

姓名	职位	本公司/相联法团之名称	权益性质	持有股份数目(股)	权益占全部已发行股份之百分比(占有关类别股份之百分比)
刘田田	职工监事	海螺水泥	实益拥有人	63,500 (H 股)	0.00% (0.00%)
		海螺环保	实益拥有人	3,292,439	0.20%
李群峰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海螺环保	实益拥有人	2,050,000	0.11%
			与另一人共同持有权益 ^注	503,952,979	27.59%
周小川	执行董事兼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	海螺环保	实益拥有人	783,000	0.04%
			配偶的权益	573,142	0.03%
			与另一人共同持有权益 ^注	504,646,837	27.63%
何承发	监事暨监事会主席	海螺环保	实益拥有人	22,641,843	1.24%
			配偶的权益	431,500	0.02%
陈永波	监事	海螺环保	实益拥有人	521,000	0.03%

注：李群峰先生、周小川先生及其他一致行动人士已向本公司承诺在海螺环保的股东大会上行使彼等投票权时将与本公司一致行动。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李群峰先生、周小川先生、海螺水泥及其他一致行动人士被视为在彼此持有的海螺环保股份中拥有权益。

除上文披露外，于报告期内，本公司各董事、监事、最高行政人员及其各自的紧密联系人概无持有本公司或其相联法团（定义见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的任何股份、相关股份、债券证的权益及/或淡仓，同时亦未被授予认购或行使上述权利认购本公司或《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所定义的相联法团的股份或债券之权益。此等权益或淡仓须记录在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要求所设置和编制的登记册中；或须依据《标准守则》通知本公司及联交所。

（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情况

1、报酬决策程序及确定依据

薪酬及提名委员会负责依据其职权范围书制订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金政策及薪酬方案。公司董事、内部监事的报酬依据年度目标、工作任务的完成情况及公司的经营绩效来核定和发放。公司高管人员的报酬情况请详见本报告本章节之“（十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本公司获得的年度报酬情况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情况

(单位: 元)

姓名	职位	税前报酬/津贴
杨 军	董事长、执行董事	-
王建超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	-
李群峰	执行董事、总经理	1,981,460
周小川	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	1,711,374
吴铁军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1,688,521
屈文洲	独立非执行董事	180,000
何淑懿	独立非执行董事	180,000
张云燕	独立非执行董事	180,000
何承发	监事暨监事会主席	-
陈永波	监事	-
刘田田	职工监事	1,833,737
虞 水	副总经理	1,842,935
潘忠虹	副总经理	1,650,423
李 鑫	总经理助理	1,029,925
许 越	总经理助理	1,042,662
合 计		13,321,037

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情况

(单位: 元)

姓名	职位	税前报酬/津贴
吴小明	监事暨监事会主席	-
合 计		-

附注: 1、上述年度薪酬包括基本薪金、花红以及个人和公司代缴的住房公积金、企业年金及各类保险。

2、屈文洲先生、何淑懿女士及张云燕女士报告期内未在本公司领取薪酬，亦不会要求本公司支付报告期内的薪酬，上表中所列金额为本公司向他们支付的津贴。

3、杨军先生、王建超先生、何承发先生及陈永波先生于报告期内未在本公司领取薪酬，该等人员的薪酬由本公司控股股东暨关联方海螺集团发放。吴小明先生报告期内未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九) 最高酬金人士

报告期内，本集团最高酬金五名人士均为本公司高管人员，报酬详情请参见本章节前述

之“（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情况”及本年度报告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财务报告附注 9。

（十）员工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在职员工 50,769 人，其中生产人员 32,140 人，销售人员 2,118 人，技术人员 11,005 人，财务人员 939 人，行政人员 4567 人；大专及以上学历 21,227 人，中专（含高职）11,610 人，高中及以下 17,932 人。男性员工占比约 84%，女性员工占比约 16%。员工的专业构成、受教育程度和性别比例如下图所示：



报告期内，本集团中高层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通过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将年薪收入与产量、销量、效益、成本、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等关键指标挂钩进行考核；专业技术管理骨干及普通员工实行岗位绩效工资体系，建立了以岗位为基础的对标考核管理体系，将工资收入与岗位指标和职责履行情况挂钩进行考核。

报告期内，本集团基于总部、区域和子公司三级培训管理体系，不断创新培训形式，广泛组织开展多层次、多元化培训，着力提高干部的管理水平，提升员工的专业技能。本集团总部引进外部校企培训资源，开展“海螺讲堂—创新引领”系列讲座，对广大干部员工进行专业知识培训，有效促进其经营管理综合能力的提升；聚焦实操实训，集中优势资源，打造集不同专业于一体的技能人才教育实训示范中心，同时多措并举鼓励满足相关条件的员工申报专业技术职称，通过在职教育提升学历，为建设一支素质优良的专业人才队伍打牢基础。各区域整合人才资源，建立健全轮岗和转岗培训机制，帮助员工更好适应公司发展需要。下属子公司结合员工实际培训需求，分专业、分部门开展员工日常培训工作，为企业稳定生产、有效管控提供人力资源保障。同时不断创新培训形式，自主开发微课，提升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进一步完善公司培训课程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承担离、退休职工的费用。

本集团重视员工的性别多元化。本集团属于制造业，故吸引了较高比例的男性员工，但本集团坚持平等雇佣原则，尊重和公平对待不同性别的员工，于招聘、培训及发展、工作晋升及薪酬福利等方面为全体员工提供平等的机会。

（十一）股权激励计划

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及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七章的股份计划。

（十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本公司自 2022 年起推行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年度经营管理目标，按照高级管理人员岗位职责及工作分工，本公司与之签订了年度/任期经营业绩责任书、岗位聘任协议，下达了年度/任期包括利润、成本、产量、销量、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等关键绩效指标及重点工作任务。考核期满，成立考核评价工作组，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对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全面、客观、公正地形成考核结果，并依据考核结果兑现其年度绩效薪酬和任期激励薪酬。

（十三）养老保险金

有关养老保险金详情列载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财务报告附注 7(b)，本集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已列入损益账的养老保险金为 82,122 万元。

（十四）员工住房

根据中国政府有关规定，本集团须按员工薪金的一定比例为其缴纳住房公积金，除此之外，本集团并无其他责任。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团已付的住房公积金总额约为 62,993 万元。

（十五）企业管治情况

1、《企业管治守则》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遵守《企业管治守则》第二部分载列的全部守则条文。

2、董事的证券交易

本公司已经就董事进行的证券交易采纳了一套不低于《标准守则》所规定的标准的行为守则。经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询后，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于报告期内彼等均已遵守《标准守则》内所规定有关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及其本身所订有关的行为守则。

3、董事会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董事会组成如下：

姓名	职务
杨 军	董事长、执行董事
王建超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
李群峰	执行董事
周小川	执行董事
吴铁军	执行董事

屈文洲
何淑懿
张云燕

独立非执行董事
独立非执行董事
独立非执行董事

董事会成员之间及董事长及行政总裁（即总经理）之间不存在有包括任何财务、业务、家属或其它重大/相关的关系。

报告期内，董事会举行了4次现场会议、7次通讯会议，另外以签字表决的方式对有关决议事项进行了表决，共计形成82份决议。每次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1）2023年1月28日，董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①关于本公司与海螺设计院之间预热器设备设计及供货的关联（关连）交易；②关于印尼海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西巴布亚公司之间销售物资的关联交易。

（2）2023年2月22日，董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①关于参加水城海螺15%股权竞买事宜；②关于临夏海螺投资建设烧结砖项目事宜；③关于投资建设新型环保高效收尘袋滤料项目事宜；④关于珠海海中公开挂牌转让其持有绿色石场公司的11%股权事宜；⑤关于进贤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建设商砼项目事宜；⑥关于合肥控股公司购置办公楼事宜；⑦本公司2023年融资及向子公司提供股东借款的计划。

（3）2023年3月27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报告及2023年度经营计划和目标、分别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和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2022年度财务报告、202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和业绩公告、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2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等15项议案（详见本公司于2023年3月27日在联交所网站、本公司网站及2023年3月28日在上交所网站发布之公告）。

（4）2023年4月26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①本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②关于绿色石场公司股东间股权转让及增加绿色石场公司注册资本事宜；③关于建德海螺与建德城投共同投资建设商砼项目事宜；④关于增加珠海海中注册资本事宜。

（5）2023年6月6日，董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与海通开元投资和海螺资本等合伙人投资工业互联网母基金事宜。

（6）2023年8月21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全体董事出席会议（其中，独立非执行董事张云燕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审议通过了①本公司2023年上半年总经理工作报告；②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分别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未经审计之财务报告；③本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及半年度业绩公告。

(7) 2023年9月8日，董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了会议，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与金石投资和海螺资本等合伙人投资创新发展投资基金事宜。

(8) 2023年10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9) 2023年11月3日，董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

(10) 2023年12月15日，董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收购海螺集团持有海螺信息工程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11) 2023年12月29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全体董事出席会议（其中，独立非执行董事屈文洲先生、何淑懿女士及张云燕女士均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审议通过了①本公司与海慧公司之间关于供应链物流运输服务的持续关连交易；②关于变更本公司2024年度审计师事宜。

报告期内，各有关董事在任期间出席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及董事会辖下专业委员会会议情况如下：

姓名	董事会	股东大会	审核委员会	薪酬及提名委员会	ESG 管理委员会
	出席会议/应出席会议（次）				
杨 军	11/11	2/2	-	-	-
王建超	11/11	2/2	-	-	-
屈文洲	11/11	2/2	6/6	1/1	-
何淑懿	11/11	2/2	6/6	1/1	-
张云燕	11/11	2/2	6/6	1/1	-
李群峰	11/11	2/2	-	-	2/2
周小川	11/11	2/2	6/6	-	2/2
吴铁军	11/11	2/2	-	-	2/2

注：周小川先生为审核委员会秘书。

报告期内，董事会依据《公司章程》第十一章、第十一 A 章行使职权，而管理层依据《公司章程》第十三章行使职权。董事会亦负责履行守则条文 A.2.1 所载之职能。董事会召开会议，以制订、检讨及监察本公司之企业管治政策及常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规、雇员及董事遵守《标准守则》及合规手册之情况。董事会的有关工作请参见本报告刊载之第四章“董事会报告”，而管理层的有关工作请参见本报告刊载之第三章“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4、董事的持续培训及发展

董事需参与持续专业发展，拓展和更新其知识及技能，以确保其继续在具备全面资讯及

切合所需之情况下向董事会作出贡献。董事承诺遵守守则条文第 C.1.4 条的关于董事培训的有关责任。

本公司通过召开研讨会、提供学习材料，组织参加证券监管机构、境内外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及专业机构举办的研讨会，定期收集整理市场监管动态和信息，并以电邮、报告发送给全体董事参考等多种方式、途径，为全体董事安排适当的持续专业发展培训，以确保彼等了解本公司业务及经营、市场环境，充分明白联交所上市规则、上交所上市规则、普通法及相关监管规定要求董事所须承担的责任和义务，以协助彼等履行职责。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全体董事均有参与持续专业发展培训，并已遵守守则条文第 C.1.4 条关于董事培训的有关责任。

5、董事长及行政总裁

本公司董事长和行政总裁（即总经理）分别由杨军先生和李群峰先生担任。

董事长的主要职责是：(a)领导董事会，确保董事会有效地运作，履行应有职责，及时就所有重要的事项进行适当讨论；(b)确保董事会会议上所有董事均适当知悉当前的事项；(c)负责确保董事及时收到充分的资讯，而有关资讯亦必须准确清晰及完备可靠；及(d)检查董事会决议的实施情况。

行政总裁（总经理）的主要职责是：(a)在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层的协助下，负责本集团之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b)负责推行董事会所采纳的重要策略及发展计划，包括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c)拟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组织制定各部门的职责范围、岗位标准和专业管理流程，制定公司基本管理制度，及各级管理人员的业绩评价标准；(d)提请聘任、解聘或调任公司副总经理或财务负责人；(e)召集和主持行政总裁（总经理）办公会议及专业管理研讨会议；及(f)执行《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6、非执行董事的任期及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确认

公司现任非执行董事的任期请参见本章节前述之“（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于董事会中担任重要角色，彼等为本公司的策略、表现及监控提供公正意见，并确保顾及本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为确保独立非执行董事可向董事会提供独立观点及意见，本公司每年评估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本公司已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3.13 条收到独立非执行董事屈文洲先生、何淑懿女士及张云燕女士就其独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确认函，本公司对其独立性表示认同，并认为所有独立非执行董事属于独立人士。

报告期内，独立非执行董事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薪酬及提名委员会职权范围书》以及《审核委员会职权范围书》的规定，本着诚信勤勉的原则，尽心尽

力地履行各项职责，参加本公司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召开专业委员会会议，及时听取公司管理层就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情况的汇报，并与公司董事长单独于没有其他董事在场的情况下召开电话会议讨论有关事项，参与公司各项重大决策，从各自专业角度为公司的经营发展提出合理的意见和建议，依法保障中小股东利益。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对外担保、关联（关连）交易等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7、薪酬及提名委员会

董事会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在董事会辖下设立了薪酬及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制订公司董事和高管人员的薪金政策及厘订董事和高管人员的薪酬方案、制订董事接任计划等。薪酬及提名委员会亦要评估执行董事的表现及批准执行董事服务合约条款。薪酬及提名委员会为董事会下属的非常设机构，对董事会负责。

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定期检讨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及组成，并就任何拟作出的变动或必要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已制订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本着有利于促进公司稳健发展的原则，所挑选及推荐的董事候选人具有不同年龄及教育背景，分别在企业管理、工艺技术、财务管理等领域具有丰富的经验。董事会在提名董事时重点衡量以下因素：（i）专业技能、经验和专长；（ii）文化；（iii）性别；及（iv）年龄。董事会将不时检讨以确保达成该等目标的进度，并于每年检讨该政策的成效及积极物色合适的董事候选人。

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就任何拟任董事候选人提出建议时，应考虑各种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因素，以评估候选人的适合性：

- （a）董事会及董事会各委员会的需要，以及董事会目前的规模及组成；
- （b）候选人的品格、经验及正直与否；
- （c）在与本集团业务或发展有关的业务和其他相关部门的成就和声誉；
- （d）就能否投入足够的时间及对公司业务的关注作出承诺；
- （e）根据董事会多元化政策评估候选人；
- （f）协助和支持管理层并为公司的成功作出重大贡献的能力；
- （g）候选人对董事所需的诚信责任的理解，以及努力履行这些责任所需的时间和精力的承诺；以及
- （h）薪酬及提名委员会认为适合为公司和公司股东的最佳利益考虑的任何其他因素。

薪酬及提名委员会一旦决定需要增加或更换董事，可采取其认为适当的措施，对候选人进行评估，包括候选人面试、对提出建议或提名的人进行询问、从公司外部搜索收集更多信息，或依赖薪酬及提名委员会、董事会或管理层成员提供的信息。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会由 8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为独立非执行董事；董事会成员由 6 名男性及 2 名女性组成。董事会成员在专业技能、经验、年龄及文化等方面具有浓厚的多元化特色，并已满足董事会成员性别多元化，从而有利于对公司管理过程的严格审查和控制。

报告期内，薪酬及提名委员会由屈文洲先生、何淑懿女士及张云燕女士（均为独立非执行董事）三人组成，其中，何淑懿女士为薪酬及提名委员会主席。

报告期内，薪酬及提名委员会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召开了一次会议，全体委员均出席了所有会议，并审议通过：（i）2022 年度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薪酬及 2023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薪酬考核目标；（ii）检讨并同意董事会当前的架构、人数及组成；（iii）委任王志明先生为薪酬及提名委员会秘书。另外，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以签字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李鑫先生、许越女士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的议案。

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对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所披露的薪酬进行了审核，认为彼等薪酬符合公司薪酬制度的相关规定，与年度绩效考评结果一致。

有关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政策，请参见本章节前述之“（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情况”之“1、报酬决策程序及确定依据”。

8、审核委员会

董事会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在董事会辖下设立了审核委员会，以对外聘核数师的独立性和工作效率、公司的财务汇报程序、内部监控制度的效率进行监督的方式，协助董事会开展工作。审核委员会为董事会下属的非常设机构，对董事会负责。

为确保审核委员会的相关职能得到有效发挥，本公司制定了《审核委员会职权范围书》和《审核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等相关制度。《审核委员会职权范围书》中规定了委员会人数及任职条件，明确了委员会的职责和职权，对委员会会议召开以及向董事会的汇报程序等事宜进行了明确要求。《审核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中详细规定了在公司编制和披露年报过程中审核委员会要开展的具体工作，主要包括：学习中国证监会等主管部门关于年报编制工作的相关要求、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公司审计工作时间安排、督促年审会计师在约定时间内提交审计报告、在年审会计师开展审计工作前和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分别审阅公司财务报表、向董事会提交年审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评价报告和下年度续聘或改聘审计师的决议等事宜。

报告期内，审核委员会由屈文洲先生、何淑懿女士及张云燕女士（均为独立非执行董事）三人组成，其中，屈文洲先生为审核委员会主席。

报告期内，审核委员会共举行六次会议，全体委员均出席了所有会议，每次会议讨论事项具体如下：

(1) 2023年1月12日，审核委员会召开视频会议，审阅了公司内部编制的2022年度财务报表，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关于本公司2022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报告编制工作安排及需要重点关注事项的汇报；公司审计师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统称为“毕马威”）汇报了2022年度审计工作时间安排及审计工作重点，审核委员会同意审计师进入公司开展2022年度现场审计工作；听取了审计师关于参与2023年非鉴证业务的意见。

(2) 2023年3月2日，审核委员会召开视频会议，听取了毕马威关于审计工作进展情况的汇报，认为审计师可以按照计划时间完成审计工作。

(3) 2023年3月27日，审核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i)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分别编制之年度财务报告，并同意提呈董事会审议；(ii) 202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业绩公告，并同意提呈董事会审议；(iii) 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同意提呈董事会审议；(iv) 2022年度发生的重大关联（关连）交易有关情况的报告；(v) 本公司为附属公司和合营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提呈董事会审议；(vi) 建议董事会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为本公司国内及国际审计师的议案，并同意提请董事会审议。

2023年3月27日，审核委员会就毕马威从事本公司2022年度审计工作的情况出具了评价报告，对毕马威的工作做出了客观的评价：毕马威在为海螺水泥提供2022年度审计工作的过程中，能够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香港审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开展审计工作，较好地履行了审计职能，因此，提议董事会继续聘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为本公司的国内及国际审计师，提议董事会继续聘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的内控审计师。

(4) 2023年8月21日，审核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i) 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和中国会计准则编制未经审计之2023年中期（半年度）财务报告，并提请董事会审议；(ii) 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以及半年度业绩公告，并提请董事会审议。

(5) 2023年10月25日，审核委员会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年报审计相关服务招标方案。

(6) 2023年12月28日，审核委员会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安永会计师事务所（统称为“安永”）分别为本公司2024年度中国及国际审计师的议案：在执行完本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后，毕马威已连续18年担任本公司之审计师，达到中国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及中国证监会《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所允许之连续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期限，本公司需变更2024年度审计师。审核委员会

认为安永具备应有的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需求，审计师选聘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4 年度中国财务审计师暨内控审计师，聘任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 2024 年度国际（财务）审计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自编制本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开展以来，审核委员会全程参与：

（1）在审计师实施审计工作之前，审核委员会首先审阅了公司内部编制的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并同意审计师进场审计；在年报审计过程中，审核委员会督促毕马威按照工作计划认真做好财务报表审计工作。

（2）在审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核委员会再一次审阅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认为审计师可以按照计划时间认真完成审计工作。

（3）2024 年 3 月 19 日，审核委员会就毕马威从事本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情况出具了评价报告，对毕马威的工作做出了客观的评价：毕马威在为海螺水泥提供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过程中，能够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香港审计准则》及其它相关规定开展审计工作，较好地履行了审计职能。

9、ESG 管理委员会

为进一步提升本公司环境、社会及管治（ESG）管理水平，健全 ESG 管理体系，提升 ESG 管理能力，本公司设立了 ESG 管理委员会，其主要职责包括制定公司 ESG 愿景、目标、策略及架构，以及审阅公司 ESG 报告等。ESG 管理委员会为董事会辖下非常设机构，对董事会负责。

为确保 ESG 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职能得到有效发挥，本公司制定了《环境、社会及管治（ESG）管理委员会职权范围书》，对委员会组成、职权、职责、ESG 工作小组职责、会议通知及汇报程序、会议记录等进行了明确规定。

报告期内，ESG 管理委员会由李群峰先生、周小川先生及吴铁军先生（均为执行董事）三人组成，李群峰先生为 ESG 管理委员会主席。

报告期内，ESG 管理委员会召开了两次会议，全体委员均出席了会议。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召开，并审议通过了（i）公司 2022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ii）公司 2023 年度 ESG 重点工作计划。第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召开并听取 ESG 工作小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编制工作安排。

10、核数师酬金

有关本公司 2023 年度聘请的核数师酬金请参见本报告之第七章“重要事项”之“（四）

核数师及酬金”。

11、董事对财务报表之责任

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业绩公告已由审核委员会审阅。本公司各董事同意及确认他们各自及共同就本年度的财务报告有编制账目的责任。董事负责根据适用之法定及监管规定编制真实且公平地反映本集团于会计期间之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之财务报表。于编制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已贯彻采纳及应用适用之会计政策。各董事并无知悉任何或会严重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之不明朗事件或情况。

12、内部监控及风险管理

本公司设有内部审核功能。本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与本年度报告同日在上交所网站、联交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披露。

本公司的内部监控系统包括一套受控管理系统，其中设有各种权限，并已确立程序，持续识别、评估及管理本公司所面对的重大风险，程序包括因营商环境或监管指引的变更而不时加强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制度。

审核委员会依据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 C1《企业管治守则》、公司《审核委员会职权范围书》的有关规定，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和 2024 年 3 月 19 日分别检讨 2022 年度、2023 年度本公司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系统、内部审核功能以及该等系统及功能的有效性，范围包括所有重大监控，财务、营运及合规监控及资源的充足性，负责会计、合规、风险管理、内部审核及财务报告职员的资格及经验，以及彼等的培训计划及预算，并与本公司管理层就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进行研究和讨论，确保本公司经营发展风险可控。董事会承认其须对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负责，本公司、董事会及审核委员会认为本集团的内部监控系统和风险管理系统是足够和有效的。

公司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本年度报告同日在上交所网站、联交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进行披露。本公司设有审计室，负责公司日常内部风险监控。

公司已制定内幕信息管理相关制度，其中明确规定了内幕信息的保密管理、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备案及责任追究。本公司定期提醒董事及雇员须遵守本公司就内幕信息所采纳的所有政策，包括就买卖本公司证券而遵守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 C3 载列之《标准守则》。

13、股东权利

《公司章程》第六十三条、六十三 A 条及六十三 B 条规定，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

持有公司发行在外的有表决权的股份 10%或以上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和监事会亦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第六十五条规定，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单独或合并持有本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提案的内容应当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惟前述提案需于股东大会召开前至少十二个工作日提出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个工作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或通函，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之事宜，请参阅本公司网站所载之“股东提名人参选董事的程序”。股东可随时致函本公司位于安徽芜湖的办公地点（中国安徽省芜湖市文化路 39 号），向董事会提出查询及表达意见。

14、公司秘书

公司秘书由周小川先生及赵不渝先生共同出任，有关详情请参阅本报告本章节前述之“（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赵不渝先生为公司外聘公司秘书，其与本公司内部的主要联络人为周小川先生（执行董事及联席公司秘书）。报告期内，上述公司秘书均已遵守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3.29 条有关参加不少于 15 小时的相关专业培训的规定。

15、投资者关系及与股东之沟通

本公司已采纳股东沟通政策，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为了征求并了解本公司股东和投资者的意见，利用召开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安排电话会议等方式积极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使公司股东和广大投资者享有平等获取公司信息权利。另外，本公司网站载有公司资料、本公司刊登之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以及相关临时公告、通函，公司股东及投资者均可取得本公司之最新资讯。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已检讨上述股东通讯政策的实施情况和有效性，认为报告期内已有效实施股东通讯政策，本公司会持续与股东和投资者保持沟通交流，并定期检讨股东通讯政策以确保成效。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提升本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董事会职权，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上述修订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披露，并经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关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上交所网站、联交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发布之相关公告。

16、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对下属子公司实施管理控制。本公司制定了《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子公司董事会事务管理办法》

等内部管理制度，供应、销售、生产、装备、人事、财务、品质等专业各自结合专业特点制定下发了相应的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用以规范子公司的生产经营行为，对其公司治理、财务管理、投资发展、生产经营、重大事项、内部控制、行政人事、绩效考核等进行指导、管理和监督。定期对子公司生产经营及管理运作情况开展检查，及时揭示问题并督促落实整改。按照放管结合的原则，指导子公司不断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完善现代企业管理制度，提升经营管理效率，实现转型升级发展。

报告期内，本集团收购了邵东磐石等项目公司。报告期内，被收购公司的相关资产已完成交接工作并吸收合并至本集团名下，被收购公司的人员已实现平稳过渡，与本集团签订了人事劳务合同并纳入本集团人事管理体系，该等公司的财务管理已纳入本集团财务核算体系，统一了会计制度并实现并表，各项业务也已逐步导入海螺业务模式及管理体系，实现平稳有序衔接。

六、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 企业环保及排污情况

1、重点排污单位排污信息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共有 91 家附属公司及分公司被环保部门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单，各公司生产过程中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	平均排放浓度(mg/m ³)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吨/年)	超标排放情况
1	宁国水泥厂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窑尾	19.22	DB34/3576-2020	137.68	384.91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窑尾	71.15	DB34/3576-2020	509.76		795.88
		颗粒物	有组织	4	窑头窑尾	3.67	DB34/3576-2020	43.80	150.5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13	一般排放口	2.56	DB34/3576-2020	54.09		54.09
2	白马山水泥厂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2.72	DB34/3576-2020	11.92	213.13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29.18	DB34/3576-2020	130.92	426.25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窑尾	1.39	DB34/3576-2020	6.49	70.53	无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煤磨	15.67	DB34/3576-2020	2.74	35.65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煤磨	40.42	DB34/3576-2020	9.54	71.3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28	一般排放口	5.77	DB34/3576-2020	16.81	72.12	无
3	池州海螺	二氧化硫	有组织	8	窑尾	3.32	DB34/3576-2020	155.98	1704.13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8	窑尾	44.10	DB34/3576-2020	2071.78	3821.8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6	窑头窑尾	2.77	DB34/3576-2020	191.23	914.06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378	一般排放口	2.42	DB34/3576-2020	40.18		40.18
4	铜陵海螺	二氧化硫	有组织	5	窑尾	4.05	DB34/3576-2020	154.56	1773.8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5	窑尾	39.27	DB34/3576-2020	1522.12	3547.6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0	窑头窑尾	3.33	DB34/3576-2020	171.19	871.6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383	一般排放口	5.97	DB34/3576-2020	38.78		38.78
5	荻港海螺	二氧化硫	有组织	4	窑尾	17.31	DB34/3576-2020	329.15	807.5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4	窑尾	41.69	DB34/3576-2020	772.31	1615.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8	窑头窑尾	1.23	DB34/3576-2020	28.97	438.44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06	一般排放口	6.31	DB34/3576-2020	37.07		37.07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	平均排放浓度(mg/m ³)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吨/年)	超标排放情况
6	芜湖海螺	二氧化硫	有组织	6	窑尾	18.21	DB34/3576-2020	717.16	1789.38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6	窑尾	36.78	DB34/3576-2020	1476.64	3578.75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2	窑头窑尾	2.37	DB34/3576-2020	126.98	854.75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375	一般排放口	6.21	DB34/3576-2020	83.53		无
7	枞阳海螺	二氧化硫	有组织	5	窑尾	1.50	DB34/3576-2020	27.72	1237.5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5	窑尾	40.51	DB34/3576-2020	1033.09	2475.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0	窑头窑尾	2.40	DB34/3576-2020	84.07	554.29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16	一般排放口	2.04	DB34/3576-2020	8.49		无
8	安徽宣城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窑尾	15.59	DB34/3576-2020	124.52	516.25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窑尾	36.71	DB34/3576-2020	290.37	1032.5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4	窑头窑尾	1.99	DB34/3576-2020	23.50	290.17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41	一般排放口	2.33	DB34/3576-2020	8.99		无
9	芜湖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3	窑尾	22.00	DB34/3576-2020	150.27	513.13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3	窑尾	75.00	DB34/3576-2020	517.21	1031.25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6	窑头窑尾	3.50	DB34/3576-2020	23.49	1686.31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98	一般排放口	3.00	DB34/3576-2020	31.96		无
10	英德海螺	二氧化硫	有组织	4	窑尾	28.28	GB4915-2013	336.47	640.0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4	窑尾	163.86	GB4915-2013	1958.08	4712.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8	窑头窑尾	4.21	GB4915-2013	102.29	699.27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22	一般排放口	4.39	GB4915-2013	33.69		无
11	阳春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窑尾	29.85	GB4915-2013	446.09	530.0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窑尾	131.10	GB4915-2013	2066.54	3548.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4	窑头窑尾	3.00	GB4915-2013	52.26	746.13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91	一般排放口	5.20	GB4915-2013	171.16		无
12	清新水泥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窑尾	4.52	GB4915-2013	46.74	320.0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窑尾	222.57	GB4915-2013	2161.22	3030.48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4	窑头窑尾	3.08	GB4915-2013	41.37	504.98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20	一般排放口	5.02	GB4915-2013	19.93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	平均排放浓度(mg/m ³)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吨/年)	超标排放情况
13	海南昌江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窑尾	32.43	DB46/524-2021	125.25	387.5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窑尾	129.92	DB46/524-2021	501.24	775.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4	窑头窑尾	2.16	DB46/524-2021	11.00	117.48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97	一般排放口	5.14	DB46/524-2021	21.94		无
14	广东清远广英水泥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3	窑尾	12.85	GB4915-2013	60.28	234.09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3	窑尾	240.17	GB4915-2013	1048.63	2342.65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6	窑头窑尾	2.54	GB4915-2013	16.53	286.54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07	一般排放口	3.52	GB4915-2013	6.11		无
15	海螺鸿丰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窑尾	34.44	GB4915-2013	195.37	376.46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窑尾	263.75	GB4915-2013	1538.77	1965.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4	窑头窑尾	4.89	GB4915-2013	34.30	299.13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19	一般排放口	4.18	GB4915-2013	23.38		无
16	兴安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窑尾	11.64	GB4915-2013	72.40	300.0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窑尾	238.82	GB4915-2013	1512.13	2476.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4	窑头窑尾	7.50	GB4915-2013	72.62	543.7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35	一般排放口	6.81	GB4915-2013	48.53		无
17	兴业葵阳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窑尾	11.18	GB4915-2013	80.08	130.58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窑尾	259.78	GB4915-2013	2278.21	2713.31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4	窑头窑尾	1.90	GB4915-2013	28.73	1041.97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66	一般排放口	5.08	GB4915-2013	54.62		无
18	扶绥新宁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3	窑尾	6.67	GB4915-2013	85.76	181.0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3	窑尾	193.71	GB4915-2013	2518.37	3713.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6	窑头窑尾	4.11	GB4915-2013	82.14	605.2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95	一般排放口	6.41	GB4915-2013	52.11		无
19	北流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窑尾	7.13	GB4915-2013	70.45	265.8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窑尾	204.85	GB4915-2013	2200.23	2525.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4	窑头窑尾	5.54	GB4915-2013	76.03	600.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65	一般排放口	4.84	GB4915-2013	42.09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	平均排放浓度(mg/m ³)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吨/年)	超标排放情况
20	隆安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36.87	GB4915-2013	177.24	632.6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263.44	GB4915-2013	1183.85	1364.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窑尾	7.75	GB4915-2013	56.26	276.5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23	一般排放口	5.29	GB4915-2013	32.28		无
21	广西凌云通鸿水泥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19.39	GB4915-2013	34.00	426.25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291.29	GB4915-2013	596.14	852.5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窑尾	4.50	GB4915-2013	5.38	177.38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68	一般排放口	3.89	GB4915-2013	3.51		无
22	分宜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窑尾	3.84	GB4915-2013	15.48	900.9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窑尾	228.59	GB4915-2013	832.48	1801.8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4	窑头窑尾	6.33	GB4915-2013	31.37	362.92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29	一般排放口	3.68	GB4915-2013	8.33		无
23	弋阳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3	窑尾	9.55	GB4915-2013	59.10	320.0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3	窑尾	193.35	GB4915-2013	2725.45	4468.5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6	窑头窑尾	3.45	GB4915-2013	136.30	853.41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84	一般排放口	9.12	GB4915-2013	104.71		无
24	赣州海螺	二氧化硫	有组织	3	窑尾	4.66	GB4915-2013	49.45	235.19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3	窑尾	238.93	GB4915-2013	2254.39	2641.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6	窑头窑尾	3.57	GB4915-2013	45.65	813.04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53	一般排放口	2.41	GB4915-2013	5.40		无
25	双峰海螺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窑尾	3.65	GB4915-2013	15.55	470.0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窑尾	100.93	GB4915-2013	474.11	2880.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4	窑头窑尾	5.65	GB4915-2013	40.89	399.09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75	一般排放口	5.77	GB4915-2013	8.18		无
26	湖南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窑尾	8.80	GB4915-2013	44.46	404.36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窑尾	103.83	GB4915-2013	516.69	2880.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4	窑头窑尾	5.70	GB4915-2013	36.86	458.39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69	一般排放口	4.48	GB4915-2013	16.02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	平均排放浓度(mg/m ³)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吨/年)	超标排放情况
27	石门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窑尾	13.39	GB4915-2013	91.28	450.1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窑尾	54.56	GB4915-2013	332.71	758.63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4	窑头窑尾	6.55	GB4915-2013	47.92	394.55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48	一般排放口	3.90	GB4915-2013	6.66		无
28	祁阳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窑尾	23.96	GB4915-2013	101.46	462.1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窑尾	45.44	GB4915-2013	207.73	2187.9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4	窑头窑尾	2.58	GB4915-2013	27.67	391.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24	一般排放口	6.86	GB4915-2013	19.37		无
29	江华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0.65	GB4915-2013	2.47	234.4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40.22	GB4915-2013	131.38	387.5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窑尾	2.06	GB4915-2013	8.57	202.01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30	一般排放口	6.76	GB4915-2013	18.58		无
30	邵阳市云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20.68	GB4915-2013	66.58	160.0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26.11	GB4915-2013	75.69	1116.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窑尾	6.67	GB4915-2013	27.01	184.5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80	一般排放口	4.14	GB4915-2013	4.21		无
31	湖南省云峰水泥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窑尾	13.01	GB4915-2013	2.76	247.05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窑尾	59.24	GB4915-2013	157.60	1716.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4	窑头窑尾	2.12	GB4915-2013	7.65	305.6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33	一般排放口	4.35	GB4915-2013	6.71		无
32	湖南益阳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4.97	GB4915-2013	16.86	234.97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54.64	GB4915-2013	170.22	238.32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窑尾	2.50	GB4915-2013	9.86	231.38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96	一般排放口	6.38	GB4915-2013	16.69		无
33	涟源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0.38	GB4915-2013	1.04	151.11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53.50	GB4915-2013	158.81	1440.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窑尾	3.28	GB4915-2013	15.16	340.31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49	一般排放口	6.16	GB4915-2013	17.33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	平均排放浓度(mg/m ³)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吨/年)	超标排放情况
34	临湘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5.49	GB4915-2013	26.38	150.0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36.81	GB4915-2013	163.37	1120.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窑尾	3.16	GB4915-2013	25.82	186.28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84	一般排放口	4.92	GB4915-2013	12.33		无
35	建德海螺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窑尾	9.95	GB4915-2013	53.79	300.0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窑尾	39.22	GB4915-2013	289.04	1840.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4	窑头窑尾	1.96	GB4915-2013	16.73	294.06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07	一般排放口	4.81	GB4915-2013	14.63		无
36	济宁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7.40	DB37/2373-2018	25.10	299.53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43.70	DB37/2373-2018	132.00	619.61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窑尾	2.41	DB37/2373-2018	11.86	169.65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34	一般排放口	5.18	GB4915-2013	9.14		无
37	中国水泥厂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1.77	DB32/4149-2021	4.14	52.38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45.26	DB32/4149-2021	117.53	387.5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窑尾	1.98	DB32/4149-2021	6.87	100.17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84	一般排放口	5.90	DB32/4149-2021	6.63		无
38	巢湖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3	窑尾	20.86	DB34/3576-2020	200.69	618.75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3	窑尾	46.64	DB34/3576-2020	527.71	1237.5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6	窑头窑尾	2.91	DB34/3576-2020	50.15	316.92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49	一般排放口	4.23	DB34/3576-2020	10.19		无
39	宿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窑尾	6.38	DB34/3576-2020	65.20	240.0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窑尾	63.78	DB34/3576-2020	611.91	825.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4	窑头窑尾	1.50	DB34/3576-2020	26.72	271.48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19	一般排放口	5.55	DB34/3576-2020	22.75		无
40	全椒海螺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窑尾	4.34	DB34/3576-2020	31.52	300.0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窑尾	37.70	DB34/3576-2020	313.78	825.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4	窑头窑尾	1.94	DB34/3576-2020	24.10	267.18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46	一般排放口	3.29	DB34/3576-2020	19.30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	平均排放浓度(mg/m ³)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吨/年)	超标排放情况
41	怀宁海螺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窑尾	3.37	DB34/3576-2020	28.37	412.5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窑尾	40.29	DB34/3576-2020	374.58	825.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4	窑头窑尾	1.53	DB34/3576-2020	14.99	252.84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72	一般排放口	7.01	DB34/3576-2020	25.26		无
42	广元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窑尾	5.50	DB512864-2021	40.58	342.58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窑尾	41.20	DB512864-2021	311.49	3003.84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4	窑头窑尾	1.50	DB512864-2021	21.35	700.04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56	一般排放口	3.60	DB512864-2021	26.01		无
43	达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窑尾	6.15	DB51/2864-2021	51.77	259.88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窑尾	41.20	DB51/2864-2021	381.40	742.5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4	窑头窑尾	0.74	DB51/2864-2021	10.03	253.79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23	一般排放口	2.33	DB51/2864-2021	13.55		无
44	巴中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1.81	DB512864-2021	9.02	142.13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77.14	DB512864-2021	326.10	1008.26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窑尾	0.71	DB512864-2021	5.13	326.99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05	一般排放口	1.96	DB512864-2021	11.55		无
45	重庆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3	窑尾	6.45	DB50/656-2016	75.94	2252.25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3	窑尾	96.22	DB50/656-2016	1219.14	3474.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6	窑头窑尾	3.38	DB50/656-2016	59.30	875.36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51	一般排放口	8.44	DB50/656-2016	62.61		无
46	梁平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12.11	DB50/656-2016	53.72	653.4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154.09	DB50/656-2016	654.90	914.76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窑尾	4.96	DB50/656-2016	33.02	309.03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82	一般排放口	8.37	DB50/656-2016	19.97		无
47	八宿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2.45	GB4915-2013	6.37	79.58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206.6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文件	558.45	567.74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窑尾	6.67	GB4915-2013	25.49	151.2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80	一般排放口	3.00	GB4915-2013	5.12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	平均排放浓度(mg/m ³)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吨/年)	超标排放情况
48	平凉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窑尾	36.87	GB4915-2013	150.50	1515.0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窑尾	50.26	GB4915-2013	853.40	3030.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4	窑头窑尾	2.94	GB4915-2013	23.10	645.8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45	一般排放口	9.81	GB4915-2013	21.78		无
49	礼泉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窑尾	4.15	DB61/941-2018	30.73	208.69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窑尾	35.43	DB61/941-2018	254.46	1908.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4	窑头窑尾	1.73	DB61/941-2018	18.40	335.96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62	一般排放口	5.54	DB61/941-2018	31.45		无
50	千阳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4.77	DB61/941-2018	11.53	297.0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44.71	DB61/941-2018	105.66	1188.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窑尾	1.95	DB61/941-2018	7.85	197.58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26	一般排放口	4.80	DB61/941-2018	3.39		无
51	宝鸡市众喜金陵河水泥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9.01	DB61/941-2018	12.41	249.0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40.65	DB61/941-2018	70.12	1116.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窑尾	3.67	DB61/941-2018	9.59	176.33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05	一般排放口	6.61	DB61/941-2018	13.64		无
52	乾县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13.42	DB61/941-2018	29.43	191.81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43.24	DB61/941-2018	110.06	1227.6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窑尾	0.68	DB61/941-2018	2.59	183.3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24	一般排放口	5.00	DB61/941-2018	10.97		无
53	宝鸡众喜凤凰山水泥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5.58	DB61/941-2018	14.66	279.0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40.76	DB61/941-2018	102.80	1116.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窑尾	1.59	DB61/941-2018	5.62	176.33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22	一般排放口	4.40	DB61/941-2018	11.43		无
54	陕西铜川凤凰建材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18.46	DB61/941-2018	38.90	337.5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202.43	DB61/941-2018	405.23	1080.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窑尾	2.24	DB61/941-2018	6.92	175.13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80	一般排放口	4.21	DB61/941-2018	10.70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	平均排放浓度(mg/m ³)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吨/年)	超标排放情况
55	哈密弘毅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9.57	GB4915-2013	8.75	45.0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243.55	GB4915-2013	220.70	750.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窑尾	10.73	GB4915-2013	14.16	152.68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60	一般排放口	8.15	GB4915-2013	4.96		无
56	临夏海螺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窑尾	3.05	GB4915-2013	11.32	145.85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窑尾	224.80	GB4915-2013	398.50	1004.1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4	窑头窑尾	6.05	GB4915-2013	18.01	164.3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14	一般排放口	4.60	GB4915-2013	28.17		无
57	贵阳海螺盘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3	窑尾	35.00	GB4915-2013	272.00	706.37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3	窑尾	260.00	GB4915-2013	1530.00	3901.51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6	窑头窑尾	7.00	GB4915-2013	62.00	585.83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57	一般排放口	7.00	GB4915-2013	14.32		无
58	遵义海螺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窑尾	70.60	GB4915-2013	530.01	646.8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窑尾	157.43	GB4915-2013	1048.35	3267.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4	窑头窑尾	7.64	GB4915-2013	49.72	671.27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20	一般排放口	6.45	GB4915-2013	24.07		无
59	铜仁海螺盘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窑尾	7.96	GB4915-2013	20.75	1485.0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窑尾	248.42	GB4915-2013	701.59	2970.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4	窑头窑尾	7.26	GB4915-2013	31.62	593.44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31	一般排放口	6.82	GB4915-2013	21.37		无
60	贵定海螺盘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窑尾	9.82	GB4915-2013	31.78	1633.0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窑尾	279.86	GB4915-2013	970.04	3267.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4	窑头窑尾	8.16	GB4915-2013	38.28	671.23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43	一般排放口	7.42	GB4915-2013	85.80		无
61	黔西南州发展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21.16	GB4915-2013	26.60	241.0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189.10	GB4915-2013	198.70	620.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窑尾	5.04	GB4915-2013	4.84	134.06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03	一般排放口	6.09	GB4915-2013	10.43		无
62	水城海螺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窑尾	19.67	GB4915-2013	56.17	623.4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窑尾	233.77	GB4915-2013	594.81	2333.68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4	窑头窑尾	4.71	GB4915-2013	17.79	488.02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15	一般排放口	6.10	GB4915-2013	12.83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	平均排放浓度(mg/m ³)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吨/年)	超标排放情况
63	贵州六矿瑞安水泥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48.27	GB4915-2013	116.89	347.75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164.76	GB4915-2013	441.80	1485.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窑尾	4.19	GB4915-2013	12.57	315.87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75	一般排放口	5.66	GB4915-2013	8.95		无
64	贵州新双龙水泥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28.20	GB4915-2013	3.95	135.0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285.60	GB4915-2013	62.56	620.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窑尾	6.76	GB4915-2013	1.97	142.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65	一般排放口	8.98	GB4915-2013	1.98		无
65	保山海螺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0.92	GB4915-2013	2.17	150.76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305.14	GB4915-2013	677.22	1395.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窑尾	3.79	GB4915-2013	10.13	304.23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77	一般排放口	6.89	GB4915-2013	7.66		无
66	龙陵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	GB4915-2013	/	43.0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	GB4915-2013	/	750.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窑尾	/	GB4915-2013	/	163.4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06	一般排放口	6.70	GB4915-2013	1.76		无
67	盈江县允罕水泥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4.75	GB4915-2013	10.72	60.15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209.07	GB4915-2013	461.08	1304.05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窑尾	4.31	GB4915-2013	14.15	260.22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97	一般排放口	7.86	GB4915-2013	18.58		无
68	文山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窑尾	5.85	GB4915-2013	29.67	241.1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窑尾	190.52	GB4915-2013	1042.98	2790.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4	窑头窑尾	3.91	GB4915-2013	17.22	603.89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27	一般排放口	7.61	GB4915-2013	20.05		无
69	昆明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6.67	GB4915-2013	1.23	62.27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122.63	GB4915-2013	55.03	775.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窑尾	3.72	GB4915-2013	0.96	94.9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47	一般排放口	7.40	GB4915-2013	0.47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	平均排放浓度(mg/m ³)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吨/年)	超标排放情况
70	云南壮乡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1.40	GB4915-2013	1.28	172.0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254.40	GB4915-2013	76.09	576.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窑尾	3.22	GB4915-2013	1.40	124.28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41	一般排放口	7.38	GB4915-2013	7.07		无
71	腾冲市腾越水泥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9.42	GB4915-2013	2.74	86.43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193.11	GB4915-2013	103.41	775.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窑尾	6.12	GB4915-2013	5.08	160.38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95	一般排放口	6.80	GB4915-2013	2.81		无
72	安徽海螺暹罗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隧道窑尾	34.25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文件	8.49	36.79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隧道窑尾	79.78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文件	29.27	88.3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隧道窑尾	5.45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文件	1.34	11.04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9	一般排放口	7.00	GB16297-1996	1.74	/	无
73	奈曼旗宏基水泥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4.34	GB4915-2013	8.86	118.80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207.05	GB4915-2013	426.41	980.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窑尾	8.59	GB4915-2013	22.20	444.92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45	一般排放口	3.31	GB4915-2013	38.00		无
74	内蒙古跃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2	一般排放口	5.60	GB 16297-1996	/	/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4	一般排放口	8.50	GB/T16157-1996	/	/	无
		臭气浓度	有组织	2	一般排放口	1007.59	GB T14675-1993	/	/	无
75	安徽海螺川崎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28	一般排放口	5.38	GB39726-2020	10.05	/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3		5.27	GB 16297-1996		/	无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2		8.26	GB 16297-1996	2.63	/	无
		二甲苯	有组织	1		0.25	GB 16297-1996	0.03	/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8		36.91	GB39726-2020	4.09	/	无
		二氧化硫	有组织	8		1.50	GB39726-2020	0.24	/	无
76	扬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168	一般排放口	7.50	DB32/4149-2021	35.72	/	无
77	镇江北固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13	一般排放口	5.11	DB32/4149-2021	3.51	/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	平均排放浓度(mg/m ³)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吨/年)	超标排放情况
78	江苏八菱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98	一般排放口	5.60	DB32/4149-2021	21.37	/	无
79	宁波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89	一般排放口	6.64	GB4915-2013	26.61	/	无
80	象山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122	一般排放口	6.99	GB4915-2013	28.29	/	无
81	宁海强蛟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95	一般排放口	6.02	GB4915-2013	29.75	/	无
82	绍兴上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42	一般排放口	7.20	GB4915-2013	9.39	21.50	无
83	台州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54	一般排放口	6.20	GB4915-2013	25.26	/	无
84	乐清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116	一般排放口	7.50	GB4915-2013	35.66	/	无
85	长丰海螺	颗粒物	有组织	53	一般排放口	2.38	DB34/3576-2020	3.28	/	无
86	蚌埠海螺	颗粒物	有组织	72	一般排放口	2.44	DB34/3576-2020	2.31	/	无
87	亳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55	一般排放口	4.71	DB34/3576-2020	7.06	/	无
88	马鞍山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89	一般排放口	4.07	DB34/3576-2020	37.66	/	无
89	福建省建阳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29	一般排放口	6.92	GB4915-2013	32.23	/	无
90	南通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59	一般排放口	1.46	DB32/4149-2021	5.58	/	无
91	海门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138	一般排放口	4.50	DB32/4149-2021	37.00	/	无

注：报告期内，龙陵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熟料生产系统未运行，未产生污染物排放。

2、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子公司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	平均排放浓度(mg/m ³)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吨/年)	超标排放情况
1	黄山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65	一般排放口	3.65	DB34/3576-2020	2.09	/	无
2	六安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77	一般排放口	4.88	DB34/3576-2020	12.74	/	无
3	淮南海螺	颗粒物	有组织	104	一般排放口	4.82	DB34/3576-2020	7.15	/	无
4	太仓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53	一般排放口	2.45	DB32/4149-2021	10.08	/	无
5	上海海螺明珠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32	一般排放口	5.91	GB4915-2013	5.54	17.00	无
6	张家港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79	一般排放口	4.90	DB32/4149-2021	24.45	/	无
7	泰州杨湾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148	一般排放口	7.40	DB32/4149-2021	35.59	/	无
8	江西庐山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84	一般排放口	8.40	GB4915-2013	51.14	/	无
9	江西赣江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105	一般排放口	8.91	GB4915-2013	46.50	/	无
10	宁德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36	一般排放口	2.30	DB35/1311-2013	6.29	/	无
11	淮安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45	一般排放口	6.35	DB32/4149-2021	12.74	/	无
12	江门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102	一般排放口	4.67	GB4915-2013	18.46	/	无
13	佛山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91	一般排放口	4.22	GB4915-2013	13.37	/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	平均排放浓度(mg/m ³)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吨/年)	超标排放情况
14	湛江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96	一般排放口	4.23	GB4915-2013	14.86	/	无
15	芜湖海螺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3	一般排放口	0.75	DB13/2322-2016)	0.80	/	无
16	进贤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61	一般排放口	7.92	GB4915-2013	42.69	/	无
17	南昌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41	一般排放口	6.50	GB4915-2013	57.61	/	无
18	茂名市大地水泥有限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51	一般排放口	5.00	GB4915-2013	5.71	/	无
19	淮安楚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168	一般排放口	6.46	DB32/4149-2021	17.65	/	无
20	广元海螺塑料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3	一般排放口	2.56	HJ 836-2017	0.24	/	无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0.74	HJ 38-2017	0.19	/	无
		臭气浓度	有组织			893 (无量纲)	GB T14675-1993	/	/	无
21	英德海螺塑料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2	一般排放口	15.60	DB44/27-2001	1.17	/	无
		挥发性有机物	有组织	2	一般排放口	3.75	DB44/815-2010	0.22	/	无
22	江华海螺塑料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2	一般排放口	3.11	DB34/1357-2017	0.13	/	无
23	安徽宁昌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1	一般排放口	8.75	GB31572-2012	0.22	/	无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3	一般排放口	1.56	GB31572-2012	0.99	/	无
24	宝鸡海螺塑料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2	一般排放口	3.60	DB61/T 1061-2017	0.43	/	无
25	贵定海螺塑料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2	一般排放口	2.24	GB16297-1996	0.09	/	无
26	昌江海螺华盛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2	一般排放口	1.73	GB31572-2015	0.80	/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	平均排放浓度(mg/m ³)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吨/年)	超标排放情况
27	池州海螺新材料有限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31	一般排放口	3.15	GB16297-1996	2.99	/	无
28	江西弋阳海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46	一般排放口	9.04	GB16297-1996	10.37	/	无
29	重庆市多吉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7	一般排放口	13.28	DB50/656-2016	1.13	/	无
30	赤峰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24	一般排放口	16.00	GB4915-2013	1.71	/	无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一般排放口	218.30	GB4915-2013	29.63	/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一般排放口	244.60	GB4915-2013	33.28	/	无
31	铜川海螺新材料有限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1	一般排放口	3.89	DB61941-2014	3.45	/	无
32	奈曼旗兴塔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注	颗粒物	有组织	1	窑尾	/	GB 31573-2015	/	/	无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	GB 31573-2015	/	/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	GB 31573-2015	/	/	无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立磨	23.67	GB16297-1996	4.49	/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立磨	105.33	GB16297-1996	19.97	/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	立磨	44.67	GB16297-1996	8.47	/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6	一般排放口	/	GB 31573-2015	/	/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4	一般排放口	55.02	GB16297-1996	10.43	/	无

注：报告期内，奈曼旗兴塔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石灰窑系统未生产运行，未产生污染物排放。

3、本集团环保投入及取得的成效

报告期内，本集团全面贯彻落实国家环保方针政策，严格执行各项环保法律法规和标准要求，持续加强环保管理，不断加大环保投入，积极发挥公司总部和区域管理委员会资源统筹优势，指导下属子公司加强环保设备运行维护，统筹推进各项环保技改工作，环保管理水平持续提高，各类污染治理设施高效运行，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报告期内，本集团累计投入 15.5 亿元实施各类环保技改。

报告期内，在氮氧化物减排方面，本集团完成了 19 条熟料生产线 SCR 脱硝技改，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完成 83 条熟料生产线 SCR 脱硝技改，技改后氮氧化物实现超低排放。在二氧化硫减排方面，本集团新增并持续推进 3 条熟料生产线湿法脱硫项目建设，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有 40 条熟料生产线的配套湿法脱硫项目在运行，二氧化硫平均排放浓度控制在 50mg/m³ 以下。在颗粒物减排方面，本集团完成了 1 套主收尘器电改袋技改，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完成 249 套，技改后颗粒物平均排放浓度低于 10mg/m³，优于国家及地

方排放标准。报告期内，本集团共有 10 家子公司通过了水泥行业重污染天气绩效分级 A 级企业评审，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有 21 家基地公司通过水泥行业重污染天气绩效分级 A 级企业评审，17 家粉磨站公司通过了水泥行业重污染天气绩效分级引领性企业评审。

在二氧化碳减排方面，本集团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有关政策要求，研究制定公司中长期碳减排路线，有序推进碳减排项目实施。报告期内，本集团对部分熟料生产线实施了综合能效提升技改，运用行业节能减排先进技术装备，广泛开展篦冷机升级改造、低氮分解炉改造、原料磨改辊压机、高效风机使用、新型隔热纳米材料使用等，报告期内共完成 17 条熟料生产线综合能效提升技改，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完成 54 条熟料生产线综合能效提升技改。同时使用燃煤促进剂，全面降低煤耗指标，减少二氧化碳排放。本集团在替代燃料与新能源领域积极探索，持续优化用能结构，结合周边供应链情况，因地制宜加大替代燃料的使用，进一步减少化石燃料燃烧排放的二氧化碳。同时加快新能源产业链发展，持续推进光伏、风力发电项目建设，在安徽省宣城市建成 BIPV 光伏建材项目，在安徽省凤阳县持续推进光伏产业一体化项目建设，打造光伏全产业链和产业集群。本集团持续加大节能降碳先进技术研发，积极探索水泥窑掺氢燃烧、碳纤维板、二氧化碳电催化制备合成气等前沿技术，在芜湖海螺建成全球水泥行业首套二氧化碳储能示范系统，加速公司绿色低碳转型发展。根据本集团自行核算数据，2023 年，本集团累计排放二氧化碳 18,378 万吨，较 2022 年下降 2,027 万吨，同比下降 9.9%。

本集团所有子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规要求履行环评手续并办理排污许可证。本集团下属子公司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环保政策要求安装在线监测设备，委托第三方单位规范开展运维工作，严格按照行业自行监测技术指南要求制定监测方案并开展自行监测，结合监测数据按时申报缴纳环境保护税，每季度按时提交排污许可执行报告，对公司排污情况、守法情况等信息进行公开，接受公众监督。各子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办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制定突发环境应急预案并至环保主管部门备案，定期开展应急演练，确保本集团突发环境污染事件（事故）时，能够快速响应，有序行动，高效处置，降低危害，从而实现保护公众、保护环境的目的。

4、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芜湖南方水泥有限公司收到了芜湖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经复核，芜湖市生态环境局已于 2023 年 12 月撤销前述处罚决定。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贵州新双龙水泥有限公司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被贵州省遵义市生态环境局播州分局出具了行政处罚决定书，决定处以行政罚款 2.4 万元。

除此之外，报告期内，本集团未有其他应披露的子公司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5、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报告期内，本集团概无其他应当公开而未公开的环境信息。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关于本集团报告期内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请参见本公司《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该报告与本报告同日在上交所网站、联交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披露。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情况

2023 年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关键之年，报告期内，本集团结合企业自身特点，多措并举扎实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工作。

本集团持续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及安徽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加大对安徽省利辛县江集镇江老家村、利辛县王人镇、绩溪县板桥头乡中村以及无为市严桥镇平定村等地区的帮扶工作投入，开展产业帮扶、消费助农、人居环境整治、文化建设和弱势救助等。具体包括：（1）结合帮扶村实际情况，大力扶持地方特色产业发展，帮助升级改造农副产品加工厂，促进产业规模提升。（2）动员子公司积极采购帮扶地区农副产品，拓展帮扶地区优质农副产品展销通道，以实现促农增收、防止返贫。（3）定期开展村级环境整治工作，完善乡村基础设施，报告期内，共向帮扶村捐赠价值约 15 万元的水泥，用于道路路肩和村巷道建设，改善人居环境，助力宜居和美乡村建设。（4）指导驻村干部持续在帮扶地区推行良好村风民风，组织开展一系列文化活动，丰富村民的文化生活。（5）报告期内，本公司向“安徽向未来健康儿童事业发展基金会”捐赠了 50 万元现金，用于困难重病儿童救助、儿童健康知识普及等一系列公益行动，为安徽省儿童健康事业发展贡献力量；本公司子公司八宿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向周边村庄困难户等捐赠物资近 50 万元，主动采购地方滞销农副产品近 100 万元，为促进地方民生改善及民族团结做出积极贡献。

此外，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大多依山傍村而建，在乡村地区投资建厂的同时，对于增加当地财政税收、促进农村人口就业、推动乡村经济发展具有积极效应，同时也带动了技术、装备、人力、资本等生产要素的流动，为乡村振兴注入了新动能。本集团秉承“至高品质，至诚服务”的经营宗旨，努力为新农村建设提供优质水泥产品，帮助改善道路、水利、供电等基础设施条件，营造良好的农村人居环境。此外，本集团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严守生态保护红线，以生态环境友好和资源有效利用为导向，持续开展生态环境恢复治理，注重保护生物多样性，不断推进绿色工厂和绿色矿山建设，努力打造数字化智能矿山，加快转变生产生活方式，致力于建设生活环境自然优美、生态系统稳定健康、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生态宜居乡村，促进生态和经济良性循环，以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助力乡村振兴。

七、重要事项

（一）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况。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专项说明与本报告同日在上交所网站、联交所网站以及公司网站进行披露。

（二）违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核数师及酬金

经本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委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为本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国内及国际审计师，并委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3 年度内控审计师。本公司需支付予毕马威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财务审计服务报酬为 540 万元，内控审计服务报酬为 80 万元，合计 620 万元。

毕马威是本公司于 2006 年度聘任的审计师，已为本公司连续提供审计服务 18 年，本公司没有在过去三年内任何一年更换审计师；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财政部《关于证券期货审计业务签字注册会计师定期轮换的规定》的相关规定，毕马威定期对签字注册会计师进行轮换。

在执行完本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后，毕马威已连续18年担任本公司之审计师，达到《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所允许之连续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期限，因此，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12月29日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安永为本公司2024年度审计师事宜，有关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在联交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以及2023年12月30日在上交所网站发布之公告。本次建议委聘审计师事项尚需提交本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破产重整事项

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生破产重整事项。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集团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七）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

到处罚及/或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受有权机关处罚的情况。

（八）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况。

（九）重大关联（关连）交易事项

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和联交所上市规则，本集团报告期内的重大关联（关连）交易事项如下：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关连）交易或持续关联（关连）交易

（1）与海螺集团之交易—商标使用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海螺集团于1997年9月23日签订一项《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商标合同”），本公司可在商标合同条款规定的许可使用期限及许可使用区域内于许可产品上使用许可商标（包括“海螺”、“CONCH”等商标）。商标合同的有效期与有关许可商标之有效期相同，许可商标的有效期获展期的，商标合同就该许可商标自动展期。2018年3月22日，本公司与海螺集团就商标使用许可签订补充协议，根据补充协议约定，公司每年支付予海螺集团商标使用费包括固定费用和可变使用费，其中固定费用为每年1,500万元，可变使用费为本公司持有股份权益、股本权益或注册资本不低于20%的公司（但并非全资附属公司）使用许可商标对应的商标使用费，金额将根据水泥及熟料销量厘定。

报告期内，本公司支付予海螺集团的商标使用费为4,087万元。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和上交所上市规则，本公司无需就此关联（关连）交易刊登公告，而此关联（关连）交易亦无需获独立股东批准。

（2）与海螺科技之交易—采购助磨剂

2022年12月29日，本公司与海螺科技签订了《水泥外加剂（助磨剂）采购合同》，合同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合同约定本集团向海螺科技及/或其相关附属公司采购水泥助磨剂，预计总交易金额（即年度上限）不超过8.5亿元。

《水泥外加剂（助磨剂）采购合同》之总交易金额主要是根据本集团2023年度的水泥生产计划而预估所需的水泥助磨剂总采购量，并通过公开招标所确定的采购单价而厘定的，同时亦参考了过往同类交易的历史交易金额。本公司在进行上述招标工作时，通过对4家参与招标的供应商（1家为海螺科技，其余3家均为独立第三方）的业绩、履约信用、财务状况、资信状况、综合实力、售后服务等进行评分，以及对其产品报价由低

到高进行评分，最终根据评比结果，确定海螺科技成为本集团国内水泥助磨剂供应商。此外，为保障交易双方权益，合同有效期内，双方可以根据生产助磨剂之关键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如有较大变动）每季度对采购价格进行一次调整。

报告期内，《水泥外加剂（助磨剂）采购合同》项下实际发生的交易金额（含税）为 8.23 亿元。

本公司控股股东海螺集团持有海螺科创材料 100%的股份，于上述合同签订之日，海螺科创材料持有海螺科技 50.72%的股份，因此，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海螺科技为海螺集团之联系人，是本公司之关连人士，《水泥外加剂（助磨剂）采购合同》项下的交易构成本公司之持续关连交易。有关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在联交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发布之公告。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海螺科技亦是本公司关联方，上述合同项下交易亦构成其定义下关联交易，但因上述合同金额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低于 0.5%，且该交易是通过公开招标方式所发生的，故本公司无需就上述交易在上交所网站发布临时公告。

（3）与海螺制剂公司之交易—采购燃烧促进剂

2022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与海螺制剂公司签订了《燃烧促进剂试用合同》，合同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合同约定本集团向海螺制剂公司采购燃烧促进剂，总交易金额不超过 5,950 万元。

2022 年 8 月 25 日，本公司与海螺制剂公司签订了《燃烧促进剂采购合同》，合同期限自 2022 年 8 月 25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同约定本集团向海螺制剂公司采购燃烧促进剂，总交易金额不超过 4.77 亿元，其中，2022 年 8 月 25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之交易金额上限为 1.4 亿元，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之交易金额上限为 3.37 亿元。

《燃烧促进剂采购合同》之合同价格主要是根据本集团 2022 年 8 月 25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生产计划，及通过公开招标确定的采购单价所厘定的，为争取本集团采购燃烧促进剂的效益最大化，经双方公平磋商，最终采购单价在中标单价基础上下调约 1%。

报告期内，《燃烧促进剂采购合同》项下实际发生的交易金额（含税）为 5,785 万元。

本公司控股股东海螺集团持有海螺科创材料 100%的股份，海螺科创材料持有海螺制剂公司 100%的股份，因此，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海螺制剂公司为海螺集团之联系人，是本公司之关连人士，《燃烧促进剂试用合同》和《燃烧促进剂采购合同》项下的交易构成本公司之持续关连交易，详情请见本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及 2022 年 9 月 2 日分别在联交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发布之公告。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海螺制剂公司亦是本公司关联方，上述两项合同项下的交易亦构成本公司之关联交易，但因上述两

项合同的合计金额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低于 0.5%，且《燃烧促进剂采购合同》是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发生的，故本公司无需就上述交易在上交所网站发布临时公告。

（4）与海慧公司之交易—供应链物流运输服务

2022年12月29日，本公司与海慧公司签订了2023年度《供应链物流运输服务合同》（“《运输服务合同（2023年）》”），合同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合同约定海慧公司为本集团之水泥、熟料、骨料等产品提供供应链物流运输服务，预计发生的交易总金额（即年度上限）不超过10亿元。

《运输服务合同（2023年）》之预计发生的交易总金额主要是根据本集团2023年度的水泥、熟料、骨料等各类产品生产计划而合理预计的运输量（经参考2022年度各类产品产量及运输量），以及本公司相关附属公司通过海慧公司公开招标所确定的各类产品的运输单价所厘定。在通过海慧公司公开招标时，本公司相关附属公司将根据需托运产品的数量、运输方式、运输距离等因素，审核及对比不少于3家作出投标并具有相关资质的独立第三方运输单位的运输报价，并由最终报价最低者中标。本公司相关附属公司可再与中标者基于公平原则在中标价的基础上友好磋商洽谈，以求进一步降低运输单价。此外，本公司在厘定《运输服务合同（2023年）》之预计发生的总交易金额上限时亦参考了2022年度《网络货物运输服务合同》的历史交易金额。

通过对海慧公司提供的运输服务效果进行评价分析，本集团相信透过海慧公司开展的运输招标降低了物流运输成本，因此本集团不断扩大通过海慧公司招标的产品运输量和运输产品种类。2023年9月26日，结合《运输服务合同（2023年）》项下交易实际发生金额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之预计产品运输量等因素，本公司与海慧公司签订《供应链物流运输服务合同之补充合同》，将《运输服务合同（2023年）》项下的预计发生的交易总金额（即年度上限）由不超过10亿元调整为不超过20亿元。《供应链物流运输服务合同之补充合同》有效期为2023年9月26日至2023年12月31日，除经《供应链物流运输服务合同之补充合同》修订2023年度交易金额上限外，《运输服务合同（2023年）》的所有其他条款和条件保持不变并具有完全效力。

报告期内，《运输服务合同（2023年）》（经《供应链物流运输服务合同之补充合同》修订）项下实际发生的交易金额（含税）为19.31亿元。

海慧公司是本公司非全资附属公司，于签订《运输服务合同（2023年）》之日，本公司、海螺新材及海螺信息工程公司分别持有其50%、20%及10%的股权，北京汇通持有其20%的股权。海螺新材和海螺信息工程公司均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海螺集团之子公司，因此，海螺新材和海螺信息工程公司均为海螺集团之联系人，并均为本公司之关连人士。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4A章，海慧公司是本公司之关连附属公司，属本公司之关连人士，《运输服务合同（2023年）》（经《供应链物流运输服务合同之补充合同》修订）项下

的交易构成本公司之持续关连交易。有关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2022年12月29日、2023年9月26日在联交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发布之公告。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海慧公司不是本公司的关联方，上述交易不构成其定义下的关联交易。

2023年12月29日，本公司与海慧公司签署了2024年度《供应链物流运输服务合同》（“《运输服务合同（2024年）》”），合同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合同约定海慧公司为本集团之水泥、熟料、骨料、煤炭等产品提供供应链物流运输服务，预计发生的交易总金额（即年度上限）不超过23亿元。

《运输服务合同（2024年）》之预计发生的交易总金额主要是根据本集团2024年度的水泥、熟料、骨料、煤炭等各类产品生产计划而合理预计的运输量（经参考2023年度各类产品生产量及运输量），以及本公司各相关附属公司通过海慧公司公开招标所确定的各类产品的运输单价所厘定。在通过海慧公司公开招标时，本公司相关附属公司将根据需托运产品的数量、运输方式、运输距离等因素，审核及对比不少于3家作出投标并具有相关资质的独立第三方运输单位的运输报价，并由最终报价最低者中标。本公司相关附属公司可再与中标者基于公平原则在中标价的基础上友好磋商洽谈，以求进一步降低运输单价。此外，本公司在厘定《运输服务合同（2024）》之预计发生的交易总金额时亦参考了2022和2023年度合同的历史交易金额。

海慧公司是本公司非全资附属公司，于签订《运输服务合同（2024年）》之日，本公司、海螺新材及海螺信息工程公司分别持有其65.6%、20%及10%的股权，北京汇通持有其4.4%的股权，海螺新材和海螺信息工程公司均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海螺集团之子公司，因此，海螺新材和海螺信息工程公司均为海螺集团之联系人，并均为本公司之关连人士。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4A章，海慧公司是本公司之关连附属公司，属本公司之关连人士，《运输服务合同（2024年）》项下的交易构成本公司之持续关连交易。有关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在联交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发布之公告。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海慧公司不是本公司的关联方，上述交易不构成其定义下的关联交易。

（5）与海螺信息工程公司之交易—智能化、信息化系统运维服务

2022年5月30日，本公司与海螺信息工程公司签订《智能化、信息化系统运维合同》，合同期限自2022年5月30日至2023年5月30日，合同约定由海螺信息工程公司为本公司若干附属公司提供系统平台、配套硬件及网络资源及运维服务，合同总价不超过5,409万元，其中2022年5月30日至2022年12月31日之交易金额上限为3,155.25万元，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5月30日之交易金额上限为2,253.75万元。

《智能化、信息化系统运维合同》的合同价格主要根据成本加合理利润率，及由交易双方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协商并达成一致而厘定，其中系统软硬件成本是经海螺信息工程公司进行公开招标或参照市场同类产品价格后厘定，利润率的厘定主要参照本集团与海螺信息工程公司过往同类交易之定价，并参考行业内智能化、信息化项目收费率，收取

基准为系统软硬件成本的10%。鉴于本公司与海螺信息工程公司过往的合作关系，经双方洽谈，利润率在10%的基础上进行适当下调，故海螺信息工程公司就该合同下收取的总体利润率不高于系统软硬件成本的10%。

报告期内，就执行《智能化、信息化系统运维合同》而言，实际发生交易金额（含税）为1,654万元。

于签订《智能化、信息化系统运维合同》之日，海螺信息工程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海螺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是海螺集团之联系人，因此，属本公司之关连人士。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4A章，《智能化、信息化系统运维合同》项下的交易构成本公司之持续关连交易。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2022年5月30日及2022年7月6日分别在联交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发布之公告。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海螺信息工程公司亦是本公司关联方，上述交易亦构成其定义下的关联交易，但由于该合同与本公司于2022年5月30日与海螺信息工程公司另外签署的《智能化、信息化项目设备供货及软件设计合同》及《生产过程控制及质量管理体系设计与技术服务合同》（详见下文披露）之总金额未达到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5%，因此，本公司无需就上述关联交易在上交所网站发布临时公告。

2、与海螺信息工程公司之交易—设备供货及软件设计服务、系统设计与技术服务

2022年5月30日，本公司与海螺信息工程公司签订了《智能化、信息化项目设备供货及软件设计合同》，约定由海螺信息工程公司为本公司若干附属公司的智能化、信息化项目提供设备供货及软件设计服务，合同价格为23,831万元。同日，本公司与海螺信息工程公司签订了《生产过程控制及质量管理体系设计与技术服务合同》，约定由海螺信息工程公司为本公司若干附属公司的熟料生产线、粉磨站、骨料、商品混凝土、技术改造等项目提供生产过程控制系统应用软件、销售及产品发运系统、生产数据上网及质量管理体系的设计及技术服务，合同价格为3,200万元。

《智能化、信息化项目设备供货及软件设计合同》之合同价格主要根据成本加合理利润率，由交易双方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协商并达成一致而厘定，其中系统软硬件成本是经公开招标或参照市场同类产品价格后厘定，利润率的厘定主要参照本集团与海螺信息工程公司过往同类交易之定价，并参考行业内智能化、信息化项目收费率，收取基准为系统软硬件成本的10%。鉴于本公司与海螺信息工程公司过往的合作关系，经双方洽谈，利润率在10%的基础上进行适当下调，故海螺信息工程公司就该合同下收取的总体利润率不高于系统软硬件成本的10%。

《生产过程控制及质量管理体系设计与技术服务合同》的合同价格是根据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建筑安装工程费用项目组成>的通知》（建标[2013]44号），以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的《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结合项目规模、投资额、设计范围、技术指标以及同期市场价格，

并参照本集团与海螺信息工程公司过往同类交易之价格，由交易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协商厘定。

报告期内，就执行《智能化、信息化项目设备供货及软件设计合同》而言，本公司与海螺信息工程公司实际发生交易金额（含税）9,776万元，若包含履行以前年度签署之相关合同，本公司于报告期内与海螺信息工程公司累计发生智能化、信息化设备供货及软件设计类交易金额（含税）为10,191万元。就执行《生产过程控制及质量管理体系设计与技术服务合同》而言，报告期内实际发生交易金额（含税）1,142万元，若包含履行以前年度签署之相关合同，本公司于报告期内与海螺信息工程公司累计发生生产过程控制及质量管理体系设计与技术服务类交易金额（含税）为1,279万元。

于签订上述两项合同之日，海螺信息工程公司是海螺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是海螺集团之联系人，因此，属本公司之关连人士。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14A章，《智能化、信息化项目设备供货及软件设计合同》及《生产过程控制及质量管理体系设计与技术服务合同》项下的交易构成本公司之关连交易。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2022年5月30日及2022年7月6日分别在联交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发布之公告。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海螺信息工程公司亦是本公司关联方，上述两项合同项下交易亦构成其定义下的关联交易，但由于两项合同与本公司于2022年5月30日与海螺信息工程公司签署的《智能化、信息化系统运维合同》（详见上文披露）之总金额未达到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5%，因此，本公司无需就上述关联交易在上交所网站发布临时公告。

3、与海螺设计院之交易—工程项目设计与技术服务、预热器设备设计及供货服务、SCR脱硝技改服务

（1）工程项目设计与技术服务

2023年7月17日，本公司与海螺设计院签订了《工程项目设计与技术服务合同》，约定由海螺设计院为本公司若干附属公司的骨料、机制砂、商砼、粉磨站及辊压机技改项目、综合类项目、大型专项改造项目、工程咨询服务等项目提供工程设计及/或技术改造服务，合同总金额为12,870万元。

《工程项目设计与技术服务合同》之合同价格是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及《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规定，同时结合各项目规模、投资额、设计范围、技术指标及提供相关服务的同期市场价格，由交易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协商厘定。

报告期内，仅就执行《工程项目设计与技术服务合同》而言，实际发生交易金额（含税）为6,191万元。若包含履行以前年度签署之相关合同，本集团于报告期内与海螺设计院累计发生工程项目设计与技术服务类交易金额（含税）为13,076万元。

（2）预热器设备设计及供货服务

2023年2月3日，本公司与海螺设计院就预热器设备设计及供货服务签订了两项《买卖合

同》(“两项《预热器买卖合同》”),约定海螺设计院分别为本公司两家附属公司之熟料生产线提供六级预热器设备设计及供货服务,每项合同价格为3,200万元,两项《预热器买卖合同》总合同价格为6,400万元。

两项《预热器买卖合同》之合同价格是(i)本公司在海螺设计院于公开招标中提供的报价的基础上,与海螺设计院按公平原则磋商后下调上述公开招标报价约10%,及(i)本公司参考海螺设计院向本公司提供的最近12个月内海螺设计院向其独立第三方客户提供的类似或可比的设备设计和供货服务价格,乃不优于海螺设计院向本公司提供的最终合同价格。

报告期内,两项《预热器买卖合同》项下实际发生的交易金额(含税)为4,480万元。

(3) SCR 脱硝技改服务

2023年1月16日,本公司与海螺设计院签订了《SCR脱硝项目工程设计和设备供货(EP)总承包合同》,约定由海螺设计院为本公司若干附属公司之八条熟料生产线SCR脱硝技术改造项目提供工程设计、技术标定和设备供货及调试服务,合同价格为6,400万元。

《SCR脱硝项目工程设计和设备供货(EP)总承包合同》之合同价格乃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规定,同时结合项目规模、设计范围、技术指标及参考行业内SCR脱硝技术改造费用,由交易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协商确定,且经过本公司与不少于三家独立第三方服务供应商查询及比较价格,海螺设计院给予本公司的价格具有明显的优势。

报告期内,仅就执行《SCR脱硝项目工程设计和设备供货(EP)总承包合同》而言,实际发生交易金额(含税)为3,678万元。若包含履行以前年度签署之相关合同,本公司于报告期内与海螺设计院累计发生SCR脱硝技改类交易金额(含税)为11,499万元。

海螺设计院是海螺集团之全资附属公司,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4A章,海螺设计院为海螺集团的联系人,是本公司之关连人士,《工程项目设计与技术服务合同》、两项《预热器买卖合同》及《SCR脱硝项目工程设计和设备供货(EP)总承包合同》项下交易构成本公司之关连交易。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4A.81条,上述四项合同项下的交易均为本集团与相同交易方在12个月内进行,因此该等交易应合并计算,视作一项交易处理。有关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2023年7月17日在联交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发布之公告。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海螺设计院亦是本公司关联方,上述四项合同项下的交易亦构成关联交易,但因包含上述四项合同在内,本集团于连续12个月内累计与海螺设计院签订的合同总金额未达到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5%,因此,本公司无需就上述关联交易在上交所网站发布临时公告。

4、股权收购发生的关联(关连)交易

2023年12月15日,本公司(作为受让方)与海螺集团(作为转让方)及海螺信息工程公

司（作为目标公司）签订了《安徽海螺信息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据此，公司将以12,640万元的收购代价收购海螺集团持有的海螺信息工程公司100%股权。该收购代价由本公司及海螺集团参考独立估值师对海螺信息工程公司以截至2023年7月31日之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结果，基于公平公正原则磋商厘定。根据独立估值师出具的估值报告，于2023年7月31日，采用收益法评估的海螺信息工程公司之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2,640万元。

截至本报告日，该收购事项已完成，本公司持有海螺信息工程公司100%的股权，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并已向海螺集团支付12,640万元的收购代价。

于协议签订之日，本公司控股股东海螺集团持有本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总数约36.40%，是本公司之关连人士，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4A章，收购海螺信息工程公司构成本公司之关连交易。有关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2023年12月15日、2024年1月12日在联交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发布之公告。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海螺集团亦是本公司关联方，收购海螺信息工程公司亦构成其定义下关联交易，但由于收购代价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未达到0.5%，本公司无需就该收购事项在上交所网站发布临时公告。

5、与关联方（关连人士）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关连）交易

（1）2023年6月6日，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与海通开元投资（作为普通合伙人）及其他五名有限合伙人，包括海螺资本、芜湖产投、高新基金、振业投资、宁波商毅签订了《安徽海螺海通工业互联网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以有限合伙企业形式共同投资工业互联网母基金，基金之出资金额为50亿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15亿元，海螺资本认缴出资5亿元。

（2）2023年9月8日，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与两名普通合伙人金石投资、中信私募，及其他五名有限合伙人海螺资本、芜湖产投、中信城西有限合伙、皖通高速、金石润泽有限合伙签订了《安徽海螺金石创新发展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约定以有限合伙企业形式共同投资成立创新发展投资基金，基金之出资金额为50亿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10亿元，海螺资本认缴出资10亿元。

关于本公司与海螺资本共同投资工业互联网母基金及创新发展投资基金的有关情况，参见本报告第四章“董事会报告”之“（一）报告期内主要投资情况”中的“7、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情况”之（2）及（3）段。

海螺资本是海螺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其中海螺集团持有海螺资本95%的股权，海螺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海螺科创材料持有海螺资本5%的股权），因此，海螺资本为海螺集团之联系人，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4A章，海螺资本为本公司之关连人士，共同投资工业互联网母基金和创新发展投资基金均各自构成本公司之关连交易。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海螺资本亦是本公司关联方，共同投资以上基金亦构成其定义下关联交易。

独立非执行董事就关联（关连）交易之确认

报告期内，本集团的关联（关连）交易乃根据本集团日常业务所需及于其日常业务中订立，且均按一般商务条款或更佳条款并根据公平原则基准进行，及该等交易均根据有关协议进行，及该等协议的条款对本集团而言均属公平合理，符合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且未有超越先前公告所披露的上限（如有者），上述所列各项持续关联（关连）交易均经独立非执行董事审核及确认。

针对已披露的持续关联（关连）交易（“该等交易”），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已执行了必要的程序并向董事会发出函件（而董事会确认已收悉相关函件），表示：他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情，可使他们认为该等交易（1）未获董事会批准；（2）就涉及本集团提供商品及服务的交易而言，在各重大方面没有按照本集团的定价政策进行；（3）在各重大方面没有根据该等交易的协议的进行；（4）超逾上限。

就上述本集团报告期内的重大关连交易事项，本公司确认已遵守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的披露规定。

（十）重大合同

1、公司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并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它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的事项。

2、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本集团发生的所有对外担保均履行了董事会及/或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程序，本集团为其控股及参股的公司提供担保（均为连带责任担保）的发生额合计为 121,423 万元，具体如下：

序号	担保对象	担保方	担保方持有股权比例	担保方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担保合同签署日期	债权人名称
1	印尼海螺	本公司	75%	21,956 (3,100万美元)	2年	2023.3.6	日本三菱银行
2	嘉峪关海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海中环保	100%	6,000	7年	2023.6.6	中国银行嘉峪关分行
3	马德望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	60%	4,250 (600万美元)	1年	2023.6.13	工商银行金边分行
4	云浮海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海中环保	100%	2,000	5年	2023.7.11	中国银行云浮分行
5	庆阳海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庆阳海螺环保”）	海螺环保集团	80%	11,000	7年	2023.8.10	中国银行庆阳分行
6	西巴布亚公司	本公司	49%	14,112 (1,960万美元)	1年	2023.8.4	中信银行（国际）
7	印尼海螺	本公司	75%	34,705 (4,900万美元)	1年	2023.9.19	PT Bank BTPN Tbk

8	铜川海螺尧柏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铜川海螺环保”）	海螺环保集团	60%	7,000	5年	2023.9.26	招商银行 西安分行
9	锦州金利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锦州环保”）	海螺环保集团	80%	11,000	8年	2023.9.27	民生银行 芜湖分行
10	韶关海创鸿丰绿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韶关海创环保”）	海螺环保集团	51%	9,400	7年	2023.9.28	招商银行 芜湖分行
合计				121,423			

附注：1、本公司为印尼海螺按照 100%的比例提供全额担保，其通过资产抵押方式向本公司提供反担保；海螺环保集团为铜川海螺环保、韶关海创环保、锦州环保、庆阳海螺环保按照 100%的比例提供全额担保，其他少数股东以其持有的股权向海螺环保集团提供股权质押或反担保；其余均由担保方按照持股比例为担保对象提供担保。

2、除为西巴布亚公司所提供担保金额 1,960 万美元因其与中信银行（国际）约定按照其提款日汇率中间价折算外，本公司为美元贷款提供担保的人民币金额均系按照中国人民银行 2023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公布的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

报告期内，本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合计发生金额为 60,911 万元，本公司对合营公司提供担保合计发生金额为 14,112 万元，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为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合计发生金额为 46,400 万元。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外担保（包括对子公司及合营公司的担保）的余额折合人民币 352,774 万元（其中人民币 136,101 万元、美元 30,559 万元），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为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43,337 万元，担保总额合计为 696,111 万元，占本集团报告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3.76%，其中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合计为 608,532 万元，对合营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合计为 87,579 万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83,773 万元。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除为合营公司西巴布亚公司提供担保外，不曾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关联方以及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除上述披露之担保事项外，本集团并无提供任何其他担保及抵押，亦无任何其他重大或有负债。

（十一）委托理财及委托贷款

1、委托理财

结合日常资金计划安排以及存量资金情况，为充分发挥存量资金效益，在综合考虑安全性和收益率的前提下，本公司将部分闲置自有资金用于委托理财，报告期内存续的委托理财业务具体如下：

序号	受托方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产品名称	金额 (亿元)	业绩比较 基准	未到期金 额(亿元)	实际收益 (万元)
1	徽银理财有限 责任公司	2021年4 月2日	2023年4 月7日	徽银理财“安盈”固定 收益类净值型理财产品 210080	5	5.40%	0	5,437
2	招银理财有限 责任公司	2021年6 月9日	2023年6 月14日	招银理财招睿增利精选 12号封闭式固定收益类 理财计划	9	5.70%	0	10,434
3	建信理财有限 责任公司	2021年12 月30日	2024年12 月26日	建信理财机构专享“睿 鑫”固收类封闭式产品 2021年第34期	10	5.66%	10	/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委托理财受限和逾期未收回的情形。

2、委托贷款

(1) 2017年，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建德海螺通过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寿昌支行（以下简称“建德农商行寿昌支行”）向建德市成利建材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托管企业，以下简称“成利建材”）提供委托贷款2,796万元，成利建材以其资产作为抵押担保，办理了不动产抵押登记，贷款期限自2017年9月14日至2020年10月21日，贷款年利率为6%，每季度结息。成利建材于2020年10月21日已将上述委托贷款2,796万元予以归还。

2020年10月22日，建德海螺与成利建材签署了《委托贷款借款合同》，继续通过建德农商行寿昌支行向成利建材提供委托贷款2,796万元，成利建材以其不动产办理抵押登记，贷款期限自2020年10月22日至2023年10月21日，贷款年利率为4.75%，每季度结息。成利建材于2021年12月17日提前归还贷款本金816万元，2022年12月9日提前偿还贷款本金688.96万元，2023年1月10日偿还贷款本金1,291.04万元，截至报告期已还清所有贷款及利息。

(2) 2022年6月，本公司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赭山支行向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封开海螺交投绿色建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100亿元委托贷款，合作股东方肇庆交投矿业有限公司将32%股权以股权质押方式向本公司提供反担保，贷款期限自2022年6月15日至2026年10月31日，贷款年利率为4.65%。截至报告期末贷款本金为78.22亿元。

除上述披露外，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生其他新的委托贷款业务。

八、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总数及结构

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均未发生变动，具体见下表：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		本次增减变动 (+,-)			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公积金转股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	-
1、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2、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299,302,579	100	-	-	-	5,299,302,579	100
1、人民币普通股（即 A 股）	3,999,702,579	75.48	-	-	-	3,999,702,579	75.48
2、境外上市外资股（即 H 股）	1,299,600,000	24.52	-	-	-	1,299,600,000	24.52
三、股份总数	5,299,302,579	100	-	-	-	5,299,302,579	100

（二）2023年度本公司股票交易摘要

	A 股/人民币元	H 股/港币元
年初首交易日开盘价	27.39	27.15
年终最后交易日收盘价	22.56	18.04
年内最高交易价	32.30	31.75
年内最低交易价	21.30	16.52

（三）股东情况

1、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登记股东总数为 307,069 户，其中 H 股登记股东为 116 户；截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公司登记股东总数为 287,309 户，其中 H 股登记股东为 120 户。

2、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十名登记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增减(股)	报告期末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份类别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状态	数量(股)
1、海螺集团 ^(附注1)	国有法人	-	1,928,870,014	36.40	A股	无	-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附注2)	境外法人	-285,900	1,298,021,710	24.49	H股	未知	未知
3、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	158,706,314	2.99	A股	未知	未知
4、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6,322,265	88,300,875	1.67	A股	未知	未知
5、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	68,767,400	1.30	A股	未知	未知
6、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5,499,744	27,999,644	0.53	A股	未知	未知
7、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20,100	18,532,701	0.35	A股	未知	未知
8、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附注6)	其他	7,881,311	17,785,892	0.34	A股	未知	未知
9、马来西亚国家银行	其他	-	16,531,469	0.31	A股	未知	未知
10、安徽海创集团	其他	-	16,531,300	0.31	A股	未知	未知

附注：

- (1) 报告期内，海螺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其所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标记、冻结或托管的情况。
-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H股1,298,021,71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4.49%，占本公司已发行H股股份的99.88%，乃分别代表其多个客户所持有。
- (3) 上述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且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4) 就董事会所知，上述股东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 (5)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登记股东中不存在公司回购专户。
- (6)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登记股东中仅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存在参与转融通出借公司股份情况，其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17,829,992股，合计持股比例0.34%，具体如下：

报告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报告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报告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报告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股)	比例(%)	数量合计(股)	比例(%)	数量合计(股)	比例(%)	数量合计(股)	比例(%)
9,904,581	0.19	20,000	0.00	17,785,892	0.34	44,100	0.00

- 3、于2023年12月31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除外)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之权益或淡仓而记入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而备存之登记册中：

股东名称	持有之普通股数目	权益性质	权益占有关类别股份之百分比	权益占全部已发行股份之百分比
海螺集团	1,928,870,014 股 A 股（好仓） （附注 1）	实益拥有人	48.23% （附注 2）	36.40%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928,870,014 股 A 股（好仓） （附注 1）	受控制公司权益	48.23% （附注 2）	36.40%
海创实业	1,928,870,014 股 A 股（好仓） （附注 1）	受控制公司权益	48.23% （附注 2）	36.40%
海螺创业	1,928,870,014 股 A 股（好仓） （附注 1）	受控制公司权益	48.23% （附注 2）	36.40%
Taiwan Cement Corporation	116,568,000 股 H 股（好仓） （附注 4）	受控制公司权益	8.97% （附注 3）	2.20%
Lazard Asset Management LLC	65,012,546 股 H 股（好仓） （附注 5）	投资经理	5.00% （附注 3）	1.23%

附注：

- （1）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安徽省投资集团”）拥有海螺集团 51% 权益；海创实业拥有海螺集团 49% 权益，而海创实业由安徽海创新型节能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海创新型建材”）全资拥有，海创新型建材由中国海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海创香港”）全资拥有，海创香港则由中国海创控股国际有限公司（“海创国际”）全资拥有，海创国际为海螺创业的全资子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安徽省投资集团、海创实业、海创新型建材、海创香港、海创国际及海螺创业均被视为拥有全部海螺集团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权益。
- （2）内资股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 3,999,702,579 股，均为 A 股股份。
- （3）H 股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 1,299,600,000 股。
- （4）根据 Taiwan Cement Corporation 于 2008 年 12 月 12 日（载述的有关事件的日期为 2008 年 12 月 11 日）呈交的股份权益申报表，Taiwan Cement Corporation 通过其若干附属公司持有本公司 38,856,000 股 H 股；假设该公司不曾处置任何股份，经本公司于 2010 年度及 2011 年度分别实施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Taiwan Cement Corporation 相应持有本公司 116,568,000 股 H 股。
- （5）根据 Lazard Asset Management LL 于 2023 年 9 月 9 日（载述的有关事件的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23 日）呈交的股份权益申报表，该等股份由 Lazard Asset Management LL 以投资经理身份持有。

除上述股东外，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并未知悉任何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而备存的登记册所记录之权益及淡仓。

4、本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法定中文名称：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军

成立日期：1996年11月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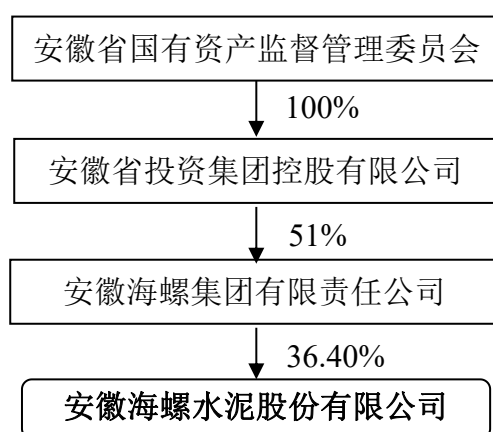
注册资本：8亿元人民币

主要经营业务：资产经营、投资、融资、产权交易，建筑材料、化工产品（除危险品）、电子仪器、仪表、普通机械设备生产销售，电力、运输、仓储、建筑工程、进出口贸易，矿产品（下属公司经营）、金属材料、工艺品、百货销售，物业管理，科技产品开发，技术服务。印刷，承包境外建材行业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的劳务人员。

截至报告期末，海螺集团还控股并直接持有海螺新材 30.63% 股权。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5、本公司与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

安徽省投资集团系安徽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省国资委”）所属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安徽省国资委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海螺集团、安徽省投资集团以及安徽省国资委之间的股权关系结构图如下：



6、公众持股量

基于公开之资料及据董事所知悉，截至本报告日期为止，本公司一直维持联交所上市规则所订明之公众持股量。

（四）优先股发行情况及优先认股权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行优先股。根据《公司章程》及中国法律，并无规定本公司需对现有的股东按其持股比例给予其优先购买新股之权利。

（五）有关涉及本身的证券之交易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内，本集团并无发行或授予任何股份、证券、可转换证券、期权、权证或其他类似权利，亦无根据本集团在任何时间发行或授予的可转换证券、期权、权证或其他类似权利而行使转授权或认购权的情况。此外，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并无可赎回证券。

（六）上市证券持有人税项减免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内，本公司的上市证券持有人按中国法律地位并不能够因持有该等证券而享有税项减免。

九、债券相关情况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2022年，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优化债务结构，经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100亿元（含100亿元）中期票据。2022年10月，交易商协会同意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注册总金额为100亿元，注册额度自2022年10月14日起2年内有效。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22年6月16日、6月20日、7月13日、10月19日在联交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刊登的公告或通函，及2022年6月17日、7月14日、10月20日在上交所网站发布的公告（临2022-25、临2022-30、临2022-38）。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尚未发行中期票据。本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在注册有效期内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需要择期发行。

十、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
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0688 号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0688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收入确认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22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41。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以下简称“海螺水泥集团”) 主要从事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 销售及贸易, 以及其他材料的销售及贸易。</p> <p>2023 年度, 海螺水泥集团水泥及水泥制品和其他材料的销售和贸易确认的收入合共为人民币 136,503,514,200 元。</p> <p>海螺水泥集团对于水泥及水泥制品和其他材料产生的销售和贸易收入是在商品的控制权已转移至客户时确认的, 根据销售合同约定, 通常以水泥及水泥制品运离海螺水泥集团自有仓库或指定仓库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 其他材料销售以交付给客户并取得物权转移凭据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对于贸易业务, 海螺水泥集团作为主要责任人, 收入以总额列示。</p> <p>由于收入是海螺水泥集团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 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和金额的固有风险, 我们将海螺水泥集团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 识别与商品的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 评价海螺水泥集团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了解海螺水泥集团贸易业务的商业实质, 选取样本检查与供应商和客户签订的合同, 识别在收入确认前海螺水泥集团控制所购买的商品相关合同条款与条件, 同时评价海螺水泥集团对于相应收入以总额列示的判断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 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及出库单或物权转移凭据, 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海螺水泥集团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 选取样本, 核对出库单, 物权转移凭据或其他支持性文件, 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检查本年度满足其他特定风险标准的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手工会计分录的相关支持性文件。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0688 号

四、其他信息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0688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0688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徐春 (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靳阳

2024 年 3 月 19 日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68,361,599,053	57,865,704,1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2,210,732,788	10,754,921,384
应收票据	五、3	6,327,967,047	8,591,793,376
应收账款	五、4	4,398,854,276	5,637,337,662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1,889,011,836	2,762,318,100
预付款项	五、6	2,403,781,870	3,003,021,230
其他应收款	五、7	3,693,848,659	3,900,296,934
存货	五、8	10,100,345,825	11,678,994,640
持有待售资产	五、9	23,538,485	-
其他流动资产	五、10	1,686,237,019	1,823,872,020
流动资产合计		101,095,916,858	106,018,259,536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五、11	7,765,191,948	6,792,654,9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2	1,348,010,646	2,325,185,92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13	-	1,001,3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五、14	55,139,874	73,408,047
固定资产	五、15	85,564,696,703	81,181,917,083
在建工程	五、16	10,842,088,393	8,387,067,209
使用权资产	五、17	339,896,374	146,228,785
无形资产	五、18	32,379,660,353	32,038,330,621
商誉	五、19	1,147,071,509	1,145,963,9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20	1,543,299,508	1,248,930,8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1	4,108,227,375	3,617,175,3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5,093,282,683	137,958,162,701
资产总计		246,189,199,541	243,976,422,237

刊载于第 113 页至第 2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2	4,479,559,166	10,037,364,015
应付票据	五、23	269,938,869	211,695,000
应付账款	五、24	6,298,249,362	6,781,359,336
合同负债	五、25	2,887,907,489	3,576,718,529
应付职工薪酬	五、26	1,512,587,996	1,639,166,765
应交税费	五、27	2,297,513,152	2,135,264,342
其他应付款	五、28	9,046,433,520	8,836,615,7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9	2,867,638,513	2,353,058,981
流动负债合计		29,659,828,067	35,571,242,6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30	15,611,937,445	9,688,650,727
租赁负债	五、31	198,017,987	56,049,181
长期应付款	五、32	263,931,921	311,033,165
递延收益	五、33	870,465,009	663,987,4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20	1,616,291,549	1,691,864,29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560,643,911	12,411,584,819
负债合计		48,220,471,978	47,982,827,505

刊载于第 113 页至第 2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权益：			
股本	五、34	5,299,302,579	5,299,302,579
资本公积	五、35	10,628,593,370	10,512,848,831
减：库存股	五、36	339,160,424	-
其他综合收益	五、37	-2,348,265,591	-1,432,372,155
专项储备	五、38	402,582,994	168,085,233
盈余公积	五、39	2,649,651,290	2,649,651,290
未分配利润	五、40	169,028,378,766	166,441,208,95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85,321,082,984	183,638,724,731
少数股东权益		12,647,644,579	12,354,870,001
股东权益合计		197,968,727,563	195,993,594,73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46,189,199,541	243,976,422,237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获董事会批准。

公司负责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杨军 李群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公司盖章)

凡展

刊载于第 113 页至第 2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十七、1	61,154,678,055	49,496,207,1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十七、2	1,965,732,788	10,754,921,384
应收票据	十七、3	1,345,324,476	2,317,221,178
应收账款	十七、4	14,273,587	28,704,218
应收款项融资	十七、5	21,245,278	61,832,500
预付款项		111,672,704	52,023,016
其他应收款	十七、6	35,833,500,525	31,287,306,870
存货		425,965,851	414,981,886
持有待售资产	五、9	23,538,485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十七、7	180,000,000	-
其他流动资产		58,050,609	48,959,615
流动资产合计		101,133,982,358	94,462,157,818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十七、7	12,664,994,844	12,954,049,198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8	63,133,616,222	60,451,841,0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十七、9	719,993,076	1,448,177,86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13	-	1,001,3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2,410,266	34,966,174
固定资产	十七、10	1,683,324,753	1,816,863,282
在建工程		270,499,962	237,591,546
使用权资产		6,949	20,847
无形资产		354,235,369	364,504,0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2,771,180	143,701,8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5,819,456	252,669,1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457,672,077	78,705,685,093
资产总计		180,591,654,435	173,167,842,911

刊载于第 113 页至第 2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七、11	561,419,257	1,988,194,652
应付账款	十七、12	360,686,363	225,193,046
合同负债		63,420,136	58,181,725
应付职工薪酬		83,423,382	114,620,468
应交税费		26,922,101	34,880,163
其他应付款	十七、13	15,058,547,866	15,532,193,1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3,908
流动负债合计		16,154,419,105	17,953,277,152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5,386,116	6,012,024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86,116	6,012,024
负债合计		16,159,805,221	17,959,289,176

刊载于第 113 页至第 2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收入	五、41	140,999,428,017	132,021,553,710
二、减：营业成本	五、41	117,636,621,441	103,897,170,309
税金及附加	五、42	1,024,178,480	966,957,002
销售费用	五、43	3,423,655,850	3,327,493,902
管理费用	五、44	5,651,515,943	5,561,330,699
研发费用	五、45	1,859,553,239	2,011,316,648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五、46	-1,119,179,301	-1,651,198,418
其中：利息费用		930,403,406	524,629,199
利息收入		2,215,460,619	2,217,694,942
加：其他收益	五、47	565,340,940	666,030,325
投资收益	五、48	543,602,141	1,350,682,2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301,058,521	665,008,04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 填列)	五、49	-206,115,996	-457,722,330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 列)	五、50	-32,475,580	-1,568,190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 列)	五、51	-301,231,475	-
资产处置收益	五、52	45,563,231	7,766,334
三、营业利润		13,137,765,626	19,473,671,918
加：营业外收入	五、53	648,909,745	802,020,484
减：营业外支出	五、53	186,209,426	261,027,288
四、利润总额		13,600,465,945	20,014,665,114
减：所得税费用	五、54	2,851,280,634	3,874,758,618
五、净利润		10,749,185,311	16,139,906,496
(一) 按持续经营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10,749,185,311	16,139,906,49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30,137,630	15,660,749,869
2. 少数股东损益		319,047,681	479,156,627

刊载于第 113 页至第 2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续)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37	-920,152,309	-3,237,498,878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915,893,436	-3,284,840,436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805,698,382	-2,930,035,083
1. 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805,698,382	-2,930,035,083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110,195,054	-354,805,353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3,749,252	14,029,628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6,445,802	-368,834,9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4,258,873	47,341,558
七、综合收益总额		9,829,033,002	12,902,407,6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514,244,194	12,375,909,43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14,788,808	526,498,18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五、55	1.97	2.9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五、55	1.97	2.96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获董事会批准。

公司负责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杨军 李群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公司盖章)

凡展

刊载于第 113 页至第 2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七、14	3,483,802,190	3,481,675,808
二、减：营业成本	十七、14	2,627,990,374	2,568,226,392
税金及附加		39,045,320	34,663,511
销售费用		67,622,572	74,673,992
管理费用		452,902,328	452,155,855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十七、15	-2,480,064,749	-2,538,066,230
其中：利息费用		39,783,553	182,199,339
利息收入		2,508,191,761	2,604,229,762
加：其他收益		8,377,314	13,303,980
投资收益	十七、16	15,943,848,467	4,389,302,8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156,738,655	268,878,84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 号填列)		-206,115,996	-457,722,330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 列)		788,093	-788,093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 列)		-76,077,415	-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 列)		4,989	-38,989
三、营业利润		18,447,131,797	6,834,079,750
加：营业外收入		101,761,152	27,993,520
减：营业外支出		8,070,436	4,865,363
四、利润总额		18,540,822,513	6,857,207,907
减：所得税费用		632,651,492	719,938,019
五、净利润		17,908,171,021	6,137,269,888
持续经营净利润		17,908,171,021	6,137,269,888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刊载于第 113 页至第 2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续)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3,231,416	-1,065,892,649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6,138,591	-1,053,434,683
1. 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546,138,591	-1,053,434,683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907,175	-12,457,96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907,175	-12,457,966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374,939,605	5,071,377,239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获董事会批准。

公司负责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杨军 李群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公司盖章)

凡展

刊载于第 113 页至第 2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1,550,099,544	157,835,158,6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639,821	23,078,4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1)	1,503,716,639	1,444,720,3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101,456,004	159,302,957,3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2,931,109,219	124,915,128,6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05,365,052	8,568,563,2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69,109,773	13,061,731,1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1)	3,890,308,390	3,108,266,3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995,892,434	149,653,689,4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58(1)	20,105,563,570	9,649,267,9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892,815,190	54,504,913,88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9,467,057	1,436,126,958
处置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3,010,584	257,846,14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252,761,06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2)	1,369,303,671	1,921,872,5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34,596,502	58,373,520,6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167,451,355	26,646,295,6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860,359,557	34,685,431,26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五、58(2)	1,272,643,706	2,015,728,05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2)	41,159,307	306,7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341,613,925	63,654,154,976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07,017,423	-5,280,634,362

刊载于第 113 页至第 2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76,810,470	696,198,83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76,810,470	696,198,83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681,519,107	14,300,632,062
收到其它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3)	195,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53,329,577	14,996,830,8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123,940,161	6,588,724,470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230,162,906	13,531,326,47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利润		358,919,517	411,072,009
购买少数股东权益支付的现金净额	八、2(2)	71,503,010	146,147,6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3)	563,925,133	454,089,2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89,531,210	20,720,287,896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6,201,633	-5,723,457,0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0,641,868	115,709,46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净减少以“-”号填列)	五、58(1)	-4,607,013,618	-1,239,113,981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58,422,846	17,397,536,827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8(3)	11,551,409,228	16,158,422,846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4年3月19日获董事会批准。

公司负责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杨军 李群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公司盖章)

凡展

刊载于第113页至第286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01,934,149	3,687,299,7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639,821	23,078,4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50,551,325	3,901,821,3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00,125,295	7,612,199,5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34,363,684	2,566,305,1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3,644,818	408,161,9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33,350,188	1,161,551,3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35,177,367	6,577,024,9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66,536,057	10,713,043,270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6,410,762	-3,100,843,7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960,168,000	54,147,075,51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517,370,882	4,283,039,118
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363,148	3,939,743
处置子公司收回的现金净额	4,457,527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3,621,158	8,404,172,3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600,980,715	66,838,226,7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6,582,238	904,073,11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927,082,877	9,064,862,5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193,500,000	30,614,278,20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57,220,597	9,725,672,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264,385,712	50,308,886,3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6,595,003	16,529,340,430

刊载于第 113 页至第 2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16,238,838	1,988,194,6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16,238,838	1,988,194,6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3,596,208,432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82,751,205	12,819,241,7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9,174,497	21,0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21,925,702	16,415,471,249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5,605,686,864	-14,427,276,5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657,550	28,732,02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净减少以“-”号填列)	-2,893,845,073	-970,047,84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77,784,152	9,647,832,000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83,939,079	8,677,784,152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获董事会批准。

公司负责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杨军 李群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公司盖章)

凡展

刊载于第 113 页至第 2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一、本年年初余额		5,299,302,579	10,512,848,831	-	-1,432,372,155	2,649,651,290	168,085,233	166,441,208,953	12,354,870,001	195,993,594,732	5,299,302,579	10,515,174,851	-75,618,425	2,649,651,290	-	165,320,885,928	8,147,727,731	191,857,123,954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115,744,539	-339,160,424	-915,893,436	-	234,497,761	2,587,169,813	292,774,578	1,975,132,831	-	-2,326,020	-1,356,753,730	-	168,085,233	1,120,323,025	4,207,142,270	4,136,470,77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915,893,436	-	-	10,430,137,630	314,788,808	9,829,033,002	-	-	-3,284,840,436	-	-	15,660,749,869	526,498,185	12,902,407,618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80,064,621	-339,160,424	-	-	-	-	328,242,839	69,147,036	-	-83,341,134	-	-	-	-	4,075,881,361	3,992,540,227
1. 股东投入的资本		-	-	-	-	-	-	-	676,810,470	676,810,470	-	-	-	-	-	-	696,198,830	696,198,830
2. 回购本集团股票		-	-	-339,160,424	-	-	-	-	-	-339,160,424	-	-	-	-	-	-	-	-
3. 收购子公司增加的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	-	-	-	-	-	-	-	-	3,495,871,954	3,495,871,954
4. 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	48,477,684	-	-	-	-	-	-511,980,694	-463,503,010	-	-29,958,234	-	-	-	-	-116,189,423	-146,147,657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		-	-	-	-	-	-	-	-	-	-	-53,382,900	-	-	-	-	-	-53,382,900
6. 不丧失控制权处置子公司部分股权		-	31,586,937	-	-	-	-	-	163,413,063	195,000,000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五、40	-	-	-	-	-	-	-7,842,967,817	-358,919,517	-8,201,887,334	-	-	-	-	-	-12,612,340,138	-411,072,009	-13,023,412,147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7,842,967,817	-	-7,842,967,817	-	-	-	-	-	-12,612,340,138	-	-12,612,340,138
3. 非全资子公司股利		-	-	-	-	-	-	-358,919,517	-358,919,517	-	-	-	-	-	-	-	-411,072,009	-411,072,009
(四) 其他		-	35,679,918	-	-	-	-	-	35,679,918	35,679,918	-	81,015,114	1,928,086,706	-	-	-1,928,086,706	-	81,015,114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享有的份额		-	35,679,918	-	-	-	-	-	-	35,679,918	-	81,015,114	-	-	-	-	-	81,015,114
2.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1,928,086,706	-	-	-1,928,086,706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234,497,761	-	8,662,448	243,160,209	-	-	-	168,085,233	-	15,834,733	183,919,966	
1. 本年提取		-	-	-	-	-	1,061,775,801	-	9,983,511	1,071,759,312	-	-	-	651,227,438	-	35,911,022	687,138,460	
2. 本年使用		-	-	-	-	-	-827,278,040	-	-1,321,063	-828,599,103	-	-	-	-483,142,205	-	-20,076,289	-503,218,494	
三、本年年末余额		5,299,302,579	10,628,593,370	-339,160,424	-2,348,265,591	2,649,651,290	402,582,994	169,028,378,766	12,647,644,579	197,968,727,563	5,299,302,579	10,512,848,831	-1,432,372,155	2,649,651,290	168,085,233	166,441,208,953	12,354,870,001	195,993,594,732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获董事会批准。

公司负责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公司盖章)
杨军 李群峰 凡展

刊载于第 113 页至第 2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股本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5,299,302,579	16,674,049,539	-	-318,903,990	2,649,651,290	15,428,686	130,889,025,631	155,208,553,735	5,299,302,579	16,700,290,199	209,422,504	2,649,651,290	-	137,901,662,036	162,760,328,608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3,042,935	-339,160,424	-533,231,416	-	27,441,180	10,065,203,204	9,223,295,479	-	-26,240,660	-528,326,494	-	15,428,686	-7,012,636,405	-7,551,774,87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533,231,416	-	-	17,908,171,021	17,374,939,605	-	-	-1,065,892,649	-	-	6,137,269,888	5,071,377,23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339,160,424	-	-	-	-	-339,160,424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7,842,967,817	-7,842,967,817	-	-27,020,955	-	-	-	-12,612,340,138	-12,639,361,093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7,842,967,817	-7,842,967,817	-	-	-	-	-	-12,612,340,138	-12,612,340,138
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		-	-	-	-	-	-	-	-	-	-27,020,955	-	-	-	-	-27,020,955
(四) 其他		-	3,042,935	-	-	-	-	-	3,042,935	-	780,295	537,566,155	-	-	-537,566,155	780,295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享有的份额		-	3,042,935	-	-	-	-	-	3,042,935	-	780,295	-	-	-	-	780,295
2.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537,566,155	-	-	-537,566,155	-
(五) 专项储备		-	-	-	-	-	27,441,180	-	27,441,180	-	-	-	-	15,428,686	-	15,428,686
1. 本年提取		-	-	-	-	-	33,343,968	-	33,343,968	-	-	-	-	20,767,716	-	20,767,716
2. 本年使用		-	-	-	-	-	-5,902,788	-	-5,902,788	-	-	-	-	-5,339,030	-	-5,339,030
三、本年年末余额		5,299,302,579	16,677,092,474	-339,160,424	-852,135,406	2,649,651,290	42,869,866	140,954,228,835	164,431,849,214	5,299,302,579	16,674,049,539	-318,903,990	2,649,651,290	15,428,686	130,889,025,631	155,208,553,735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获董事会批准。

公司负责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公司盖章)
杨军 李群峰 凡展

刊载于第 113 页至第 2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境内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位于安徽省芜湖市。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海螺集团”)，最终控股股东为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和销售及其相关业务。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八。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新增和减少子公司的情况参见附注七。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三、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本集团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的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固定资产的折旧、无形资产的摊销、使用权资产的折旧与摊销以及收入的确认和计量的相关会计政策是根据本集团相关业务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政策参见相关附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23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23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将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作为正常营业周期。本公司主要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小于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采用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按照附注三、9 进行了折算。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利润总额的 5%
重要的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重大资产减值损失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 (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 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参见附注三、18）；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权益法核算下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参见附注三、12(2)(b)）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购买日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于购买日转入留存收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3)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对于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也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按下述原则判断是否为一揽子交易：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如果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参见附注三、7(4)）。

如果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原有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4)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参见附注三、16）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附注三、12）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附注三、22 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a)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 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 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包括利息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 财务担保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指, 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 要求本集团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财务担保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 (参见附注三、10(6)) 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没有相互抵销。但是,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 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 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6)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合同资产；
-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财务担保合同。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外，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

(a)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项目	组合类别和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	根据承兑人信用风险特征的不同，本集团将应收票据划分银行承兑汇票、财务公司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三个组合。
应收款项融资	本集团应收款项融资为有双重持有目的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由于承兑银行均为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本集团将全部应收款项融资作为一个组合。
应收账款	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有显著差异，基于应收账款的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水泥及水泥制品和其他材料销售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混凝土销售 应收账款组合 3：应收固废及危废处置服务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政府贷款及代政府代垫款和应收其他款项等，根据应收款的性质和不同对手方的信用风险特征，本集团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 2 个组合，具体为：政府贷款及代垫政府款和除政府贷款及代政府代垫款以外的其他应收款。

(b)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通常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量其损失准备。若某一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对手方显著不同，或该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对应收该对手方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例如，当某对手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对手方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时，对其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 (如有) 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本公司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11、 存货

(1) 存货类别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以及周转材料。周转材料指能够多次使用、但不符合固定资产定义的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和其他材料。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库存商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2) 发出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3) 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库存商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2、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通过非一揽子的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一揽子的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为本公司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三、29）。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子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9。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附注三、7 进行处理。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 (参见附注三、12(3)) 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 (参见附注三、12(3)) 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参见附注三、29)。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9。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3、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摊销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将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除非投资性房地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三、29）。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9。

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项目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5	3.17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5 确定初始成本。本集团在固定资产报废时承担的与环境保护和生态恢复等义务相关的支出，包括在有关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中。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永久业权土地外，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三、29）。永久业权土地无需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类别	使用寿命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30	5	3.17
机器设备	15	5	6.33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5	5	19
运输工具	5 - 10	5	9.50 - 19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9。

(4)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15、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参见附注三、16) 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三、19) 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6、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 (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17、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9）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三、29）。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摊销方法为：

项目	使用寿命(年)	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30 - 50	法定使用权	直线法
矿山开采权	5 - 30	法定使用权	直线法
粘土取土权	5 - 30	法定使用权	直线法
技术	10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直线法
客户关系	10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直线法
其他	5 - 50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直线法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如果开发形成的某项产品或工序等在技术和商业上可行，而且本集团有充足的资源和意向完成开发工作，并且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则开发阶段的支出便会予以资本化。资本化开发支出按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9）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其他开发费用则在其产生的期间内确认为费用。

18、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9）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9、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商誉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20）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20、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21、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2、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本集团向客户承诺的商品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可明确区分商品：一是客户能够从该商品本身或从该商品与其他易于获得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二是本集团向客户转让该商品的承诺与合同中其他承诺可单独区分。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本集团对其所提供的质量保证的性质进行分析，如果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本集团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有权收取的对价是非现金形式时，本集团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集团参照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本集团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其中，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本集团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对于类似情况下的类似履约义务，本集团采用相同的方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集团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情形包括：

- 本集团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或其他资产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
- 本集团能够主导第三方代表本集团向客户提供服务；
- 本集团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控制权后，通过提供重要的服务将该商品与其他商品整合成某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

在具体判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时，本集团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

- 本集团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
- 本集团在转让商品之前或之后承担了该商品的存货风险；
- 本集团有权自助决定所交易上的价格等。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三、10(6)）。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 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和其他材料

本集团对于销售和贸易的水泥及水泥制品和其他材料产生的收入是在商品的控制权已转移至客户时确认的，根据销售合同约定，通常以水泥及水泥制品运离本集团自有仓库或指定仓库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其他材料销售以客户签收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

(2) 服务收入

本集团提供的服务包括管理服务、建筑安装、固废及危废处置、运输服务等。

对于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即按照各单项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项服务。各项服务的单独售价依据本集团单独销售各项服务的价格得出。

管理服务及建筑安装服务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运输服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收入以公司已提供服务，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固废及危废处置服务，本集团向客户提供现成的固废及危废处置解决方案，并在合同期内一般按服务量收取固定价格，于执行相关服务量的期间确认其有权出具发票的服务收入。

23、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24、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集团还参与了由中国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向该等计划注入的资金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上述离职后福利外，本集团目前没有为员工支付离职后福利的重大额外义务。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2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26、 专项储备

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

本集团使用专项储备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待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7、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8、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但是，对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土地和建筑物租赁，本集团选择不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并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合并为租赁。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出租人按附注三、22 所述会计政策中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三、19 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集团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三、10(6)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 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本集团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已与其他方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集团按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20）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之孰低者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参见附注三、10）、递延所得税资产（参见附注三、27）或处置组进行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20）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终止经营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界定为终止经营：

-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30、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31、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32、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33、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1) 主要会计估计

除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 (参见附注三 13、14 和 17) 和各类资产减值 (参见附注五 4、7、8、14、15、16、17、18 和 19) 以及附注十七 4、6 和 10 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如下：

(a) 附注三、29 及附注五、9 – 持有待售资产公允价值估值

(b) 附注五、20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2) 主要会计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做出的重要判断如下：

附注八、1(1) 和 3(1) - 披露对其他主体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重大判断和假设。

对中国海螺环保控股有限公司 (“海螺环保”) 实施控制并纳入合并范围

虽然本集团持有海螺环保表决权少于半数，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能够对海螺环保实施控制。为作出该判断，本公司综合考虑相关事实和各项因素，包括本集团持有的表决权相对于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份额的大小，其他投资方持有表决权的分散程度，本集团和其他投资方的特殊关系 (包括一致行动人安排)，以往其他投资方未有合并行使其持有的表决权或否决本集团的情况，本集团对被投资方董事会的控制，以及本集团与被投资方高级管理人员的特殊关系。本集团管理层根据事实情况，定期对该会计判断进行持续评估。

34、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本集团于 2023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

- (a) 《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财会 [2020] 20 号) (“新保险合同准则”) 及相关实施问答

新保险合同准则取代了 2006 年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原保险合同》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6 号——再保险合同》，已经 2009 年印发的《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 [2009] 15 号)

本集团未发生保险相关交易，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b)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 [2022] 第 31 号) (“解释第 16 号”) 中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 的规定

根据该规定，本集团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中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 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而不再按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净额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者递延所得税资产。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9% 及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计征	1%或 5%或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计征	2%
资源税	按照应税石灰石销售额或销售数量乘以相应税率及粘土等销售额或销售数量乘以相应税率计征	石灰石税率 1%至 6%或每吨 (或每立方米) 人民币 1 至 10 元，粘土税率 1%至 5%或每吨 (或每立方米) 人民币 0.1 元至人民币 5 元
土地使用税	按实际占用应税土地面积乘以适用税额计征	每平方米人民币 0.6 元至人民币 30 元
环境保护税	按应税污染物排放量折合的污染当量数乘以适用税额计征	大气污染物税额标准为每污染当量 1.2 元至 12 元；水污染物税额标准为每污染当量 1.4 元至 14 元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除附注四、2

除下述附注四、2 所述子公司及海螺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海螺国际”)、海螺环保及其位于英属维京群岛的子公司无需缴纳任何所得税、海螺环保位于香港的子公司的法定税率为 16.5%、伏尔加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伏尔加海螺”)、海螺 KT 水泥(金边)有限公司(“金边海螺”)的法定税率为 20%、琅勃拉邦海螺水泥有限公司(“琅勃拉邦海螺”)、万象海螺水泥有限公司(“万象海螺”)的法定税率为 20%、印尼海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印尼国贸”)、印尼海螺水泥有限公司(“印尼海螺”)、南加里曼丹海螺水泥有限公司(“印尼南加海螺”)、南苏拉威西马诺斯海螺矿山有限公司(“南苏矿山”)、印尼马诺斯水泥有限公司(“马诺斯水泥”)、印尼巴鲁海螺水泥有限公司(“巴鲁水泥”)、北苏海螺水泥有限公司(“北苏海螺”)、西加里曼丹海螺水泥贸易有限公司(“西加海螺”)、东加海螺矿山有限公司(“东加矿山”)、北苏海螺矿山有限公司(“北苏矿山”)的法定税率为 22%、卡尔希海螺水泥外国企业有限责任公司(“卡尔希海螺”)的法定税率 15%、塔什干海螺水泥合资企业有限责任公司(“塔什干海螺”)法定税率 15%、上峰友谊之桥有限责任公司(“安集延”)法定税率 15%外,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本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25% (2022 年: 25%)。

2、 税率优惠及批文

享受税率优惠的主要子公司资料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优惠税率	优惠原因
平凉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平凉海螺”）	15%	西部大开发（注（i））
达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达州海螺”）	15%	西部大开发（注（i））
广元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广元海螺”）	15%	西部大开发（注（i））
重庆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重庆海螺”）	15%	西部大开发（注（i））
礼泉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礼泉海螺”）	15%	西部大开发（注（i））
贵阳海螺盘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贵阳海螺”）	15%	西部大开发（注（i））
贵定海螺盘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贵定海螺”）	15%	西部大开发（注（i））
遵义海螺盘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遵义海螺”）	15%	西部大开发（注（i））
千阳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千阳海螺”）	15%	西部大开发（注（i））
巴中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巴中海螺”）	15%	西部大开发（注（i））
文山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文山海螺”）	15%	西部大开发（注（i））
水城海螺盘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水城海螺”）	15%	西部大开发（注（i））
临夏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临夏海螺”）	15%	西部大开发（注（i））
贵州六矿瑞安水泥有限公司（“六矿瑞安”）	15%	西部大开发（注（i））
乾县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乾县海螺”）	15%	西部大开发（注（i））
黔西南州发展资源开发有限公司（“黔西南公司”）	15%	西部大开发（注（i））
腾冲市腾越水泥有限公司（“腾冲腾越”）	15%	西部大开发（注（i））
梁平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梁平海螺”）	15%	西部大开发（注（i））
铜仁海螺盘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铜仁海螺”）	15%	西部大开发（注（i））
云南壮乡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壮乡水泥”）	15%	西部大开发（注（i））
宝鸡众喜凤凰山水泥有限公司（“凤凰山公司”）	15%	西部大开发（注（i））
宝鸡市众喜金陵河水泥有限公司（“金陵河公司”）	15%	西部大开发（注（i））
广西凌云通鸿水泥有限公司（“凌云通鸿”）	15%	西部大开发（注（i））
保山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保山海螺”）	15%	西部大开发（注（i））
贵州新双龙水泥有限公司（“贵州新双龙”）	15%	西部大开发（注（i））
哈密弘毅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哈密建材”）	15%	西部大开发（注（i））
盈江县允罕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盈江允罕”）	15%	西部大开发（注（i））
昆明海螺水泥有限公司（“昆明海螺”）	15%	西部大开发（注（i））
赣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赣州海螺”）	15%	西部大开发（注（i））

公司名称	优惠税率	优惠原因
重庆海螺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物贸”)	15%	西部大开发 (注 (i))
陕西铜川凤凰建材有限公司 (“凤凰建材”)	15%	西部大开发 (注 (i))
遵义海汇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遵义海汇”)	15%	西部大开发 (注 (i))
巴中海螺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巴中建材”)	15%	西部大开发 (注 (i))
奈曼旗宏基水泥有限公司 (“宏基水泥”)	15%	西部大开发 (注 (i))
重庆市多吉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多吉再生资源”)	15%	西部大开发 (注 (i))
海螺环保之部分附属子公司	15%	西部大开发 (注 (i))
安徽芜湖海螺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海螺建安”)	15%	高新技术企业 (注 (ii))
安徽海螺暹罗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耐火材料”)	15%	高新技术企业 (注 (ii))
安徽精公检测检验有限公司 (“精公检测”)	15%	高新技术企业 (注 (ii))
安徽海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海博智能”)	15%	高新技术企业 (注 (ii))
上海智质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智质”)	15%	高新技术企业 (注 (ii))
安徽宣城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宣城海螺”)	15%	高新技术企业 (注 (ii))
安徽枞阳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枞阳海螺”)	15%	高新技术企业 (注 (ii))
马德望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马德望海螺”)	0%	合格投资企业 (注 (iii))
海南昌江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昌江海螺”)	15%	海南自由贸易港鼓励类企业 (注 (iv))
昌江海螺华盛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昌江塑品”)	15%	海南自由贸易港鼓励类企业 (注 (iv))

注 (i)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颁布的 2018 年第 23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修订后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事项办理办法》的公告》，企业享受优惠事项采取“自行判别、申报享受、相关资料留存备查”的办理方式。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颁布的 2020 年第 23 号《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 以上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可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上述 35 家企业中，均通过填报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享受税收优惠，上述企业 2023 年度适用税率均为 15% (2022 年：15%)。

- 注(ii)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国家对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高新技术企业管理办法》第九条,通过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其资格自颁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海螺建安于2015年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于2021年通过复查,于2021年起再次享受15%的优惠税率,有效期限为三年。耐火材料于2019年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于2022年通过复查,于2022年起再次享受15%的优惠税率,有效期限为三年。精公检测于2021年9月18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于2021年起享受15%的优惠税率,有效期为三年。海博智能于2022年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于2022年起享受15%的优惠税率,有效期为三年。上海智质于2022年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于2022年起享受15%的优惠税率,有效期为三年。宣城海螺于2023年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于2023年起享受15%的优惠税率,有效期为三年。枞阳海螺于2023年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于2023年起享受15%的优惠税率,有效期为三年。
- 注(iii) 马德望海螺通过申报,被柬埔寨发展理事会认定为合格投资项目,按当地投资法,可以自产生收入起享受至多9年免税,自盈利起至多6年免税。马德望海螺于2018年开始销售,并于2019年盈利,根据此项规定,马德望海螺自2018年至2024年为免税期。
- 注(iv) 根据《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1号),自2020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并实质性运营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注(v) 根据《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人民币100万元但不超过人民币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集团18家子公司本期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注(vi)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的规定，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的所得，可以享受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进一步解释，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二)项所称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是指《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港口码头、机场、铁路、公路，城市公共交通、电力、水利等项目。对于企业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集团84家子公司本期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225	1	225	19,302	1	19,302
美元	7,707	7.0827 / 美元	54,586	3,940	6.9646 / 美元	27,441
印尼卢比	56,838	0.46090 / 千印尼卢布	26,197	166,311,240	0.44304 / 千印尼卢布	73,683
基普	14,550,000	0.34370 / 千基普	5,001	78,939,000	0.40241 / 千基普	31,766
缅甸	429,194,241	3.39000 / 千缅甸元	1,454,968	1,543,981,128	3.30557 / 千缅甸元	5,103,738
小计			1,540,977			5,255,930
银行存款：						
人民币	65,933,364,167	1	65,933,364,167	54,714,500,461	1	54,714,500,461
美元	105,360,175	7.0827 / 美元	746,234,511	250,922,151	6.9646 / 美元	1,747,572,413
印尼卢比	772,189,301,464	0.46090 / 千印尼卢布	355,902,049	472,634,291,629	0.44304 / 千印尼卢比	209,395,897
港元	51,137,363	0.9062 / 港元	46,340,679	83,365,421	0.8933 / 港元	74,470,331
基普	52,681,468,321	0.34370 / 千基普	18,106,621	38,806,371,405	0.40241 / 千基普	15,616,072
卢布	9,250,642	0.07890 / 卢布	729,876	11,623,753	0.09417 / 卢布	1,094,609
缅甸	95,214,479,835	3.39000 / 千缅甸元	322,777,087	43,791,531,200	3.30557 / 千缅甸元	144,755,972
苏姆	224,484,764,230	0.58000 / 千苏姆	130,201,163	233,579,040,128	0.62025 / 千苏姆	144,877,400
泰铢	2,505	0.20736 / 泰铢	519	2,697	0.20142 / 泰铢	543
小计			67,553,656,672			57,052,283,698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806,286,402	1	806,286,402	807,836,166	1	807,836,166
港元	126,530	0.9062 / 港元	114,662	367,247	0.8933 / 港元	328,062
美元	48	7.0827 / 美元	340	48	6.9646 / 美元	334
小计			806,401,404			808,164,562
合计			68,361,599,053			57,865,704,19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093,984,267			1,218,765,514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银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人民币56,059,016,442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40,899,550,550元)，其中，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人民币56,035,318,957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40,899,550,550元)。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银行存款包括ETC业务资金人民币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71,195元)。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其他货币资金包括使用受限的开具银行保函的保证金人民币5,275,322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6,563,895元)，专项保证金人民币729,620,622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668,879,023元)，银行汇票保证金人民币39,974,924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51,295,000元)，在途货币资金人民币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80,921,681元)和使用不受限的证券账户资金人民币31,530,536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504,963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结构性存款	245,000,000	8,056,302,600
- 短期理财产品	1,039,885,000	1,528,070,000
- 权益工具投资	925,847,788	1,170,548,784
合计	2,210,732,788	10,754,921,384

于2023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本集团向特定银行购买的保本浮动收益结构性存款人民币245,000,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8,000,000,000元)，非保本保息理财产品人民币1,000,000,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1,400,000,000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投资证券的品种	投资证券的代码	投资证券的名称	年末持股比例	年末持有数量(股)	投资成本	年末余额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股票	000672	上峰水泥	1.21%	11,757,305	178,166,549	94,763,878	-30,804,139
股票	600881	亚泰集团	5.31%	172,445,690	520,559,731	336,269,095	-77,600,561
股票	000877	天山股份	0.86%	74,074,074	999,999,999	494,814,815	-136,296,296
合计				258,277,069	1,698,726,279	925,847,788	-244,700,996

本集团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按2023年12月31日的市场报价确定。

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6,216,743,045	8,571,864,291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87,503,262	-
商业承兑汇票	23,720,740	19,929,085
小计	6,327,967,047	8,591,793,376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6,327,967,047	8,591,793,376

上述应收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

(2)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2022年12月31日：无)。

(3) 年末本集团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1,957,264,335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	2,397,669
商业承兑汇票	-	151,880
合计	-	1,959,813,884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到期应收票据人民币1,392,732,485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837,721,617元)背书予供货商以结算应付账款未被终止确认，主要是因为管理层认为票据所有权之信贷风险尚未实质转移，其相对应的应付账款也未终止确认。上述未到期应收票据以及应付账款的面值约等于其公允价值。该等未到期应收票据限期为一年以内。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到期应收票据人民币567,081,399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1,988,194,652元)贴现未被终止确认，主要是因为管理层认为票据所有权之信贷风险尚未实质转移，相应确认为短期借款。该等未到期应收票据限期为一年以内。

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客户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 应收关联公司	49,201,834	33,520,440
2. 其他客户	4,457,062,793	5,678,751,993
小计	4,506,264,627	5,712,272,433
减：坏账准备	107,410,351	74,934,771
合计	4,398,854,276	5,637,337,662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4,279,375,981	5,500,715,637
1年至2年(含2年)	148,519,408	192,209,714
2年至3年(含3年)	59,022,156	10,398,298
3年以上	19,347,082	8,948,784
小计	4,506,264,627	5,712,272,433
减：坏账准备	107,410,351	74,934,771
合计	4,398,854,276	5,637,337,662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应收账款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应收账款 1	1,374,749	0.03%	-1,374,749	100%	-	1,374,749	0.02%	-1,374,749	100%	-
- 应收账款 2	1,222,255	0.03%	-1,222,255	100%	-	1,222,255	0.02%	-1,222,255	100%	-
- 应收账款 3	1,444,389	0.03%	-1,444,389	100%	-	1,444,389	0.03%	-1,444,389	100%	-
- 应收账款 4	6,500,000	0.14%	-6,500,000	100%	-	-	-	-	-	-
- 应收账款 5	16,500,000	0.37%	-16,500,000	100%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组合 1	2,785,544,435	61.81%	-21,550,637	0.77%	2,763,993,798	4,011,855,899	70.23%	-19,443,063	0.48%	3,992,412,836
- 组合 2	771,418,468	17.12%	-18,608,453	2.41%	752,810,015	899,397,339	15.75%	-19,998,514	2.22%	879,398,825
- 组合 3	922,260,331	20.47%	-40,209,868	4.36%	882,050,463	796,977,802	13.95%	-31,451,801	3.95%	765,526,001
合计	4,506,264,627	100.00%	-107,410,351	2.38%	4,398,854,276	5,712,272,433	100.00%	-74,934,771	1.31%	5,637,337,662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逾期天数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根据逾期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同一组合内不同的客户群体。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1：应收水泥及水泥制品和其他材料销售等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预期信用损失率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未逾期	0%	2,527,319,522	-
逾期 6 个月以内	1%	175,402,347	1,754,023
逾期 6 至 12 个月	10%	50,761,137	5,076,114
逾期 12 至 24 个月	20%	21,676,161	4,335,232
逾期超过 24 个月	100%	10,385,268	10,385,268
合计		2,785,544,435	21,550,637

组合计提项目 2: 应收混凝土销售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预期信用损失率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未逾期	0%	420,350,859	503,087
逾期 3 个月以内	2%	173,847,109	3,395,222
逾期 3 至 6 个月	4%	118,330,794	4,943,300
逾期 6 至 12 个月	8%	31,762,077	2,522,450
逾期 12 至 24 个月	26%	26,240,057	6,750,800
逾期超过 24 个月	56%	887,572	493,594
合计		771,418,468	18,608,453

组合计提项目 3: 应收固废及危废处置服务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预期信用损失率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未逾期	2%	607,639,044	5,012,854
逾期 6 个月以内	5%	252,948,379	12,997,122
逾期 6 至 12 个月	19%	48,559,677	9,191,509
逾期 12 至 24 个月	99%	7,014,303	6,909,455
逾期超过 24 个月	100%	6,098,928	6,098,928
合计		922,260,331	40,209,868

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组合计提项目 1: 应收水泥及水泥制品和其他材料销售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预期信用损失率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未逾期	0%	3,760,264,592	-
逾期 6 个月以内	1%	170,381,946	1,811,190
逾期 6 至 12 个月	10%	57,690,266	5,769,027
逾期 12 至 24 个月	20%	14,570,312	2,914,063
逾期超过 24 个月	100%	8,948,783	8,948,783
合计		4,011,855,899	19,443,063

组合计提项目 2: 应收混凝土销售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预期信用损失率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未逾期	0%	377,560,883	-
逾期 6 个月以内	1%	396,560,516	3,965,605
逾期 6 至 12 个月	10%	115,350,828	11,535,083
逾期 12 至 24 个月	20%	6,784,107	1,356,821
逾期超过 24 个月	100%	3,141,005	3,141,005
合计		899,397,339	19,998,514

组合计提项目 3: 应收固废及危废处置服务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预期信用损失率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未逾期	1%	542,821,573	3,599,639
逾期 6 个月以内	4%	156,221,862	6,645,421
逾期 6 至 12 个月	12%	80,157,573	9,652,034
逾期 12 至 24 个月	59%	15,260,580	9,038,493
逾期超过 24 个月	100%	2,516,214	2,516,214
合计		796,977,802	31,451,801

预期信用损失率基于过去五年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 并根据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集团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进行调整。

(4)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2023 年					2022 年				
	单项计提	组合 1	组合 2	组合 3	合计	单项计提	组合 1	组合 2	组合 3	合计
年初余额	4,041,393	19,443,063	19,998,514	31,451,801	74,934,771	-	14,752,855	22,323,752	-	37,076,607
本年收购影响	-	-	-	-	-	4,041,393	-	-	32,248,581	36,289,974
本年计提	23,000,000	2,107,574	-	8,758,067	33,865,641	-	4,690,208	-	-	4,690,208
本年收回或转回	-	-	-1,390,061	-	-1,390,061	-	-	-2,325,238	-796,780	-3,122,018
年末余额	27,041,393	21,550,637	18,608,453	40,209,868	107,410,351	4,041,393	19,443,063	19,998,514	31,451,801	74,934,77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1. 客户 A	456,593,781	10.13%	-
2. 客户 B	267,516,737	5.94%	-
3. 客户 C	180,919,831	4.01%	3,457,087
4. 客户 D	165,087,420	3.66%	-
5. 客户 E	111,746,256	2.48%	-
合计	1,181,864,025	26.22%	3,457,087

5、 应收款项融资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889,011,836	2,762,318,100
小计	1,889,011,836	2,762,318,100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1,889,011,836	2,762,318,100

本集团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背书或贴现，故将本集团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上述应收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

(1) 年末本集团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年末终止 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160,954,616	-
合计	8,160,954,616	-

于2023年，本集团将若干应收银行票据贴现于中国的若干银行或背书于本集团供应商（“终止确认票据”），并于2023年12月31日将其终止确认。于2023年12月31日，已贴现或背书并已终止确认的未到期应收票据的账面金额为人民币8,160,954,616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5,202,801,381元）。于2023年12月31日，该等未到期应收票据限期为一年以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如本集团贴现或背书的应收票据的承兑银行拒绝付款，持票人对本集团拥有追索权，因此本集团继续涉入已贴现或已背书的票据。对于终止确认的已贴现或已背书票据，本集团已实质上转移了该等票据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本集团全额终止确认这些票据。

因持票人的追索权本集团继续涉入终止确认票据，继续涉入导致本集团发生损失的最大风险敞口相当于其全部金额。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分类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预付货款	2,405,048,091	3,004,287,451
减：减值准备	1,266,221	1,266,221
合计	2,403,781,870	3,003,021,230

(2)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395,308,798	99.60%	2,994,496,082	99.68%
1至2年(含2年)	8,473,072	0.35%	8,525,148	0.28%
2至3年(含3年)	-	-	-	-
3年以上	1,266,221	0.05%	1,266,221	0.04%
小计	2,405,048,091	100.00%	3,004,287,451	100.00%
减：减值准备	1,266,221	-	1,266,221	-
合计	2,403,781,870	100.00%	3,003,021,230	100.00%

账龄自预付款项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1. 供应商 A	预付货款	308,872,589	1 年以内	12.84%	-
2. 供应商 B	预付货款	208,556,209	1 年以内	8.67%	-
3. 供应商 C	预付货款	203,126,364	1 年以内	8.45%	-
4. 供应商 D	预付货款	191,156,436	1 年以内	7.95%	-
5. 供应商 E	预付货款	94,691,208	1 年以内	3.94%	-
合计		1,006,402,806		41.85%	-

7、其他应收款

(1) 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客户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应收关联方	139,773,027	155,468,590
2. 应收第三方		
- 政府贷款及代政府代垫款	507,879,980	456,279,080
- 其他	3,072,840,583	3,315,194,195
小计	3,720,493,590	3,926,941,865
减：坏账准备	26,644,931	26,644,931
合计	3,693,848,659	3,900,296,934

(2) 按账龄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2,835,898,168	2,734,896,758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737,521,121	1,129,748,266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98,402,672	35,651,910
3 年以上	48,671,629	26,644,931
小计	3,720,493,590	3,926,941,865
减：坏账准备	26,644,931	26,644,931
合计	3,693,848,659	3,900,296,934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	3,212,613,610	86%	26,644,931	0.83%	3,185,968,679	3,470,662,785	88%	26,644,931	0.77%	3,444,017,854
组合 2	507,879,980	14%	-	-	507,879,980	456,279,080	12%	-	-	456,279,080
合计	3,720,493,590	100%	26,644,931	0.72%	3,693,848,659	3,926,941,865	100%	26,644,931	0.68%	3,900,296,934

(i) 2023年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对于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会将其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确认组合的依据	按其他应收款项性质划分
组合 1	除政府贷款及代政府代垫款以外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2	政府贷款及代垫政府款

(4)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3年	2022年
年初余额	26,644,931	26,644,931
本年计提	-	-
本年收回或转回	-	-
本年核销	-	-
年末余额	26,644,931	26,644,931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款项性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 向地方政府提供的贷款及代垫款	507,879,980	456,279,080
2. 存出保证金	429,579,844	456,223,548
3. 其他	2,783,033,766	3,014,439,237
小计	3,720,493,590	3,926,941,865
减：坏账准备	26,644,931	26,644,931
合计	3,693,848,659	3,900,296,934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年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1.欠款方 F	拆迁补偿款	108,361,205	一年内	2.91%	-
2.欠款方 G	向地方政府提供的贷款	99,500,000	一至两年内	2.67%	-
3.欠款方 H	向地方政府提供的贷款	85,205,000	一至两年内	2.29%	-
4.欠款方 I	垃圾焚烧补偿款	40,637,360	一年内	1.09%	-
5.欠款方 J	向地方政府提供的贷款	35,000,000	一至两年内	0.94%	-
合计		368,703,565		9.90%	-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存货种类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022,817,484	2,560,853	5,020,256,631	5,069,290,009	2,560,853	5,066,729,156
在产品	332,575,193	-	332,575,193	353,020,229	-	353,020,229
库存商品	4,747,514,001	-	4,747,514,001	6,259,245,255	-	6,259,245,255
合计	10,102,906,678	2,560,853	10,100,345,825	11,681,555,493	2,560,853	11,678,994,640

上述存货预计于一年内流转。

(2) 存货跌价准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存货种类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560,853	-	-	-	-	2,560,853
在产品	-	-	-	-	-	-
库存商品	-	-	-	-	-	-
合计	2,560,853	-	-	-	-	2,560,853

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和在产品，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

9、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固定资产	23,538,485	23,538,485
持有待售资产合计	23,538,485	23,538,485

2023 年 12 月，本集团管理层出于实施产能置换的原因决定将一项 2000t/d 熟料生产线通过线上竞拍出售，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与买受人达成电子成交确认书，预计 2024 年完成出售，出售价格为人民币 27,020,000 元 (含税)，预计处置费用人民币 373,019 元。上述拟出售的固定资产作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列报。

10、 其他流动资产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缴所得税	426,887,244	611,940,388
待抵扣增值税	1,197,721,125	1,173,413,953
预缴其他税费	61,628,650	38,517,679
合计	1,686,237,019	1,823,872,020

11、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2,189,640,623	2,046,895,110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5,575,551,325	4,745,759,805
小计	7,765,191,948	6,792,654,915
减：减值准备		
- 合营企业	-	-
- 联营企业	-	-
合计	7,765,191,948	6,792,654,915

(2) 长期股权投资本年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报表折算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准备		
合营企业											
安徽海螺川崎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海螺川崎装备制造”)	284,064,291	-	-	4,341,753	-	-	-	-3,883,281	-	284,522,763	-
中缅(芜湖)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中缅贸易”)	169,477,031	-	-	2,721,003	-	-	-	-	-	172,198,034	-
国投印尼巴布亚水泥有限公司(“西巴水泥”)	-	-	-	-	-	-	-	-	-	-	-
缅甸海螺水泥有限公司(“缅甸海螺”)	129,302,282	-	-	56,887,943	12,314,449	-	-	-	-	198,504,674	-
缅甸海螺(仰光)水泥有限公司(“仰光海螺”)	23,116,361	-	-	4,387,901	592,726	-	-	-	-	28,096,988	-
淮北矿业相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相山水泥”)	1,392,656,733	-	-	52,381,160	-	-	3,042,935	-	-	1,448,080,828	-
印尼富恒利有限公司(“印尼富恒利”)	7,962,585	-	-	-730,965	110,724	-	-	-	-	7,342,344	-
苏鲁特索隆矿山有限公司(“苏鲁特索隆矿山”)	2,316,631	-	-	171,804	101,491	-	-	-	-	2,589,926	-
国家电投安徽海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清洁能源”)	37,999,196	-	-	4,719,870	-	-	-	-	-	42,719,066	-
芜湖鸠兹海螺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鸠兹新能源”)	-	5,586,000	-	-	-	-	-	-	-	5,586,000	-
小计	2,046,895,110	5,586,000	-	124,880,469	13,119,390	-	3,042,935	-3,883,281	-	2,189,640,623	-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报表折算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准备		
联营企业											
中国西部水泥有限公司(“西部水泥”)	3,559,955,049	-	-	142,080,700	-16,868,642	-12,274,012	32,636,983	-105,518,576	-	3,600,011,502	-
中建材(安徽)新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产业投资基金”)	1,116,301,521	480,000,000	-13,224,040	33,127,807	-	-	-	-	-	1,616,205,288	-
中建材(安徽)新材料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建材管理”)	3,583,772	-	-	1,945,966	-	-	-	-	-	5,529,738	-
安徽海螺海通工业互联网母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海通互联网基金”)	-	180,000,000	-	1,073,549	-	-	-	-	-	181,073,549	-
安徽海螺金石创新发展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海螺金石基金”)	-	100,000,000	-	-128,427	-	-	-	-	-	99,871,573	-
江苏杰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3,465,752	-	-	1,873,674	-	-	-	-3,148,979	-	42,190,447	-
云浮光嘉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600,000	9,400,000	-	-	-	-	-	-	-	16,000,000	-
重庆南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033,711	-	-	-	-	-	-	-	-	7,033,711	-
南城诺客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820,000	-	-	-1,184,483	-	-	-	-	-	7,635,517	-
小计	4,745,759,805	769,400,000	-13,224,040	178,788,786	-16,868,642	-12,274,012	32,636,983	-108,667,555	-	5,575,551,325	-
合计	6,792,654,915	774,986,000	-13,224,040	303,669,255	-3,749,252	-12,274,012	35,679,918	-112,550,836	-	7,765,191,948	-

注：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详细信息参见附注八、3。

1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83,015,963	176,237,594
中国海螺创业控股有限公司	525,633,010	1,356,071,472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567,585,673	721,100,855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71,776,000	71,776,000
合计	1,348,010,646	2,325,185,9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年初余额	本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计入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年末余额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	-	176,237,594	6,778,369	-	183,015,963	150,574,783	-	不适用
中国海螺创业控股有限公司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	32,841,519	1,356,071,472	-831,897,651	1,459,189	525,633,010	-1,415,141,121	-	不适用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	42,991,230	721,100,855	-162,625,298	9,110,116	567,585,673	-685,938,043	-	不适用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	-	71,776,000	-	-	71,776,000	-	-	不适用
合计		75,832,749	2,325,185,921	-987,744,580	10,569,305	1,348,010,646	-1,950,504,381	-	

本集团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是本集团并非用于交易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因此本集团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海螺创业控股有限公司、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为于公开交易市场的股票投资，其公允价值按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报价确定。

13、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长期理财产品	-	1,001,300,000
合计	-	1,001,300,000

于2023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为本集团向特定银行购买的长期非保本保息理财产品人民币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1,000,000,000元)。

14、 投资性房地产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101,360,935	101,360,935
本年增加		
-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7,744	7,744
本年减少		
- 固定资产转回	18,827,781	18,827,781
年末余额	82,540,898	82,540,898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27,952,888	27,952,888
- 本年计提	3,550,006	3,550,006
-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762	762
本年减少		
- 固定资产转回	4,102,632	4,102,632
年末余额	27,401,024	27,401,024
减值准备		
年初及年末余额	-	-
账面价值		
年末账面价值	55,139,874	55,139,874
年初账面价值	73,408,047	73,408,047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没有发生减值。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无尚未办妥产权证的情况。

15、 固定资产

项目	永久业权土地、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及 其他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58,824,187,107	75,605,328,210	1,498,048,421	2,620,055,205	138,547,618,943
本年增加					
-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72,792,205	37,703,929	530,974	14,823,974	125,851,082
- 购置	3,627,529	754,707,971	136,113,084	278,626,285	1,173,074,869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57,245,343	29,504,475	987,012	9,301,931	97,038,761
- 在建工程转入	4,780,907,536	5,406,670,890	13,962,217	1,475,346	10,203,015,989
本年处置或报废	139,063,223	1,003,034,548	22,128,276	107,606,406	1,271,832,453
转出至持有待售资产	67,357,360	189,734,325	546,260	-	257,637,945
投资性房地产转回	18,827,781	-	-	-	18,827,781
年末余额	63,551,166,918	80,641,146,602	1,626,967,172	2,816,676,335	148,635,957,027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6,117,350,507	37,358,625,337	908,482,866	1,821,862,690	56,206,321,400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23,483,217	33,753,366	563,140	1,227,697	59,027,420
本年计提	1,925,058,115	4,193,722,301	184,938,419	258,391,477	6,562,110,312
本年处置或报废	27,767,281	845,865,311	26,006,808	86,094,824	985,734,224
转出至持有待售资产	47,244,666	161,375,551	518,947	-	209,139,164
投资性房地产转回	4,102,632	-	-	-	4,102,632
年末余额	17,994,982,524	40,578,860,142	1,067,458,670	1,995,387,040	61,636,688,376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757,541,771	397,759,116	1,225,884	2,853,689	1,159,380,460
本年计提	170,039,042	129,106,696	1,711,586	374,151	301,231,475
本年处置或报废	-	1,079,691	-	-	1,079,691
转出至持有待售资产	10,351,163	14,595,076	14,057	-	24,960,296
年末余额	917,229,650	511,191,045	2,923,413	3,227,840	1,434,571,948
账面价值					
年末账面价值	44,638,954,744	39,551,095,415	556,585,089	818,061,455	85,564,696,703
年初账面价值	41,949,294,829	37,848,943,757	588,339,671	795,338,826	81,181,917,083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80,347,843元的固定资产作为抵押物取得银行借款(2022年12月31日：无)。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为现金产生单元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现金产生单元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本集团本年确认了人民币 301,231,475 元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本集团提取减值准备的原因和方法如下：

(a)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于 2023 年，受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本集团个别子公司产能发挥不足，出现长期经营亏损，该等资产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该等资产组包括减值前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745,235,438 元的房屋建筑物，人民币 409,898,623 元的机器设备，人民币 2,509,676 元的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及人民币 2,024,794 元的运输设备。

本集团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以生产线主设备的经济寿命年限为限，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用于现金产生单元减值测试的重要假设包括预期收入增长率及利润率，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这些重要假设。另外，本集团使用反映相关现金产生单元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进行折现，关键参数具体如下：

关键参数	2023 年
预测期的年限	15 - 18 年
收入增长率	2% - 46%
毛利率	2% - 45%
税前折现率	10.40% - 14.63%

按照如上所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确定的可回收金额，本集团本年分别对该等资产组中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和运输设备分别计提了人民币 146,238,534 元，人民币 77,953,991 元，人民币 531,260 元和人民币 374,151 元的减值准备。

(b)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于 2023 年，受产能置换影响，本集团个别子公司的水泥熟料生产线已全面停产，该等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本集团拟出售上述相关产线。该等资产组包括减值前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0,361,736 元的房屋建筑物，人民币 104,510,231 元的机器设备，人民币 2,001,366 元的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本集团对于现金产生单元很有可能将于近期被处置而非继续持有并运营，其可收回金额则基于相关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相似资产公开市场交易确定，处置费用包括处置资产涉及的税费。

于2023年12月20日，本集团就上述一项2000t/d熟料生产线与买受人达成线上拍卖电子成交确认，预计2024年完成出售，出售价格人民币27,020,000元(含税)，预计处置费用人民币373,019元。本集团采用市场法，以该交易作为基础，并调整产量等因素的影响，确定其他类似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按照如上所述的预计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的可收回金额，本集团本年分别对该等资产组中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和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分别计提了人民币23,800,508元，人民币51,152,705元和人民币1,180,326元的减值准备。

上述达成线上拍卖电子成交确认的固定资产作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列报。

本集团本年因转出至持有待售资产而转出计提的减值准备人民币24,960,296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0元)。

本集团本年因处置固定资产而转出计提的减值准备人民币1,079,691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2,314,807元)。

16、 在建工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1)	8,734,413,974	6,889,543,602
工程物资	(3)	2,107,674,419	1,497,523,607
合计		10,842,088,393	8,387,067,209

(1) 在建工程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8,737,266,642	2,852,668	8,734,413,974	6,892,396,270	2,852,668	6,889,543,602

本集团本年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新增在建工程人民币1,150,585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2,549,467,742元)。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及无形资产	年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 本年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封开海螺交投绿色建材有限公司（“封开绿色建材”） 古利山年开采 800 万立方米饰面用花岗岩项目	3,071,760,000	12,236,781	640,346,343	-	652,583,124	21%	在建	-	-	-	自有资金
安徽池州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池州海螺”） 四期 10000t/d 熟料线+配套 18MW 余热发电等项目	2,621,200,000	123,043,754	697,864,387	-426,203,242	394,704,899	93%	基本完工	-	-	-	自有资金
塔什干海螺 6300t/d 熟料线+220 万吨水泥粉磨线+配套 9MW 余热发电项目	1,774,500,000	392,112,309	1,167,073,182	-1,379,930,730	179,254,761	88%	部分投产	6,442,426	6,442,426	2.40%	自有资金及银行 借款
安集延项目一期 5000t/d 熟料+220 万 t/a 水泥粉磨+配套 9MW 余热发电	1,652,810,000	50,373,639	530,503,107	-	580,876,746	35%	在建	5,366,667	5,366,667	2.40%	自有资金及银行 借款
金边海螺 5000t/d 熟料+180 万 t/a 水泥粉磨+配套 9MW 余热发电+年产 100 万吨骨料项目	1,642,050,000	127,301,150	314,506,117	-	441,807,267	27%	在建	-	-	-	自有资金
芜湖海螺水泥有限公司（“芜湖海螺”）新粉磨站项目、 5#6#SCR 脱硝技改设计、3 线 4 线综合能效提升、 10MW/80MWh 二氧化碳压缩储能示范项目、石灰石 破碎移位改造及其它技改	1,353,128,000	102,015,040	624,949,649	-633,719,397	93,245,292	54%	在建	-	-	-	自有资金
马鞍山海螺绿色建材有限公司（“马鞍山绿色建材”）建 筑石料用安山岩矿 960 万吨/年建设工程项目	1,045,220,000	156,194,604	252,341,875	-374,693,160	33,843,319	39%	在建	25,276,426	12,626,093	2.80%	自有资金及银行 借款
清新公司 5000t/d 熟料+200 万 t/a 水泥粉磨+配套 9MW 余热发电项目	879,790,000	10,413,120	472,873,675	-	483,286,795	55%	在建	-	-	-	自有资金
水城海螺 4000t/d 熟料+220 万 t/a 水泥粉磨+配套 9MW 余热发电项目	861,785,030	310,102,213	325,143,999	-630,756,188	4,490,024	74%	部分投产	1,579,670	1,579,670	3.70%	自有资金及银行 借款
江苏八菱海螺水泥有限公司（“八菱海螺”）300 万 t/a 水泥粉磨及年中转 60 万吨矿粉和年中转 40 万吨骨料 项目	767,650,000	51,846,807	292,897,039	-61,424,400	283,319,446	37%	在建	-	-	-	自有资金
其他		5,556,756,853	7,025,077,882	-6,991,979,766	5,589,854,969			125,337,853	89,813,083	2.40%~4.30%	
合计		6,892,396,270	12,343,577,255	-10,498,706,883	8,737,266,642			164,003,042	115,827,939		

(3) 工程物资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专用设备	2,003,702,102	1,299,081,155
专用材料	103,972,317	198,442,452
合计	2,107,674,419	1,497,523,607

17、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	其他	合计
账面原值				
年初余额	49,602,866	86,254,684	35,712,262	171,569,812
本年增加	117,419,697	81,074,887	21,011,024	219,505,608
本年减少	1,083,586	-	-	1,083,586
年末余额	165,938,977	167,329,571	56,723,286	389,991,834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1,124,413	9,306,500	4,910,114	25,341,027
本年计提	16,281,981	6,141,199	3,414,839	25,838,019
本年减少	1,083,586	-	-	1,083,586
年末余额	26,322,808	15,447,699	8,324,953	50,095,460
减值准备				
年初及年末余额	-	-	-	-
账面价值				
年末账面价值	139,616,169	151,881,872	48,398,333	339,896,374
年初账面价值	38,478,453	76,948,184	30,802,148	146,228,785

18、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矿山开采权	粘土取土权	技术	客户关系	其他	合计
账面原值							
年初余额	9,025,151,335	25,697,940,414	68,970,339	211,000,000	175,000,000	1,139,744,404	36,317,806,492
本年增加金额							
- 购置	491,102,844	322,190,398	-	-	3,310,000	35,865,633	852,468,875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33,641,770	-	-	-	17,550,000	2,600,120	53,791,890
- 在建工程转入	62,180,567	228,600,000	-	-	-	4,910,327	295,690,894
本年减少金额							
- 处置	23,259,722	-	-	-	-	-	23,259,722
年末余额	9,588,816,794	26,248,730,812	68,970,339	211,000,000	195,860,000	1,183,120,484	37,496,498,429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1,624,929,437	2,458,122,518	33,818,285	2,916,667	3,516,667	156,172,297	4,279,475,871
本年增加金额							
- 计提	214,326,680	543,634,143	3,626,232	21,100,000	17,500,000	53,569,714	853,756,769
本年减少金额							
- 处置或报废	16,394,564	-	-	-	-	-	16,394,564
年末余额	1,822,861,553	3,001,756,661	37,444,517	24,016,667	21,016,667	209,742,011	5,116,838,076
减值准备							
年初及年末余额	-	-	-	-	-	-	-
账面价值							
年末账面价值	7,765,955,241	23,246,974,151	31,525,822	186,983,333	174,843,333	973,378,473	32,379,660,353
年初账面价值	7,400,221,898	23,239,817,896	35,152,054	208,083,333	171,483,333	983,572,107	32,038,330,621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人民币为 1,256,583,579 元的无形资产作为抵押物取得银行借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82,224,442 元)。

(2) 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矿山开采权账面价值人民币 11,621,871,625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621,871,625 元)。

本集团对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以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方法确定。本集团采用市场法，以近期矿山开采权市场交易作为基础，并调整储量等因素的影响，确定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矿山开采权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基于本集团无形资产减值测试结果，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土地使用权	39,146,748	申请登记中
矿山开采权	249,088,947	申请登记中

19、商誉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处置	年末余额
账面原值				
分宜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分宜海螺”）	16,119,621	-	-	16,119,621
贵阳海螺	14,215,986	-	-	14,215,986
贵定海螺	8,018,620	-	-	8,018,620
遵义海螺	990,744	-	-	990,744
隆安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隆安海螺”）	37,297,978	-	-	37,297,978
众喜项目*	116,066,524	-	-	116,066,524
六矿瑞安	720,244	-	-	720,244
亳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亳州海螺”）	847,196	-	-	847,196
凌云通鸿	18,111,842	-	-	18,111,842
临夏海螺	86,977,238	-	-	86,977,238
盈江允罕	376,340	-	-	376,340
邵阳市云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邵阳云峰”）	27,248,174	-	-	27,248,174
湖南云峰	41,722,799	-	-	41,722,799
涟源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涟源海螺”）	5,843,883	-	-	5,843,883
赣州海螺	89,173,499	-	-	89,173,499
巢湖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巢湖海螺”）	29,917,218	-	-	29,917,218
广东清远广英水泥有限公司（“广东广英”）	20,750,192	-	-	20,750,192
芜湖南方水泥有限公司（“芜湖南方”）	61,643,648	-	-	61,643,648
腾冲市腾越水泥有限公司（“腾冲腾越”）	26,162,777	-	-	26,162,777
贵州新双龙水泥有限公司（“贵州新双龙”）	15,687,641	-	-	15,687,641
观腾项目**	256,116,071	-	-	256,116,071
塔什干海螺	2,029,440	-	-	2,029,440
长沙永运建材有限公司（“长沙永运”）	3,367,152	-	-	3,367,152
宏基水泥	45,992,037	-	-	45,992,037
鹰贵砂浆	5,635,038	-	-	5,635,038
安集延	5,298,338	-	-	5,298,338
海螺环保	209,633,741	-	-	209,633,741
邵东市磐石混凝土有限公司（“邵东磐石”）	-	73,115	-	73,115
武汉汉氏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汉氏环保”）	-	1,034,413	-	1,034,413
小计	1,145,963,981	1,107,528	-	1,147,071,509
减值准备	-	-	-	-
合计	1,145,963,981	1,107,528	-	1,147,071,509

- * 凤凰山公司、金陵河公司、乾县众喜水泥有限公司(“乾县众喜”)、陕西众喜水泥(集团)有限公司(“众喜集团”)的水泥相关业务资产,合称“众喜项目”。
- ** 亳州市华谊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亳州华谊新材”)、安徽省中联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中联新材”)、中联湘谯建材有限公司(“中联湘谯建材”)、安徽省墨泰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墨泰新材”)、亳州市华盛道路工程有限公司(“华盛道路工程”)、亳州市中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联建工”)、亳州湘谯建筑工业化有限公司(“湘谯建工”)、安徽中联观腾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中联观腾新材”)、安徽中联摩泰克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中联摩泰克新材”)的混凝土相关业务资产,合称“观腾项目”。

(1) 本集团于2023年新收购项目的具体情况请见附注七、1。

(2) 商誉减值测试

为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商誉会分配至一组资产组(即在每次收购中购入的子公司或子公司的组合)。这些资产组亦即本集团为内部管理目的评估商誉的最低层次。

商誉的可收回金额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确定。本集团根据管理层批准的最近未来5年财务预算和税前折现率预计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超过5年财务预算之后年份的现金流量均保持稳定。对可收回金额的预计结果并没有导致确认减值损失。但预计该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依据的关键假设可能会发生改变,管理层认为如果关键假设发生负面变动,则可能会导致本集团的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a.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分宜海螺	历史收购中购入的子公司或子公司的组合	水泥及水泥相关 - 中国中部	是
贵阳海螺	历史收购中购入的子公司或子公司的组合	水泥及水泥相关 - 中国西部	是
贵定海螺	历史收购中购入的子公司或子公司的组合	水泥及水泥相关 - 中国西部	是
遵义海螺	历史收购中购入的子公司或子公司的组合	水泥及水泥相关 - 中国西部	是
隆安海螺	历史收购中购入的子公司或子公司的组合	水泥及水泥相关 - 中国南部	是
众喜项目	历史收购中购入的子公司或子公司的组合	水泥及水泥相关 - 中国西部	是
六矿瑞安	历史收购中购入的子公司或子公司的组合	水泥及水泥相关 - 中国西部	是
亳州海螺	历史收购中购入的子公司或子公司的组合	水泥及水泥相关 - 中国中部	是
凌云通鸿	历史收购中购入的子公司或子公司的组合	水泥及水泥相关 - 中国南部	是
临夏海螺	历史收购中购入的子公司或子公司的组合	水泥及水泥相关 - 中国西部	是
盈江允罕	历史收购中购入的子公司或子公司的组合	水泥及水泥相关 - 中国西部	是
邵阳云峰	历史收购中购入的子公司或子公司的组合	水泥及水泥相关 - 中国中部	是
湖南云峰	历史收购中购入的子公司或子公司的组合	水泥及水泥相关 - 中国中部	是
涟源海螺	历史收购中购入的子公司或子公司的组合	水泥及水泥相关 - 中国中部	是
赣州海螺	历史收购中购入的子公司或子公司的组合	水泥及水泥相关 - 中国中部	是
巢湖海螺	历史收购中购入的子公司或子公司的组合	水泥及水泥相关 - 中国中部	是
广东广英	历史收购中购入的子公司或子公司的组合	水泥及水泥相关 - 中国南部	是
芜湖南方	历史收购中购入的子公司或子公司的组合	水泥及水泥相关 - 中国中部	是
腾冲腾越	历史收购中购入的子公司或子公司的组合	水泥及水泥相关 - 中国西部	是
贵州新双龙	历史收购中购入的子公司或子公司的组合	水泥及水泥相关 - 中国西部	是
观腾项目	历史收购中购入的子公司或子公司的组合	水泥及水泥相关 - 中国中部	是
塔什干海螺	历史收购中购入的子公司或子公司的组合	水泥及水泥相关 - 海外	是
长沙永运	历史收购中购入的子公司或子公司的组合	水泥及水泥相关 - 中国中部	是
宏基水泥	历史收购中购入的子公司或子公司的组合	水泥及水泥相关 - 中国西部	是
鹰贵砂浆	历史收购中购入的子公司或子公司的组合	水泥及水泥相关 - 中国中部	是
安集延	历史收购中购入的子公司或子公司的组合	水泥及水泥相关 - 海外	是
海螺环保	历史收购中购入的子公司或子公司的组合	固废及危废处置	是
邵东磐石	历史收购中购入的子公司或子公司的组合	水泥及水泥相关 - 中国中部	本期新增

b. 可回收金额的具体确认

根据上述可收回金额的方法及假设，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涉及关键参数如下：

项目	预测期的年限	折现率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平均收入增长率	毛利率	平均收入增长率	毛利率
水泥及水泥相关经营分部下的多个单项不重大商誉	5	10.40%-12.55%	-3.30%-25.78%	8%-44%	-	9%-44%
海螺环保	5	11.20%	12.03%	47%-54%	-	54%

基于本集团商誉减值测试结果，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2022年12月31日：无)。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负债以“-”号填列)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负债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信用减值准备	1,110,766,092	240,198,964	946,588,564	203,754,645
可抵扣亏损	1,775,508,902	338,622,107	1,482,611,336	291,140,12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452,220,174	613,055,044	1,983,711,043	492,228,436
递延收益	867,191,343	187,258,522	659,036,799	150,037,331
递延抵税支出	379,040,000	94,760,000	446,240,000	111,560,000
租赁负债	233,407,144	47,569,350	147,659,281	32,707,947
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090,454,991	272,613,748	362,270,203	90,567,55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72,878,491	193,219,623	528,177,495	132,044,374
小计	8,681,467,137	1,987,297,358	6,556,294,721	1,504,040,405
互抵金额	-1,775,991,397	-443,997,850	-1,037,265,838	-255,109,586
互抵后的金额	6,905,475,740	1,543,299,508	5,519,028,883	1,248,930,8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862,898,740	-715,724,685	-3,191,948,343	-797,987,086
固定资产折旧	-5,742,126,746	-1,277,952,027	-4,984,526,265	-1,116,636,475
使用权资产	-339,896,374	-66,612,687	-146,228,785	-32,350,323
小计	-8,944,921,860	-2,060,289,399	-8,322,703,393	-1,946,973,884
互抵金额	1,775,991,397	443,997,850	1,037,265,838	255,109,586
互抵后的金额	-7,168,930,463	-1,616,291,549	-7,285,437,555	-1,691,864,298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7,599,414	47,729,801
可抵扣亏损	358,226,645	305,000,056
合计	435,826,059	352,729,857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到期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年份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	-	46,660,791
2024年	42,020,872	42,020,872
2025年	38,648,072	38,867,781
2026年	114,647,973	115,213,930
2027年	75,050,357	62,236,682
2028年	87,859,371	-
合计	358,226,645	305,000,056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政府贷款及代政府代垫款	250,255,929	292,657,021
预付土地及采矿权款项	1,544,822,822	1,465,484,823
其他	2,313,148,624	1,859,033,476
合计	4,108,227,375	3,617,175,320

2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3,909,057,209	8,020,093,848
保证借款	9,082,700	1,000,000
抵押借款	-	28,075,515
票据贴现借款	561,419,257	1,988,194,652
合计	4,479,559,166	10,037,364,015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集团本年无此类事项 (2022 年：无)。

23、 应付票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69,938,869	211,695,000
合计	269,938,869	211,695,000

于2023年12月31日，上述金额均为一年内到期的应付票据。(2022年12月31日：无)。

24、 应付账款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6,298,249,362	6,781,359,336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2022年12月31日：无)。

25、 合同负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2,887,907,489	3,576,718,529
合计	2,887,907,489	3,576,718,529

合同负债主要涉及本集团从水泥及水泥制品客户的销售合同中收取的预收款。该预收款根据客户订单及提货量全额收取。该合同的相关收入将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后确认。

本集团的合同负债余额本年的重大变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变动原因	变动金额
包括在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中的金额所确认的收入	-3,576,718,529
因收到现金而增加的金额(不包含本年已确认为收入的金额)	2,887,907,489

2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1,633,951,283	7,967,966,487	8,093,975,106	1,507,942,664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5,215,482	1,173,680,787	1,174,250,937	4,645,332
合计	1,639,166,765	9,141,647,274	9,268,226,043	1,512,587,996

(2) 短期薪酬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65,094,710	6,059,550,786	6,090,624,482	1,434,021,014
职工福利费	3,178,581	673,043,669	674,981,822	1,240,428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133,717,115	404,388,196	536,756,429	1,348,882
- 工伤保险费	175,561	52,744,329	52,766,570	153,320
- 生育保险费	101,910	6,453,420	6,467,919	87,411
住房公积金	2,614	629,929,443	629,926,469	5,58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680,792	141,856,644	102,451,415	71,086,021
合计	1,633,951,283	7,967,966,487	8,093,975,106	1,507,942,664

(3)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5,044,510	821,223,141	821,781,084	4,486,567
失业保险费	158,781	30,035,165	30,052,285	141,661
企业年金缴费	12,191	322,422,481	322,417,568	17,104
合计	5,215,482	1,173,680,787	1,174,250,937	4,645,332

27、 应交税费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588,461,401	681,212,647
企业所得税	934,172,654	770,633,820
资源税	201,417,600	185,211,756
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可再生能源附加	224,262,082	194,413,275
土地使用税	41,525,233	34,513,124
教育费附加	6,880,263	8,053,5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660,164	14,342,868
其他	287,133,755	246,883,305
合计	2,297,513,152	2,135,264,342

28、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4,117,217,888	3,665,836,548
应付股权转让款及收购价款	765,093,840	887,514,878
工程质保金	528,623,026	496,935,125
存入保证金	800,698,247	729,717,998
履约保证金	1,284,651,665	1,234,508,228
其他	1,550,148,854	1,822,102,941
合计	9,046,433,520	8,836,615,718

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项目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2,770,405,494	2,263,176,57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5,389,157	24,869,19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1,843,862	65,013,212
合计		2,867,638,513	2,353,058,981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2,701,229,663	2,247,938,482
保证借款	-	11,666,667
抵押借款	69,175,831	3,571,429
合计	2,770,405,494	2,263,176,578

30、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17,825,053,401	10,832,057,131
保证借款	21,970,000	98,913,031
抵押借款	535,319,538	1,020,857,14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770,405,494	2,263,176,578
合计	15,611,937,445	9,688,650,727

按借款条件分类列示的长期借款利率区间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金额	利率区间
信用借款	15,123,823,738	2.40% ~ 6.19%
保证借款	21,970,000	2.40%
抵押借款	466,143,707	2.98% ~ 3.13%
合计	15,611,937,445	

31、 租赁负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长期租赁负债		233,407,144	80,918,372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五、29	35,389,157	24,869,191
合计		198,017,987	56,049,181

本集团有关租赁活动的具体安排，请参考附注61。

32、 长期应付款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分期付款方式购入长期资产	372,618,100	439,398,032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6,842,317	63,351,655
小计	325,775,783	376,046,377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长期资产款	61,843,862	65,013,212
合计	263,931,921	311,033,165

33、递延收益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59,036,799	268,654,480	60,499,936	867,191,34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并按资产折旧进度进行分摊
未实现售后租回收益 (融资租赁)	4,950,649	-	1,676,983	3,273,666	本集团 2010 年售后租回形成融资租赁业务中资产售价与账面价值差额确认递延收益并按资产折旧进度进行分摊
合计	663,987,448	268,654,480	62,176,919	870,465,009	

34、股本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无限售条件股份	5,299,302,579	-	-	-	-	-	5,299,302,579
-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3,999,702,579	-	-	-	-	-	3,999,702,579
-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H 股)	1,299,600,000	-	-	-	-	-	1,299,600,000
合计	5,299,302,579	-	-	-	-	-	5,299,302,579

35、资本公积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	10,159,030,119	80,064,621		10,239,094,740
其他资本公积	(2)	353,818,712	35,679,918	-	389,498,630
合计		10,512,848,831	115,744,539	-	10,628,593,370

- (1) 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本年减少为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处置子公司股权产生。
- (2) 资本公积 (其他资本公积) 主要为本集团收到的相关政府部门给予的节能技术改造资金及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享有的份额。

36、 库存股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库存股	-	339,160,424	-	339,160,424

本集团董事会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本集团以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股票，回购的股票用于维护本集团价值及股东权益。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5,065,000 股，占本集团总股本 5,299,302,579 股的比例为 0.2843%，累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39,160,424 元。

37、 其他综合收益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的 其他综合收益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的 其他综合收益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和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 影响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51,875,556	-987,744,580	-	182,046,198	-805,698,382	-	-1,557,573,938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47,672,941	-110,704,675	-	-	-106,445,802	-4,258,873	-754,118,743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823,658	-3,749,252	-	-	-3,749,252	-	-36,572,910
合计	-1,432,372,155	-1,102,198,507	-	182,046,198	-915,893,436	-4,258,873	-2,348,265,591

38、 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68,085,233	1,061,775,801	-827,278,040	402,582,994

专项储备为本公司根据财资 [2022] 136 号《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对从事的非金属矿山开采等业务计提相应的安全生产费，并依据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使用。

39、 盈余公积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649,651,290	-	-	2,649,651,290

根据本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本公司须提取税后利润的百分之十作为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已达本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法定盈余公积已于 2012 年达到注册资本的 50%。因此，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并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0、 未分配利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	2023 年	2022 年
年初未分配利润		166,441,208,953	165,320,885,928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66,441,208,953	165,320,885,928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30,137,630	15,660,749,869
终止确认其他权益工具累计收益 (亏损以“-”号填列)		-	-1,928,086,706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1)	-7,842,967,817	-12,612,340,138
年末未分配利润	(2)	169,028,378,766	166,441,208,953

(1) 本年内分配普通股股利

根据 2023 年 5 月 31 日股东大会的批准，本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1.48 元，共人民币 7,842,967,817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每股人民币 2.38 元，共人民币 12,612,340,138 元)。

(2) 年末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中包含了本公司的子公司提取的盈余公积人民币 8,484,830,349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123,178,586 元)。

4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6,407,006,743	64,775,346,478	103,687,398,568	76,426,194,111
其他业务	54,592,421,274	52,861,274,963	28,334,155,142	27,470,976,198
合计	140,999,428,017	117,636,621,441	132,021,553,710	103,897,170,309

本集团取得的营业收入为合同产生的收入。

(2) 合同产生的收入和成本的情况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合同类型	水泥及水泥相关										固废处理		合计	
	中国东部		中国中部		中国南部		中国西部		海外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按业务类型分类														
-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销售和贸易	25,094,963,699	19,624,559,155	25,453,608,174	18,148,868,213	16,128,869,446	12,580,556,505	15,025,804,449	11,487,793,826	4,703,760,975	2,933,568,779	-	-	86,407,006,743	64,775,346,478
- 其他材料的销售和贸易	15,294,812,560	15,223,988,022	16,055,489,617	15,897,137,729	5,569,673,700	5,527,223,087	12,697,293,080	12,651,029,762	386,519,179	378,203,116	92,719,321	84,124,166	50,096,507,457	49,761,705,882
- 服务类收入	190,091,798	122,628,690	2,458,724,552	1,979,558,625	24,667,087	9,321,208	10,915,128	8,174,499	22,678,259	19,492,022	1,788,836,993	960,394,037	4,495,913,817	3,099,569,081
合计	40,579,868,057	34,971,175,867	43,967,822,343	36,025,564,567	21,723,210,233	18,117,100,800	27,734,012,657	24,146,998,087	5,112,958,413	3,331,263,917	1,881,556,314	1,044,518,203	140,999,428,017	117,636,621,441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 在某时点确认收入	40,575,592,814	34,970,627,231	43,843,325,730	35,978,397,779	21,721,456,685	18,116,760,619	27,732,263,907	24,145,702,692	5,090,288,825	3,311,771,895	92,719,321	84,124,166	139,055,647,282	116,607,384,382
- 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4,275,243	548,636	124,496,613	47,166,788	1,753,548	340,181	1,748,750	1,295,395	22,669,588	19,492,022	1,788,836,993	960,394,037	1,943,780,735	1,029,237,059
合计	40,579,868,057	34,971,175,867	43,967,822,343	36,025,564,567	21,723,210,233	18,117,100,800	27,734,012,657	24,146,998,087	5,112,958,413	3,331,263,917	1,881,556,314	1,044,518,203	140,999,428,017	117,636,621,441

2022年度

合同类型	水泥及水泥相关										固废处理		合计		
	中国东部		中国中部		中国南部		中国西部		海外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按业务类型分类															
-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销售和贸易	31,551,089,684	25,934,100,980	30,595,459,310	19,026,755,403	18,727,883,086	14,726,468,703	19,057,752,249	14,087,069,168	3,755,214,239	2,651,799,857	-	-	103,687,398,568	76,426,194,111	
- 其他材料的销售和贸易	5,022,751,080	4,983,674,386	9,994,791,589	9,822,510,789	2,015,810,219	1,998,986,172	7,735,154,453	7,674,297,855	426,874,198	418,158,756	-	-	25,195,381,539	24,897,627,958	
- 服务类收入	553,881,576	466,834,765	2,154,902,514	1,892,610,454	22,122,177	1,412,049	34,230,748	27,239,770	20,671,496	17,375,183	352,965,092	167,876,019	3,138,773,603	2,573,348,240	
合计	37,127,722,340	31,384,610,131	42,745,153,413	30,741,876,646	20,765,815,482	16,726,866,924	26,827,137,450	21,788,606,793	4,202,759,933	3,087,333,796	352,965,092	167,876,019	132,021,553,710	103,897,170,309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 在某个时点确认收入	37,120,820,856	31,382,100,134	42,624,016,956	30,701,387,921	20,759,023,967	16,724,569,530	26,805,758,291	21,771,783,266	4,182,088,437	3,066,958,613	-	-	131,491,708,507	103,646,799,464	
- 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6,901,484	2,509,997	121,136,457	40,488,725	6,791,515	2,297,394	21,379,159	16,823,527	20,671,496	20,375,183	352,965,092	167,876,019	529,845,203	250,370,845	
合计	37,127,722,340	31,384,610,131	42,745,153,413	30,741,876,646	20,765,815,482	16,726,866,924	26,827,137,450	21,788,606,793	4,202,759,933	3,087,333,796	352,965,092	167,876,019	132,021,553,710	103,897,170,309	

42、 税金及附加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1,782,753	215,247,790
教育费附加	170,518,818	189,951,862
土地使用税	186,206,116	171,609,639
房产税	201,623,532	165,844,695
环境保护税	94,763,359	105,651,170
其他	179,283,902	118,651,846
合计	1,024,178,480	966,957,002

43、 销售费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工资及福利费	797,160,865	777,861,272
折旧费	313,172,017	300,496,559
出口费、中间费用	48,945,922	26,533,993
包装及装卸费	1,515,477,999	1,533,404,295
其他	748,899,047	689,197,783
合计	3,423,655,850	3,327,493,902

44、 管理费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工资及福利费	3,089,570,396	2,978,519,933
其他税费	414,542,180	378,125,396
折旧及摊销	670,784,028	948,249,551
安全生产费用	398,921,379	317,125,429
专业技术服务费	244,297,233	173,683,528
环保费	84,309,024	84,309,937
其他	749,091,703	681,316,925
合计	5,651,515,943	5,561,330,699

45、 研发费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节能、提效相关技术与开发 (余热发电、循环利用等)	377,927,425	369,990,995
水泥工业、熟料工艺研究开发	265,042,033	206,499,802
智能生产工业化开发与应用 (智能分配、调度、监控、能源自动供给、自动插袋技术、系统开发)	194,833,621	201,734,553
配料技术开发及研究	137,172,561	86,755,115
粉磨技术研究开发	136,930,872	129,330,963
窑尾技术、回转窑工艺研究开发	99,463,231	110,493,650
燃料技术与开发	96,774,681	55,041,640
脱硫、脱硝相关技术研究开发	93,233,512	238,651,226
变频技术、技改研发 (风机、水泵房变频等)	78,379,365	55,386,272
石灰石、水泥、熟料等输送技术	69,270,972	71,397,864
通信技术、无人技术的开发与应用 (无人驾驶、无人值守)	62,422,017	66,312,140
收尘及研磨研究开发	55,043,313	100,571,151
水泥生产全方位质量管理技术研究开发 (包括后续污染处理)	46,439,792	79,459,248
新型材料、砖品、水泥产品研发	30,144,051	23,386,647
DCS 系统技术升级、技改相关技术研究与应用	20,653,005	74,946,246
建筑、设备等结构设计研发	9,870,389	18,063,463
其他	85,952,399	123,295,673
合计	1,859,553,239	2,011,316,648

46、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贷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	1,039,138,468	568,677,813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7,092,877	4,126,489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115,827,939	48,175,103
存款及应收款项的利息收入	2,215,460,619	2,217,694,942
净汇兑亏损	159,998,592	34,818,451
其他财务费用	5,879,320	7,048,874
合计	-1,119,179,301	-1,651,198,418

本集团本年度用于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的人民币借款资本化率为 2.40% ~ 4.30% (2022 年：3.05% ~ 4.90%)。

47、 其他收益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按性质分类	2023年	2022年
政府补助	534,723,609	666,030,325
其他	30,617,331	-
合计	565,340,940	666,030,325

48、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分项目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1,058,521	665,008,0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利收入	75,832,749	138,144,592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利收入	24,115,057	32,282,648
委托理财投资收益	30,310,946	266,411,019
结构性存款投资收益	112,284,868	138,453,66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18,544,04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91,838,194
合计	543,602,141	1,350,682,211

4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列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结构性存款	-	56,302,600
理财产品	38,585,000	77,820,300
权益工具投资 (亏损以“-”号列示)	-244,700,996	-591,845,230
合计	-206,115,996	-457,722,330
其中：因终止确认而转出至投资收益的金额	142,595,814	404,864,682

50、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2,475,580	1,568,190
合计	32,475,580	1,568,190

51、 资产减值损失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01,231,475	-
合计	301,231,475	-

52、 资产处置收益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计入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5,513,773	7,436,550	15,513,77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30,049,458	329,784	30,049,458
合计	45,563,231	7,766,334	45,563,231

53、 营业外收支

(1) 营业外收入分项目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计入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582,484,748	693,383,918	582,484,748
负商誉	-	12,102,230	-
其他	66,424,997	96,534,336	66,424,997
合计	648,909,745	802,020,484	648,909,745

(2) 营业外支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计入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50,808,237	123,405,142	150,808,237
非常损失	15,108,401	106,487,552	15,108,401
其他	20,292,788	31,134,594	20,292,788
合计	186,209,426	261,027,288	186,209,426

54、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注	2023年	2022年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年所得税		3,082,222,088	4,112,928,592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1)	-197,671,490	-182,628,410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33,269,964	-55,541,564
合计		2,851,280,634	3,874,758,618

(1)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暂时性差异的产生和转回	-197,671,490	-182,628,410
合计	-197,671,490	-182,628,410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税前利润	13,600,465,945	20,014,665,114
按税率25%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3,400,116,486	5,003,666,279
加：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9,574,301	79,302,189
冲回以前年度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2,813,676	7,077,961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7,728,984	-
减：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25,841,783	374,933,403
调整以前年度所得税的影响	33,269,964	55,541,56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8,511,998	211,017,607
节能节水设备投资抵免所得税	49,390,999	50,834,344
负商誉影响	-	3,025,55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375,426,593	439,952,577
税率变动的的影响	26,511,476	-
确认的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	-	79,982,758
本年所得税费用	2,851,280,634	3,874,758,618

55、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3年	2022年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0,430,137,630	15,660,749,869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5,298,303,281	5,299,302,5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97	2.96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	2023年	2022年
年初已发行普通股股数	5,299,302,579	5,299,302,579
回购股份的影响	-999,298	-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5,298,303,281	5,299,302,579

(2) 稀释每股收益

本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56、 利润表补充资料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营业收入	140,999,428,017	132,021,553,710
减：产成品及在产品的存货变动	1,532,176,290	-1,682,850,369
耗用的原材料	106,419,836,749	95,002,314,206
职工薪酬费用	8,878,780,843	8,517,058,561
折旧和摊销费用	7,445,255,106	6,788,947,080
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301,231,475	-
租金费用	47,062,806	17,577,557
财务费用	-1,119,179,301	-1,651,198,418
其他费用	4,356,498,423	5,556,033,175
营业利润	13,137,765,626	19,473,671,918

57、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a.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收到政府补助及其他专项拨款	1,325,362,901	1,429,147,323
其他	178,353,738	15,573,006
合计	1,503,716,639	1,444,720,329

b.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支付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	3,745,708,830	2,570,227,423
其他	144,599,560	538,038,963
合计	3,890,308,390	3,108,266,386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a.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利息收入	1,324,433,832	1,764,562,621
收回政府贷款及代政府代垫款	31,959,478	150,420,308
收回联营合营企业拆借资金	12,910,361	6,889,639
合计	1,369,303,671	1,921,872,568

b.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政府贷款及代政府代垫款	41,159,307	306,700,000
合计	41,159,307	306,700,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a.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不丧失控制下处置子公司部分股权收到的现金	195,000,000	-

b.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新收购子公司支付的债务承接款	150,654,996	368,433,304
回购股票支付的现金	339,160,424	-
支付同一控制下企业收购对价	-	53,382,900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74,109,713	32,273,090
合计	563,925,133	454,089,294

c.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0,037,364,015	4,831,483,266	5,600,000	-7,692,413,121	-2,702,474,994	4,479,559,166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11,951,827,305	10,850,035,841	12,006,833	-4,431,527,040	-	18,382,342,939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	376,046,377	-	16,901,339	-67,171,933	-	325,775,783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80,918,372	-	226,598,485	-74,109,713	-	233,407,144
其他应付款(利息)	34,893,486	-	1,022,629,130	-1,028,275,572	-	29,247,044
合计	22,481,049,555	15,681,519,107	1,283,735,787	-13,293,497,379	-2,702,474,994	23,450,332,076

58. 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净利润	10,749,185,311	16,139,906,496
加：资产 / 信用减值准备	333,707,055	1,568,190
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及使用权 资产折旧	6,591,498,337	5,946,030,489
无形资产摊销	853,756,769	842,916,591
处置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损失	105,245,006	111,123,79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06,115,996	457,722,33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73,826,516	-1,514,194,807
投资收益	-512,281,388	-1,322,058,929
负商誉	-	-12,102,230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112,322,491	-352,794,02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85,348,999	170,165,619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1,580,924,625	-1,711,974,06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5,687,324,034	-5,567,114,7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4,018,414,169	-3,539,926,7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05,563,570	9,649,267,916

(b)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其他权益工具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834,312,119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1,551,409,228	16,158,422,846
减: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6,158,422,846	17,397,536,8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减少以“-”号填列)	-4,607,013,618	-1,239,113,981

(2) 本年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882,890,709	2,040,573,865
本年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于本年 支付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39,238,434	1,353,184,022
减: 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 及现金等价物	3,364,791	636,246,568
加: 以前年度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于 本年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36,770,063	1,298,790,60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72,643,706	2,015,728,056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现金	11,551,409,228	16,158,422,846
其中：库存现金	1,540,977	5,255,9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518,337,715	16,152,661,9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1,530,536	504,963
现金等价物	-	-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51,409,228	16,158,422,846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理由
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56,035,318,957	40,899,550,550	不可以随时支取
银行存款	-	71,195	不可以随时支取
其他货币资金	774,870,868	807,659,599	不可以随时支取
合计	56,810,189,825	41,707,281,344	

5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除附五、3所述的本集团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外，本集团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如下：

项目	附注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受限原因
用于担保的资产						
- 货币资金	五、1	726,809,113	90,860,595	-42,798,840	774,870,868	保证金
- 固定资产	五、15	-	80,569,724	-221,881	80,347,843	用于借款抵押
- 无形资产	五、18	1,282,224,442	36,347,010	-61,987,873	1,256,583,579	用于借款抵押
- 在途货币资金	五、1	80,921,681	-	-80,921,681	-	在途货币资金
合计		2,089,955,236	207,777,329	-185,930,275	2,111,802,290	

注：用于担保抵押的固定资产本年折旧金额为人民币 221,881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0 元)。

用于担保抵押的无形资产本年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18,655,755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369,416 元)。

60、 外币折算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印尼海螺、印尼南加海螺、印尼国贸、南苏矿山、马诺斯水泥、巴鲁水泥、北苏海螺、西加海螺、东加矿山、北苏矿山	印度尼西亚	印尼卢比
马德望海螺、金边海螺	柬埔寨	美元
琅勃拉邦海螺、万象海螺	老挝	基普
缅甸海螺(曼德勒)水泥有限公司(“曼德勒海螺”)	缅甸	缅元
伏尔加海螺	俄罗斯	卢布
卡尔希海螺、塔什干海螺、安集延	乌兹别克斯坦	苏姆
海螺国际	香港	港币

上述子公司根据其在经营地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作为确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

61、 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租赁情况

项目	2023年	2022年
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短期租赁费用	22,289,792	17,577,557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24,773,014	26,084,666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21,172,519	75,110,616

(a) 短期租赁或低价值租赁

本集团租用员工宿舍、签单点房屋等，租赁期为1年内。这些租赁为短期租赁。本集团已选择对这些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情况

(a) 经营租赁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租赁收入	43,765,105	32,048,120
其中：与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	-

本集团于 2023 年将部分机器设备、厂房建筑物及土地用于出租，租赁期为 1 - 10 年，承租人对租赁期末的租赁资产余值提供担保。本集团将该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因为该租赁并未实质上转移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未折现的租赁收款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1 年以内 (含 1 年)	6,342,806	4,905,561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3,138,855	2,770,444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1,928,900	1,608,149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1,373,889	1,711,629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1,323,890	1,219,853
5 年以上	4,091,119	4,169,779
合计	18,199,459	16,385,415

六、 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燃料和材料	881,436,098	872,734,514
工资及福利费	510,193,874	557,696,160
动力费用	243,438,793	259,960,344
检验费	177,975,942	248,928,504
折旧费	27,601,184	47,909,123
其他	18,907,348	24,088,003
合计	1,859,553,239	2,011,316,64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859,553,239	2,011,316,648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股权取得时点及 购买日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的确定 依据	自购买日至2023年12月31日被购买方		
						收入	净亏损	净现金流入
邵东磐石	2023年1月12日	14,052,134	100%	现金支付	实际取得对被 购买方控制权	35,469,489	-2,291,667	5,036,879
汉氏环保	2023年12月25日	98,000,000	100%	现金支付	实际取得对被 购买方控制权	-	-	-

邵东磐石是于2016年4月28日在湖南省邵阳市邵东市依法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混凝土及制品生产与销售。

汉氏环保是于2003年8月21日在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依法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医疗器材的处置服务。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合并成本	邵东磐石	汉氏环保
现金	14,052,134	93,852,575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3,979,019	92,818,162
商誉	73,115	1,034,413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邵东磐石		汉氏环保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资产	51,148,157	51,148,157	61,084,169	126,259,169
流动资产	221,271	221,271	24,383,003	24,383,003
固定资产	42,933,715	42,933,715	33,371,046	54,105,046
无形资产	6,020,770	6,020,770	3,330,120	47,771,1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72,401	1,972,401	-	-
负债	37,169,138	37,169,138	23,664,757	33,441,007
流动负债	36,777,137	36,777,137	23,664,757	23,664,7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9,776,250
长期应付款	392,001	392,001	-	-
净资产	13,979,019	13,979,019	37,419,412	92,818,162
取得的净资产	13,979,019	13,979,019	37,419,412	92,818,162

上述可辨认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根据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但同类或类似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参照同类或类似资产的市场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对同类或类似资产也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则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2、 其它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新设子公司

本集团本年新设立 20 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名称	形成控制的判断依据
龙南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龙南海螺”）	控股子公司
海螺中新明光市新能源有限公司（“新集能源”）	控股子公司
来宾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来宾新能源”）	全资子公司
铜陵海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铜陵环境科技”）	全资子公司
如皋海螺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如皋新材料”）	全资子公司
海螺（江苏）控股有限公司（“江苏控股”）	全资子公司
南通通州海螺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新材料”）	全资子公司
张家港海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张家港建材”）	全资子公司
安徽海螺财务服务有限公司（“海螺财务服务公司”）	全资子公司
蚌埠海螺建材有限公司（“蚌埠建材”）	控股子公司
铜陵海螺铜化新能源有限公司（“铜化新能源”）	控股子公司
海南海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海南海环”）	控股子公司
芜湖海螺环保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芜湖海环”）	控股子公司
文山海螺环保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文山海环”）	控股子公司
忠县海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忠县海环”）	控股子公司
确山海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确山海环”）	控股子公司
哈尔滨海环能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哈尔滨海环”）	控股子公司
池州海螺环保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池州环保能源”）	控股子公司
昌江海螺环保再生资源有限责任公司（“昌江环保”）	控股子公司
乐山沙湾海中环境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乐山环工”）	控股子公司

(2) 清算子公司

本集团本年于2023年1月13日注销了太仓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太仓新能源”),于2023年4月27日注销了咸阳海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咸阳海创”),于2023年5月25日注销了贵定海化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贵定海环”),于2023年5月18日注销了英德海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英德海创”),于2023年5月22日注销了鄂尔多斯市海蒙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海蒙”),于2023年6月6日注销了海环环境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海环”),于2023年8月1日注销了烟台海创泛林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烟台海创”),于2023年8月3日注销了雷州海创励福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雷州海创”),于2023年8月7日注销了山东海中贸易有限公司(“山东海中”),于2023年8月18日注销了广西来宾海中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来宾海中”),于2023年8月16日注销了宿州海螺金色家园农业有限公司(“金色家园”),于2023年9月12日注销了临夏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临夏新能源”),于2023年9月18日注销了进贤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进贤新能源”),于2023年10月23日注销了亳州海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亳州海中”),于2023年11月17日注销了庐江海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庐江海环”),于2023年11月21日注销了浙江宁波海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宁波海中”),于2023年12月4日注销了郑州海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郑州海中”),于2023年12月8日注销了保山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保山新能源”)。上述公司本年未不再纳入资产负债表合并范围,其年初至注销日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纳入合并范围。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方式
					直接	间接	
长丰海螺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0,000,000	100	-	设立
张家港海螺水泥有限公司(“张家港海螺”)	江苏	江苏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35,000,000	98.71	-	设立
南通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南通海螺”)	江苏	江苏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50,000,000	100	-	设立
上海海螺水泥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销售”)	上海	上海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	5,000,000	100	-	设立
福建省建阳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建阳海螺”)	福建	福建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4,000,000	76	-	设立
泰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泰州海螺”)	江苏	江苏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1,520,000	93.75	-	设立
蚌埠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蚌埠海螺”)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54,000,000	100	-	设立
分宜海螺	江西	江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10,000,000	100	-	设立
绍兴上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上虞海螺”)	浙江	浙江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6,000,000	100	-	设立
建德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建德海螺”)	浙江	浙江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00,000,000	100	-	设立
江西庐山海螺水泥有限公司(“庐山海螺”)	江西	江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00,000,000	100	-	设立
泰州杨湾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杨湾海螺”)	江苏	江苏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70,000,000	100	-	设立
南昌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南昌海螺”)	江西	江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0,000,000	100	-	设立
安徽怀宁海螺水泥有限公司(“怀宁海螺”)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73,250,000	100	-	设立
中国水泥厂有限公司(“中国水泥厂”)	江苏	江苏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94,600,000	100	-	设立
淮安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淮安海螺”)	江苏	江苏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0,000,000	-	100	设立
太仓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太仓海螺”)	江苏	江苏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0,000,000	-	100	设立
台州海螺水泥有限公司(“台州海螺”)	浙江	浙江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70,000,000	100	-	设立
南通海门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海门海螺”)	江苏	江苏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50,000,000	100	-	设立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方式
					直接	间接	
江门海螺水泥有限公司(“江门海螺”)	广东	广东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05,000,000	100	-	设立
马鞍山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马鞍山海螺”)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80,000,000	100	-	设立
宣城海螺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406,500,000	100	-	设立
芜湖海螺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660,000,000	100	-	设立
湖南海螺水泥有限公司(“湖南海螺”)	湖南	湖南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400,000,000	100	-	设立
英德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英德海螺”)	广东	广东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580,000,000	70.01	4.99	设立
兴业葵阳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葵阳海螺”)	广西	广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00,000,000	100	-	设立
扶绥新宁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新宁海螺”)	广西	广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328,000,000	100	-	设立
兴安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兴安海螺”)	广西	广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350,000,000	100	-	设立
宁海强蛟海螺水泥有限公司(“宁海海螺”)	浙江	浙江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10,240,000	100	-	设立
北流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北流海螺”)	广西	广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450,000,000	100	-	设立
湛江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湛江海螺”)	广东	广东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00,000,000	100	-	设立
象山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象山海螺”)	浙江	浙江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89,000,000	100	-	设立
扬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扬州海螺”)	江苏	江苏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10,000,000	100	-	设立
弋阳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弋阳海螺”)	江西	江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457,500,000	100	-	设立
石门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石门海螺”)	湖南	湖南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421,000,000	100	-	设立
淮安楚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楚州海螺”)	江苏	江苏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13,000,000	100	-	设立
平凉海螺	甘肃	甘肃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470,000,000	100	-	设立
宁德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宁德海螺”)	福建	福建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50,000,000	100	-	设立
江西赣江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赣江海螺”)	江西	江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65,000,000	100	-	设立
佛山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佛山海螺”)	广东	广东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00,000,000	100	-	设立
六安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六安海螺”)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89,000,000	100	-	设立
达州海螺	四川	四川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480,000,000	100	-	设立
临湘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临湘海螺”)	湖南	湖南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90,000,000	100	-	设立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方式
					直接	间接	
乐清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乐清海螺”)	浙江	浙江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38,000,000	100	-	设立
全椒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全椒海螺”)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350,000,000	100	-	设立
广元海螺	四川	四川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480,000,000	100	-	设立
清新公司	广东	广东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320,000,000	100	-	设立
重庆海螺	重庆	重庆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550,000,000	100	-	设立
礼泉海螺	陕西	陕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480,000,000	100	-	设立
千阳海螺	陕西	陕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490,000,000	100	-	设立
淮南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淮南海螺”)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60,000,000	100	-	设立
阳春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阳春海螺”)	广东	广东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550,000,000	100	-	设立
济宁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济宁海螺”)	山东	山东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35,000,000	100	-	设立
祁阳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祁阳海螺”)	湖南	湖南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00,000,000	100	-	设立
湖南益阳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益阳海螺”)	湖南	湖南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00,000,000	100	-	设立
广元海螺塑料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广元塑品”)	四川	四川	生产和销售包装袋	20,000,000	100	-	设立
宿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宿州海螺”)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00,000,000	100	-	设立
黄山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黄山海螺”)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80,000,000	100	-	设立
化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化州海螺”)	广东	广东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00,000,000	100	-	设立
江华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江华海螺”)	湖南	湖南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66,000,000	100	-	设立
江华海螺塑料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江华塑品”)	湖南	湖南	生产和销售包装袋	20,000,000	100	-	设立
龙陵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龙陵海螺”)	云南	云南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25,000,000	100	-	设立
保山海螺	云南	云南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300,000,000	100	-	设立
耐火材料	安徽	安徽	开发、制造、销售耐火材料及售后服务	168,000,000	70	-	设立
铜仁海螺	贵州	贵州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510,000,000	100	-	设立
梁平海螺	四川	四川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300,000,000	100	-	设立
印尼海螺	印尼	印尼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51,000,000 美元	75	-	设立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方式
					直接	间接	
印尼南加海螺	印尼	印尼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90,000,000 美元	-	71.25	设立
文山海螺	云南	云南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80,000,000	100	-	设立
巴中海螺	四川	四川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80,000,000	100	-	设立
亳州海螺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30,000,000	100	-	设立
镇江北固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北固海螺”)	江苏	江苏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50,000,000	80	-	设立
进贤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进贤海螺”)	江西	江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42,000,000	70	-	设立
临夏海螺	甘肃	甘肃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350,000,000	100	-	设立
海螺国际	香港	香港	投资及贸易	285,400,000 美元	100	-	设立
安徽海螺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海螺物贸”)	安徽	安徽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	50,000,000	100	-	设立
无锡海螺水泥销售有限公司 (“无锡销售”)	江苏	江苏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	100,000,000	100	-	设立
八宿海螺	西藏	西藏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827,500,000	70	-	设立
印尼国贸	印尼	印尼	投资及贸易	30,000,000 美元	10	90	设立
南苏矿山	印尼	印尼	矿山开采及相关服务	1,000,000 美元	-	90	设立
马诺斯水泥	印尼	印尼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	14,000,000 美元	-	100	设立
巴鲁水泥	印尼	印尼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	25,000,000 美元	-	100	设立
马德望海螺	柬埔寨	柬埔寨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	50,000,000 美元	-	60	设立
宝鸡海螺塑料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宝鸡塑品”)	陕西	陕西	生产和销售包装袋	10,000,000	100	-	设立
北苏海螺	印尼	印尼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80,000,000 美元	-	100	设立
西加海螺	印尼	印尼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	4,000,000 美元	-	100	设立
卡尔希海螺	乌兹别克斯坦	乌兹别克斯坦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58,000,000 美元	-	100	设立
贵定海螺塑料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贵定塑品”)	贵州	贵州	生产和销售包装袋	20,000,000	100	-	设立
伏尔加海螺	俄罗斯	俄罗斯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32,477,680 卢布	75	-	设立
琅勃拉邦海螺	老挝	老挝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3,000,000 美元	-	70	设立
万象海螺	老挝	老挝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0,000,000 美元	-	75	设立
曼德勒海螺	缅甸	缅甸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45,000,000 美元	55	-	设立
遵义海汇	贵州	贵州	混凝土及制品生产与销售	45,000,000	60	-	设立
池州海螺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池州新材料”)	安徽	安徽	混凝土及制品生产与销售	250,000,000	100	-	设立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元海螺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广元新材料”)	四川	四川	混凝土及制品生产与销售	40,000,000	90	-	设立
巴中建材	四川	四川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50,000,000	90	-	设立
安徽海中投资有限公司 (“海中投资”)	安徽	安徽	投资及贸易	1,450,000,000	51	-	设立
江苏海螺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建材”)	江苏	江苏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	50,000,000	100	-	设立
湖南海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海中”)	湖南	湖南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	100,000,000	100	-	设立
云南海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海中”)	云南	云南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	50,000,000	100	-	设立
江西海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海中”)	江西	江西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	50,000,000	100	-	设立
贵州海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海中”)	贵州	贵州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	10,000,000	100	-	设立
南京海中贸易有限公司 (“南京海中”)	江苏	江苏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	50,000,000	100	-	设立
陕西海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海中”)	陕西	陕西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	50,000,000	100	-	设立
广西崇左海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崇左海中”)	广西	广西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	50,000,000	100	-	设立
重庆物贸	重庆	重庆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	100,000,000	100	-	设立
芜湖东南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东南亚贸易”)	安徽	安徽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	40,000,000 美元	55	-	设立
滁州海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滁州新材料”)	安徽	安徽	混凝土及制品生产与销售	11,000,000	70	-	设立
芜湖海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芜湖矿业”)	安徽	安徽	矿山开采及石灰石销售	12,000,000	70	-	设立
铜川新材料	陕西	陕西	混凝土及制品生产与销售	40,000,000	65	-	设立
临泉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临泉海螺”)	安徽	安徽	仓储物流	50,000,000	100	-	设立
珠海海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珠海海中”)	广东	广东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	50,000,000	100	-	设立
分宜建材	江西	江西	建筑用石加工与销售	1,000,000,000	97.51	-	设立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方式
					直接	间接	
金边海螺	柬埔寨	柬埔寨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30,000,000 美元	-	55	设立
南江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南江海螺”)	四川	四川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300,000,000	51	-	设立
南通市海门海螺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海门新材料”)	江苏	江苏	生产及销售新型建筑材料	300,000,000	100	-	设立
江西弋阳海螺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弋阳建材”)	江西	江西	生产与销售骨料等建筑材料	100,000,000	70	-	设立
江西弋阳海螺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弋阳新材料”)	江西	江西	混凝土及制品生产与销售	30,000,000	70	-	设立
全椒海螺建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全椒建科”)	安徽	安徽	装配式建筑服务	300,000,000	90	-	设立
安徽海博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海博智能”)	安徽	安徽	研究和试验发展	80,000,000	60	-	设立
南通海螺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南通混凝土”)	江苏	江苏	混凝土及制品生产与销售	60,000,000	70	-	设立
安徽海螺中南智能机器人有限责任公司 (“中南智能”)	安徽	安徽	自动化机械的研发和制造	50,000,000	51	-	设立
铜陵海螺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铜陵新材料”)	安徽	安徽	混凝土及制品生产与销售	25,000,000	70	-	设立
礼泉海螺建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礼泉建科”)	陕西	陕西	工业与民用建筑施工	200,000,000	100	-	设立
萧县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萧县海螺”)	安徽	安徽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与销售	600,000,000	60	-	设立
安徽海慧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海慧供应链”)	安徽	安徽	物流运输代理服务	150,000,000	65.6	-	设立
海南昌江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昌江海螺”)	海南	海南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与销售	650,000,000	-	100	设立
东加矿山	海外	海外	矿山开采及相关服务	1,000,000 美元	-	100	设立
北苏矿山	海外	海外	矿山开采及相关服务	1,000,000 美元	-	100	设立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方式
					直接	间接	
海螺建安	安徽	安徽	提供建筑施工服务	30,000,000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海螺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海螺国贸”)	上海	上海	自营和代理服务	100,000,000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海螺物流有限公司(“海螺物流”)	上海	上海	提供各类商品物流服务	10,000,000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英龙海螺物流有限公司(“英龙物流”)	广东	广东	提供各类商品物流服务	10,000,000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宁昌塑料包装有限公司(“宁昌塑品”)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包装袋	53,554,100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英德海螺塑料包装有限责任公司(“英德塑品”)	广东	广东	生产和销售包装袋	6,000,000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芜湖海螺塑料制品有限公司(“芜湖塑品”)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包装袋	30,000,000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铜陵海螺水泥有限公司(“铜陵海螺”)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742,000,000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海螺水泥有限公司(“宁波海螺”)	浙江	浙江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71,000,000	75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荻港海螺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590,000,000	99.75	0.2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枞阳海螺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410,000,000	99.27	0.7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池州海螺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950,000,000	99.67	0.3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双峰海螺水泥有限公司(“双峰海螺”)	湖南	湖南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492,000,000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八菱海螺	江苏	江苏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32,960,000	75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海螺明珠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明珠海螺”)	上海	上海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30,000,000	94.2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巢湖海螺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500,000,000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贵阳海螺	贵州	贵州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706,000,000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贵定海螺	贵州	贵州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460,000,000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遵义海螺	贵州	贵州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530,000,000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壮乡水泥	云南	云南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50,000,000	99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隆安海螺	广西	广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20,000,000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凤凰山公司	陕西	陕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928,800,000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陵河公司	陕西	陕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372,376,000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乾县海螺	陕西	陕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560,000,000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六矿瑞安	贵州	贵州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477,450,000	51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黔西南公司	贵州	贵州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50,000,000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川南威水泥有限公司(“南威水泥”)	四川	四川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68,000,000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方式
					直接	间接	
哈密建材	新疆	新疆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00,000,000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哈密兴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兴义矿业”)	新疆	新疆	矿山开采及相关服务	3,000,000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凌云通鸿	广西	广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80,000,000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茂名市大地水泥有限公司(“茂名大地”)	广东	广东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60,000,000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盈江允罕	云南	云南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300,000,000	99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邵阳云峰	湖南	湖南	研发; 销售型材及相关制品	120,000,000	65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南云峰	湖南	湖南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93,000,000	65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水城海螺	贵州	贵州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800,000,000	87.22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昆明海螺	云南	云南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30,506,700 美元	8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涟源海螺	湖南	湖南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74,800,000 美元	8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赣州海螺	江西	江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400,000,000	55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凤凰建材	陕西	陕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584,612,000	65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广英	广东	广东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345,000,000	8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芜湖南方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300,000,000	-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铜陵海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铜陵建材”)	安徽	安徽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00,000,000	100	-	设立
昌江海螺华盛塑料包装有限公司(“昌江塑品”)	海南	海南	生产和销售包装袋	50,000,000	60	-	设立
天津海慧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天津海慧”)	天津	天津	物流运输代理服务	10,000,000	-	65.6	设立
南通海螺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南通建材”)	江苏	江苏	建筑材料销售	30,000,000	100	-	设立
塔什干海螺	乌兹别克斯坦	乌兹别克斯坦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	34,300,000 美元	-	6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建德海螺绿色建材有限公司(“建德绿色建材”)	浙江	浙江	建筑材料销售	40,000,000	100	-	设立
肇庆交投绿色石场有限公司(“肇庆石场”)	广东	广东	建筑用石加工与销售	1,500,000,000	-	51	非同一控制下资产收购
封开绿色建材	广东	广东	建筑用石加工与销售	10,000,000	68	-	设立
尤溪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尤溪海螺”)	福建	福建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	800,000,000	-	51	设立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方式
					直接	间接	
安徽海螺绿色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安徽绿色新材”)	安徽	安徽	生产及销售新型建筑材料	1,500,000,000	65	-	设立
腾冲腾越	云南	云南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	56,000,000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贵州新双龙	贵州	贵州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	200,000,000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亳州华谊新材	安徽	安徽	混凝土及制品加工与销售	50,300,000	-	6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联新材	安徽	安徽	预拌混凝土及砂浆加工与销售	50,300,000	-	6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联湘淮建材	安徽	安徽	混凝土及制品加工与销售	100,000,000	-	6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墨泰新材	安徽	安徽	预拌混凝土及砂浆加工与销售	50,300,000	-	6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盛道路工程	安徽	安徽	混凝土及制品加工与销售	26,000,000	-	6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联建工	安徽	安徽	公路交通工程施工	10,000,000	-	6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湘淮建工	安徽	安徽	装配式建筑生产安装与销售	50,300,000	-	6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联观腾新材	安徽	安徽	建筑工业化产品的研发研制设计及技术服务	50,300,000	-	6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联摩泰克新材	安徽	安徽	机制砂加工与销售及生产技术的技术开发与转让	50,300,000	-	6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英德市圣德混凝土有限公司(“英德圣德”)	广东	广东	混凝土及制品生产与销售	5,000,000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英德市通德混凝土有限公司(“英德通德”)	广东	广东	道路货物运输及水泥制品制造	5,000,000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宏基水泥	内蒙古	内蒙古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465,260,000	8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赤峰海螺	内蒙古	内蒙古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120,000,000	-	80	设立
芜湖海螺绿色建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芜湖绿色建科”)	安徽	安徽	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	200,000,000	100	-	设立
广东海螺鸿丰水泥有限公司(“海螺鸿丰”)	广东	广东	水泥生产及矿产资源开采	1,000,000,000	51	49	设立
芜湖海螺绿色建材有限责任公司(“芜湖绿色建材”)	安徽	安徽	建筑用石加工与销售	500,000,000	67	-	设立
宁国海螺绿色建材有限公司(“宁国绿色建材”)	安徽	安徽	建筑用石加工与销售	500,000,000	60	-	设立
马鞍山绿色建材	安徽	安徽	建筑用石加工与销售	2,000,000,000	100	-	设立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方式
					直接	间接	
英德海螺绿色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英德绿色新材”)	广东	广东	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与销售及投资活动	100,000,000	-	70	设立
淮安海螺绿色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淮安绿色建科”)	江苏	江苏	技术服务与开发及水泥制品制造与销售	70,000,000	100	-	设立
枞阳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枞阳新材料”)	安徽	安徽	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	1,000,000,000	51	-	设立
清远矿业	广东	广东	矿山开采及相关服务	62,950,000	-	80	设立
双峰绿色建材	湖南	湖南	建筑用石加工与销售	500,000,000	65	-	设立
六枝新型建材	贵州	贵州	混凝土及制品加工与销售	50,000,000	-	70	设立
蒙城建材	安徽	安徽	建筑用石加工与销售	100,000,000	100	-	设立
连云港绿色建材	江苏	江苏	建筑用石加工与销售	50,000,000	100	-	设立
贵州控股	贵州	贵州	企业管理	100,000,000	100	-	设立
湖南控股	湖南	湖南	企业管理	100,000,000	100	-	设立
陕西控股	陕西	陕西	企业管理	100,000,000	100	-	设立
云南控股	云南	云南	企业管理	100,000,000	100	-	设立
安徽智质	安徽	安徽	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	30,000,000	-	55	设立
平凉绿型	甘肃	甘肃	混凝土及制品加工与销售	35,000,000	100	-	设立
贵阳绿色建材	贵州	贵州	建筑用石加工与销售	50,000,000	100	-	设立
南京绿色建材	江苏	江苏	建筑材料制造	50,000,000	-	100	设立
枞阳绿色建材	安徽	安徽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	35,000,000	100	-	设立
兴业新材料	广西	广西	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	6,000,000 美元	-	100	设立
海螺工程科技	安徽	安徽	汽车零部件研发	40,000,000	-	77	设立
亳州建材销售	安徽	安徽	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	100,000,000	-	52	设立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方式
					直接	间接	
兴塔再生资源	内蒙古	内蒙古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80,000,000	-	8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跃兴环保	内蒙古	内蒙古	处置工业废物	70,000,000	-	8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多吉再生资源	重庆	重庆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0,408,163	51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沙永运	湖南	湖南	混凝土及制品加工与销售	30,000,000	-	8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顶兴混凝土	湖南	湖南	混凝土及制品加工与销售	10,000,000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鹰贵砂浆	江西	江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6,000,000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临夏混凝土	甘肃	甘肃	矿产资源开采；水泥生产	40,000,000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集延	乌兹别克斯坦	乌兹别克斯坦	水泥和熟料生产	5,000,000 美元	-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肥控股	安徽	安徽	企业管理	100,000,000	100	-	设立
广西控股	广西	广西	企业管理	100,000,000	100	-	设立
浙江控股	浙江	浙江	企业管理	100,000,000	100	-	设立
海螺环保及附属子公司*#	安徽	开曼群岛	固危废处置	150,000,000 港元	5.55	15.6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方式
					直接	间接	
安徽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新能源”) 及附属子公司*	安徽	安徽	光伏风力发电及储能系统领域技术开发	5,000,000,000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智质	上海	上海	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	80,000,000	55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精公检测	安徽	安徽	环境检测检验	8,000,000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邵东磐石	湖南	湖南	混凝土及制品生产与销售	25,000,000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铜陵环境科技	安徽	安徽	化学纤维制造业	100,000,000	100	-	设立
如皋新材料	江苏	江苏	混凝土及制品生产与销售	30,000,000	100	-	设立
龙南海螺	江西	江西	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	20,000,000	-	55	设立
江苏控股	江苏	江苏	企业管理	100,000,000	100	-	设立
南通通州新材料	江苏	江苏	混凝土及制品生产与销售	30,000,000	100	-	设立
张家港建材	江苏	江苏	混凝土及制品生产与销售	30,000,000	100	-	设立
海螺财务服务公司	安徽	安徽	财务支持服务	50,000,000	100	-	设立
蚌埠建材	安徽	安徽	混凝土及制品生产与销售	150,000,000	-	70	设立

海螺环保自2022年10月28日起，本公司能够对海螺环保实施控制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参见附注三、33(2))。

* 该子公司的附属子公司包含非全资控股公司。

(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英德海螺	25%	74,801,181	20,000,000	1,648,009,630
海螺环保	78.79%	214,924,374	-	3,415,430,227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该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是集团内部交易抵销前的金额，但是经过了合并日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英德海螺	
	2023年	2022年
流动资产	5,252,801,753	5,836,192,822
非流动资产	1,728,509,961	1,625,110,143
资产合计	6,981,311,714	7,461,302,965
流动负债	276,646,682	273,646,186
非流动负债	112,626,514	94,618,446
负债合计	389,273,196	368,264,632
营业收入	2,437,379,384	2,578,070,365
净利润	299,204,725	346,588,996
综合收益总额	299,204,725	346,588,99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677,914,569	490,391,314

项目	海螺环保	
	2023年	2022年
流动资产	1,408,871,229	1,319,496,082
非流动资产	8,564,538,160	7,839,484,931
资产合计	9,973,409,389	9,158,981,013
流动负债	2,651,231,655	1,979,077,210
非流动负债	3,180,064,379	3,346,373,933
负债合计	5,831,296,034	5,325,451,143
	2023年	2022年10月28日至12月31日期间
营业收入	1,881,556,314	352,965,091
净利润	262,360,892	52,197,857
综合收益总额	262,360,892	52,197,85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665,244,000	102,847,422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于2023年3月向海慧供应链增资人民币8,840万元，增资后，本公司对海慧供应链持股比例增加至65.6%。2023年3月9日，海慧供应链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公司于2023年3月收购水城海螺15%的股权，并于2023年4月向水城海螺增资，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实际持有水城海螺87.22%股权，2023年4月27日，水城海螺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铜陵海螺于2023年6月自海螺工程科技少数股东受让注册资本人民币480万元，本次注册资本转让后，海螺工程科技注册资本不变，铜陵海螺持有比例增加至77%。2023年6月27日，海螺工程科技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珠海海中于2023年7月处置部分对肇庆石场的投资（占该公司股份的11%），但未丧失对肇庆石场的控制权。交易完成后，珠海海中持有比例降至51%。2023年7月25日，肇庆石场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英龙物流于2023年9月收购海螺鸿丰49%的股权，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实际持有海螺鸿丰100%股权，2023年9月，海螺鸿丰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公司于2023年10月至2023年12月通过二级市场增持1.21%的海螺环保股份，交易完成后本集团持有海螺环保股份增至21.21%。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影响：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海慧供应链
购买成本	
- 现金	88,400,000
减：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88,400,000
差额	-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
	水城海螺
购买成本	
- 现金	32,399,750
减：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29,979,974
差额	2,419,776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2,419,776
	海螺工程科技
购买成本	
- 现金	4,800,000
减：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4,800,000
差额	-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
	肇庆石场
处置对价	
- 现金	195,000,000
减：按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63,413,063
差额	31,586,937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31,586,937

	海螺鸿丰
购买成本	
- 现金	392,000,000
减：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439,986,974
差额	-47,986,974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47,986,974
	海螺环保
购买成本	
- 现金	39,103,260
减：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42,013,746
差额	-2,910,486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2,910,486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合营企业	2,189,640,623	2,046,895,110
- 重要的合营企业	1,448,080,828	1,392,656,733
-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	741,559,795	654,238,377
联营企业	5,575,551,325	4,745,759,805
- 重要的联营企业	5,216,216,790	4,676,256,570
-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	359,334,535	69,503,235
小计	7,765,191,948	6,792,654,915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7,765,191,948	6,792,654,915

(1)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注册资本	对本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直接	间接			
合营企业								
海螺川崎装备制造	安徽	安徽	水泥装备(含铸造物)设计、采购、制造、销售、维修及售后服务	50%	-	权益法	348,000,000	是
中缅贸易*	安徽	安徽	进出口业务及水泥设备、水泥生产及水泥原料的技术服务	45%	-	权益法	4,720 万美元	是
西巴水泥*	印尼	印尼	水泥和熟料的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以及石灰石、粘土、砂等矿业活动	49%	-	权益法	8,000 万美元	是
缅甸海螺*	缅甸	缅甸	水泥和熟料的生产	45%	-	权益法	4,200 万美元	是
仰光海螺	缅甸	缅甸	熟料、水泥、骨料以及水泥辅料、水泥制品的销售服务、运输服务及煤炭运输服务	50%	-	权益法	1,000 万美元	是
相山水泥*	安徽	安徽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销售，墙体材料的生产 and 销售，机械加工及技术咨询与服务、大型水泥设备维修	40%	-	权益法	408,628,000	是
印尼富恒利*	印尼	印尼	石灰石、粘土、砂等矿业活动	-	49%	权益法	200 万美元	是
苏鲁特索隆矿山*	印尼	印尼	石灰石、粘土、砂等矿业活动	-	49%	权益法	101 亿印尼卢比	是
国家电投清洁能源*	安徽	安徽	电力、风电、光伏发电、水电、天然气、生物质发电的开发	-	49%	权益法	50,000,000	是
芜湖海螺风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海螺风电科技”)**	安徽	安徽	发电、输电、供电业务； 工程建设活动；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	50%	权益法	1,000,000	是
芜湖市繁昌区海鑫风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海鑫风电科技”)**	安徽	安徽	发电、输电、供电业务； 工程建设活动；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	50%	权益法	1,000,000	是
建德海诚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建德海诚”)**	浙江	浙江	新型建筑材料制造	-	49%	权益法	50,000,000	是
鸠兹新能源*	安徽	安徽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电业务	-	49%	权益法	11,400,000	是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注册资本	对本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西部水泥	陕西	英属泽西岛	生产和销售水泥	-	29.80%	权益法	2,000 万英镑	是
产业投资基金**	安徽	安徽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10.67%	-	权益法	不适用	是
中建材管理**	安徽	安徽	投资活动、资产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7.62%	-	权益法	50,000,000	是
海通互联网基金**	安徽	安徽	投资活动、资产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30.00%	-	权益法	5,000,000,000	是
海螺金石基金**	安徽	安徽	投资活动、资产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20.00%	-	权益法	5,000,000,000	是
江苏杰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杰夏环保”)	江苏	江苏	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	-	35%	权益法	80,000,000	是
云浮光嘉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云浮光嘉”)	广东	广东	一般废弃物(含固体废弃物)、危险废物的治理及技术研发及咨询服务	-	40%	权益法	60,000,000	是
重庆南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南桐”)	重庆	重庆	危险废物经营；固体废物治理	-	35%	权益法	30,000,000	是
南城诺客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南城诺克”)	江西	江西	环保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	49%	权益法	18,000,000	是
上海海创德鑫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海创”)**	上海	上海	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再生资源加工和销售	-	40%	权益法	50,000,000	是
新集明光市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集明光”)**	安徽	安徽	发电、输电、供电业务；工程建设活动；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	49%	权益法	410,000,000	是

- * 根据该等公司的公司章程，本公司与其他投资方对该等公司实施共同控制，因此该等公司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 ** 2021年8月，本集团与第三方签订投资协议，以有限合伙人身份认缴出资人民币16亿元，占产业投资基金出资额的10.67%。产业投资基金目标总规模为人民币200亿元，其中设立时首期基金规模(即各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150亿元。产业投资基金重点投资于安徽新材料产业，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链。本集团有权委任一名董事加入产业投资基金的投资委员会，因此本公司董事认为本集团可对产业投资基金施加重大影响，并认为其为本集团的联营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向产业投资基金注资人民币人民币16亿元。

2021年11月，产业投资基金基金管理人联合部分合伙人或其关联方共同出资设立了中建材管理，其中本集团出资占比7.62%，本集团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3,809,524元。中建材管理是产业投资基金的普通合伙人。本集团有权委任一名董事加入中建材管理管理层，因此本公司董事认为本集团可对中建材管理管理层施加重大影响，并认为其为本集团的联营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向中建材管理实缴出资人民币3,809,524元。

2023年6月，本公司以有限合伙人身份认缴出资海通互联网基金股权，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00千元，出资比例为30%。根据海通互联网基金章程，投委会为合伙企业唯一投资决策机构，由5名委员组成，其中本集团有权委任一名委员，因此本公司董事认为本集团可对海通互联网基金管理层面施加重大影响，并认为其为本集团的联营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向海通互联网基金实缴出资人民币1.8亿元。

2023年10月，本公司以有限合伙人身份认缴出资海螺金石基金股权，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0千元，出资比例为20%。根据海螺金石基金章程，投委会为合伙企业唯一投资决策机构，由6名委员组成，其中本集团有权委任一名委员，因此本公司董事认为本集团可对海螺金石基金管理层面施加重大影响，并认为其为本集团的联营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向海螺金石基金实缴出资人民币1亿元。

- *** 本集团尚未对该等公司实际出资。

(2) 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是在按投资时公允价值为基础的调整以及统一会计政策调整后的金额。此外，下表还列示了这些财务信息按照权益法调整至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的调节过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相山水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1,845,074,250	1,767,395,697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9,469,396	55,634,511
非流动资产	2,221,433,488	2,286,480,001
资产合计	4,066,507,738	4,053,875,698
流动负债	410,253,275	537,136,656
非流动负债	4,966,940	5,141,333
负债合计	415,220,215	542,277,989
净资产	3,651,287,523	3,511,597,709
少数股东权益	52,443,659	55,193,544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3,598,843,864	3,456,404,16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422,033,010	1,366,608,915
加：取得投资时形成的商誉	26,047,818	26,047,818
对合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1,448,080,828	1,392,656,733

	相山水泥	
	2023年	2022年
营业收入	1,574,504,835	2,254,852,661
财务净收入	33,207,708	61,077,203
其中：利息收入	33,209,867	61,077,203
利息支出	-	-
所得税费用	-66,635,684	-154,305,047
净利润	130,952,899	522,429,302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130,952,899	522,429,302
本年宣告发放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	240,000,000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以下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取自最近公开披露的财务信息，考虑了按投资时公允价值为基础的调整以及统一会计政策调整后的金额。此外，下表还列示了这些财务信息按照权益法调整至本集团对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的调节过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西部水泥*	西部水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9月30日
流动资产	7,810,066,000	8,633,297,120
非流动资产	24,783,282,173	18,006,010,589
资产合计	32,593,348,173	26,639,307,709
流动负债	9,809,655,000	7,490,611,554
非流动负债	8,925,245,000	7,487,533,420
负债合计	18,734,900,000	14,978,144,974
净资产	13,858,448,173	11,661,162,735
少数股东权益	1,884,505,000	465,702,96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973,943,173	11,195,459,76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568,235,066	3,331,505,314
加：取得投资时形成的商誉	8,823,866	8,823,866
其他	22,952,570	219,625,869
年末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3,600,011,502	3,559,955,049
年末存在公开报价的对联营企业投资的公允价值	1,085,713,056	1,331,972,238

项目	西部水泥*	西部水泥#
	2023年	2021年10月1日 - 2022年9月30日
营业收入	9,020,901,000	7,899,949,851
净利润	421,278,000	1,515,017,02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51,577,000	-
综合收益总额	369,701,000	1,515,017,023
本年宣告发放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05,518,576	141,008,031

注* 数字取自于西部水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开披露的财务信息，同时考虑了按投资时公允价值为基础的调整。

数字取自于西部水泥境内运营实体尧柏特种水泥集团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开披露的财务信息，并进行了境外合并调整，同时考虑了按投资时公允价值为基础的调整。

项目	产业投资基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13,989,073,155	6,132,529,967
资产合计	13,989,073,155	6,132,529,967
流动负债	1,147,991	1,105,593
负债合计	1,147,991	1,105,593
净资产	13,987,925,164	6,131,424,37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987,925,164	6,131,424,37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492,511,615	654,222,981
加：取得投资时形成的商誉	-	-
其他	123,693,673	462,078,540
年末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1,616,205,288	1,116,301,521

项目	产业投资基金	
	2023 年	2022 年
营业收入	457,088,725	134,337,639
净利润	310,476,163	67,707,522
综合收益总额	310,476,163	67,707,522

(4)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如下：

	2023年	2022年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41,559,795	654,238,37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499,309	58,200,492
- 其他综合收益	13,119,390	-11,912,128
- 综合收益总额	85,618,699	46,288,364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59,334,535	69,503,23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净利润	3,580,279	-2,643,588
- 其他综合收益	-	-
- 综合收益总额	3,580,279	-2,643,588

九、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脱硝技改专项补助	351,445,466	递延收益
基础设施建设返还	199,985,678	递延收益
综合节能技改	187,942,834	递延收益
产业基础再造专项基金	46,388,889	递延收益
垃圾环保一体化项目补助	44,612,053	递延收益
无人驾驶矿车项目	34,562,034	递延收益
其他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254,389	递延收益
政府财政补贴	521,984,812	营业外收入
资源综合利用退税	497,828,201	其他收益
稳岗补贴	24,010,408	其他收益
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2,885,000	其他收益
合计	1,923,899,764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补助项目	2023年	2022年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脱硝技改专项补助	27,244,199	26,241,458	与资产相关
综合节能技改	12,623,906	9,044,030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返还	7,777,790	6,679,687	与资产相关
垃圾环保一体化项目补助	3,497,392	3,500,000	与资产相关
无人驾驶矿车项目	5,837,782	69,384	与资产相关
产业基础再造专项基金	3,333,334	277,778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85,533	125,529	与资产相关
政府财政补贴	521,984,812	647,446,052	与收益相关
资源综合利用退税	497,828,201	624,860,894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24,010,408	30,471,897	与收益相关
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2,885,000	10,697,53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17,208,357	1,359,414,244	

3、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财务报表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 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脱硝技改专项补助	229,267,165	149,422,500	27,244,199	-	351,445,466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返还	188,680,588	19,082,880	7,777,790	-	199,985,678	与资产相关
综合节能技改	127,417,640	73,149,100	12,623,906	-	187,942,834	与资产相关
产业基础再造专项基金	49,722,222	-	3,333,333	-	46,388,889	与资产相关
垃圾环保一体化项目补助	48,109,445	-	3,497,392	-	44,612,053	与资产相关
无人驾驶矿车项目	13,399,816	27,000,000	5,837,782	-	34,562,034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439,923	-	185,534	-	2,254,38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59,036,799	268,654,480	60,499,936	-	867,191,343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利率风险
- 汇率风险
- 其他价格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在本年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及其在本年发生的变化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款项和应收款项融资、其他非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此外，本集团要求大部分客户进行预付款。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委托理财产品是由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所发行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以及本集团终止确认的未到期应收票据金额(附注五、5(1))。除附注十四所载本集团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于资产负债表日就上述财务担保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已在附注十四披露。

a. 应收账款

本集团对大部分客户采取款到发货的销售模式，对资信良好的个别客户采用信用销售模式。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而不是客户所在的行业或国家和地区。因此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本集团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账款。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 26.22% (2022 年：29.97%)。

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管理层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以确定赊销额度与信用期限。信用评估主要根据客户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及银行信用记录 (如有可能)。有关主要的应收账款自出具账单日起 30 - 180 天内到期 (质保金除外)。应收账款逾期 2 个月以上的债务人会被要求先清偿所有未偿还余额，才可以获得进一步的信用额度。在一般情况下，本集团不会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

有关应收账款的具体信息，参见附注五、4 - 应收账款的相关披露。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 (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除本集团终止确认拥有全额追索权的背书或贴现票据外 (附注五、5)，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包括按合同利率 (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 12 月 31 日的现行利率) 计算的利息) 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日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 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4,541,640,486	-	-	-	4,541,640,486	4,479,559,16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568,188,231	-	-	-	6,568,188,231	6,568,188,231
其他应付款	9,046,433,520	-	-	-	9,046,433,520	9,046,433,520
长期借款 (含一年内到期)	3,446,402,221	3,591,733,519	11,010,859,683	2,345,362,362	20,394,357,785	18,382,342,939
长期应付款 (含一年内到期)	63,084,200	63,084,200	189,252,600	57,197,100	372,618,100	325,775,783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	37,029,687	25,258,415	81,028,468	161,659,695	304,976,265	233,407,144
合计	23,702,778,345	3,680,076,134	11,281,140,751	2,564,219,157	41,228,214,387	39,035,706,783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 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1年内或 实时偿还	1年至2年	2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0,121,464,089	-	-	-	10,121,464,089	10,037,364,01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993,054,336	-	-	-	6,993,054,336	6,993,054,336
其他应付款	8,836,615,718	-	-	-	8,836,615,718	8,836,615,718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2,497,913,592	2,348,551,620	6,725,105,367	1,279,172,480	12,850,743,059	11,951,827,305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	66,272,931	63,591,200	189,252,600	120,281,300	439,398,031	376,046,377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25,469,930	17,420,462	12,221,919	42,462,006	97,574,317	80,918,372
合计	28,540,790,596	2,429,563,282	6,926,579,886	1,441,915,786	39,338,849,550	38,275,826,123

(3) 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a. 本集团于12月31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0.20% ~ 9.50%	56,590,103,497	1.10% ~ 6.05%	41,430,355,507
- 其他应收款	-	-	4.35% ~ 4.75%	127,910,361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1.55% - 6.46%	2,937,249,035	0.50% - 4.75%	4,905,070,660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65% ~ 6.00%	2,269,523,559	2.40% ~ 2.65%	859,840,578
-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35% ~ 4.90%	35,389,157	4.35% ~ 4.90%	24,869,191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75% ~ 4.90%	61,843,862	4.75% ~ 4.90%	65,013,212
- 长期借款	2.4% ~ 6.00%	6,115,540,491	2.46% ~ 4.90%	5,179,735,662
- 租赁负债	4.35% ~ 4.90%	198,017,987	4.35% ~ 4.90%	56,049,181
- 长期应付款	4.75% ~ 4.90%	263,931,921	4.75% ~ 4.90%	311,033,165
合计		44,708,607,485		30,156,654,219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0.01% ~ 6.00%	11,769,954,579	0.01% ~ 6.00%	16,430,092,753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1.55% ~ 3.20%	1,542,310,131	1.70% ~ 4.00%	5,132,293,355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60% ~ 6.19%	500,881,935	3.35% ~ 3.64%	1,403,336,000
- 长期借款	2.40% ~ 6.19%	9,496,396,954	2.80% ~ 4.00%	4,508,915,065
合计		230,365,559		5,385,548,333

b. 敏感性分析

于2023年12月31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上升100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及净利润减少人民币9,099,044元（2022年12月31日：增加人民币33,899,174元）。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不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资产负债表日利率的变动不会对净利润及股东权益产生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4) 汇率风险

对于不是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及应付账款、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等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 a. 本集团于2023年12月31日的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汇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未包括在内。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外币余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以人民币列示)	外币余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以人民币列示)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货币资金				
- 美元	95,803,989	678,550,913	176,105,457	1,226,504,066
- 港元	51,137,363	46,341,701	54,174	48,394
应付账款				
- 美元	-	-	2,102,326	14,641,860
长期借款				
- 欧元	-	-	8,704,104	64,609,694
其他应收款				
- 美元	94,000,000	665,773,800	94,000,000	654,672,400
以印尼卢比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货币资金				
- 美元	665,506	4,713,579	1,242,186	8,651,329
- 人民币	71,378,155	71,378,155	24,579,006	24,579,006
短期借款				
- 美元	-	-	31,000,000	215,902,600
长期借款				
- 美元	2,277,901	16,133,689	101,666,652	708,067,565
- 人民币	1,758,000,000	1,758,000,000	2,021,275,000	2,021,275,000
以基普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货币资金				
- 美元	1,319,087	9,342,697	3,041,393	21,182,086
- 人民币	620,308	620,308	103,283	103,283
- 泰铢	2,505	520	2,697	543
长期借款				
- 人民币	697,500,000	697,500,000	690,000,000	690,000,000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外币余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以人民币列示)	外币余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以人民币列示)
以缅元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货币资金				
- 美元	461,319	3,267,384	213,710	1,488,405
- 人民币	2,521,168	2,521,168	785,645	785,645
长期借款				
- 人民币	-	-	814,000,000	814,000,000
以苏姆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货币资金				
- 美元	97,253	688,814	6,361,949	44,308,430
- 人民币	219,406,830	219,406,830	-	-
长期借款				
- 美元	85,000,000	602,029,500	204,000,000	1,420,778,400
以港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货币资金				
- 美元	678,361	4,804,627	24,777,759	172,567,180
- 人民币	302,529	302,529	470,580	470,580
短期借款				
- 美元	-	-	277,500,000	1,932,676,500
长期借款				
- 人民币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26,798	1,500,026,798
资产负债表敞口总额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 美元	189,803,989	1,344,324,713	268,003,131	1,866,534,606
- 港元	51,137,363	46,341,701	54,174	48,394
- 欧元	-	-	-8,704,104	-64,609,694
以印尼卢比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 美元	-1,612,395	-11,420,110	-131,424,466	-915,318,836
- 人民币	-1,686,621,845	-1,686,621,845	-1,996,695,994	-1,996,695,994
以基普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 美元	1,319,087	9,342,697	3,041,393	21,182,086
- 人民币	-696,879,692	-696,879,692	-689,896,717	-689,896,717
- 泰铢	2,505	520	2,697	543
以缅元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 美元	461,319	3,267,384	213,710	1,488,405
- 人民币	2,521,168	2,521,168	-813,214,355	-813,214,355
以苏姆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 美元	-84,902,747	-601,340,686	-197,638,051	-1,376,469,970
- 人民币	219,406,830	219,406,830	-	-
以港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 美元	678,361	4,804,627	-252,722,241	-1,760,109,320
- 人民币	-1,499,697,471	-1,499,697,471	-1,499,556,218	-1,499,556,218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外币余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以人民币列示)	外币余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以人民币列示)
资产负债表敞口净额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 美元	189,803,989	1,344,324,713	268,003,131	1,866,534,606
- 港元	51,137,363	46,341,701	54,174	48,394
- 欧元	-	-	-8,704,104	-64,609,694
以印尼卢比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 美元	-1,612,395	-11,420,110	-131,424,466	-915,318,836
- 人民币	-1,686,621,845	-1,686,621,845	-1,996,695,994	-1,996,695,994
以基普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 美元	1,319,087	9,342,697	3,041,393	21,182,086
- 人民币	-696,879,692	-696,879,692	-689,896,717	-689,896,717
- 泰铢	2,505	520	2,697	543
以缅元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 美元	461,319	3,267,384	213,710	1,488,405
- 人民币	2,521,168	2,521,168	-813,214,355	-813,214,355
以苏姆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 美元	-84,902,747	-601,340,686	-197,638,051	-1,376,469,970
- 人民币	219,406,830	219,406,830	-	-
以港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 美元	678,361	4,804,627	-252,722,241	-1,760,109,320
- 人民币	-1,499,697,471	-1,499,697,471	-1,499,556,218	-1,499,556,218

b. 本集团适用的记账本位币对外币的汇率分析如下：

项目	平均汇率		报告日中间汇率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 美元	7.0299	6.7261	7.0827	6.9646
- 港元	0.8988	0.8589	0.9062	0.8933
- 欧元	7.6099	7.0721	7.8592	7.4229
以印尼卢比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 美元	15,194.0500	14,861.3606	15,367.1200	15,719.9380
- 人民币	2,160.2000	2,208.4504	2,169.6700	2,257.1200
以基普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 美元	18,607.0000	14,346.8374	20,607.1157	17,307.0310
- 人民币	2,644.0400	2,116.3621	2,909.5000	2,485.0000
- 泰铢	548.3739	406.3186	603.4303	500.5338
以缅元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 美元	2,089.5800	1,934.0741	2,083.1471	2,106.9308
- 人民币	294.6376	286.9534	294.9853	302.5200
以苏姆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 美元	11,720.3400	11,049.6753	12,295.5672	11,228.6764
- 人民币	1,658.6200	1,644.4374	1,724.1379	1,612.2500
以港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				
- 美元	7.8253	7.8310	7.8157	7.7967
- 人民币	1.1132	1.1643	1.1035	1.1195

c. 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本集团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记账本位币对所有外币的汇率变动使记账本位币升值 1%将导致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增加(减少以“-”列示)情况如下。此影响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东权益	净利润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5,617,340	-5,617,340
港元	-347,563	-347,563
泰铢	-4	-4
欧元	-	-
人民币	27,459,533	27,459,533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16,220,198	16,220,198
港元	-363	-363
泰铢	-4	-4
欧元	484,573	484,573
人民币	37,495,225	37,495,225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记账本位币对所有外币的汇率变动使记账本位币贬值 1%将导致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变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以变动后的汇率对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持有的、面临汇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得出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未包括在内。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上述分析不包括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5)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包括股票价格风险、商品价格风险等。

本集团为规避股权投资风险，根据本公司董事会的授权利用存量资金通过证券市场对国内部分具有一定规模和竞争优势、发展潜力的上市公司进行投资。同时，合理控制投资规模，并根据股票市场和目标企业管理的情况，集体研究具体投资策略。另一方面，本集团严格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结合本集团投资安排，将股票投资划分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并进行有针对性的跟踪管理。对划分为其他权益工具的股票投资，关注标的公司的经营发展，通过参加其股东大会，了解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所持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股票投资）的价值为人民币1,276,234,646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2,253,409,921元），所持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股票投资）的价值为人民币925,847,788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1,170,548,784元）。假设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所持股票投资的股票价格上升或下降了1%且其他变量不变，则相关股东权益将上升或下降人民币18,085,662元（2022年12月31日：上升或下降人民币27,872,210元），净利润将上升或下降人民币6,943,858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8,779,116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股票价格发生变动，以变动后的股票价格对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持有的、面临股票价格风险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进行重新计量得出的。上述敏感性分析同时假设本集团所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将根据过往与有关股票价格之相关性而发生变动，且不会因短期股票价格的波动而导致减值。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其中：结构性存款		-	245,000,000	-	245,000,000
短期理财产品		-	1,039,885,000	-	1,039,885,000
权益工具		925,847,788	-	-	925,847,788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	1,889,011,836	-	1,889,011,8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2	1,276,234,646	-	71,776,000	1,348,010,64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202,082,434	3,173,896,836	71,776,000	5,447,755,270
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持有待售资产	五、9	-	23,538,485	-	23,538,485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其中：结构性存款		-	8,056,302,600	-	8,056,302,600
短期理财产品		-	1,528,070,000	-	1,528,070,000
权益工具		1,170,548,784	-	-	1,170,548,784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	2,762,318,100	-	2,762,318,1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2	2,253,409,921	-	71,776,000	2,325,185,92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13	-	1,001,300,000	-	1,001,3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423,958,705	13,347,990,700	71,776,000	16,843,725,405

2023年，本集团上述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的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之间没有发生重大转换。

2、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的。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的理财产品，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商业银行发布的理财产品净值确定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的结构性存款，其公允价值是依据折现现金流量的方法计算来确定。

持有待售资产的公允价值是根据与第三方达成的市场交易价格来确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中的应收款项融资为一年内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于票据期限较短，因此其公允价值近似于票据的票面价值。

4、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非上市公司股权的公允价值是根据可比公司或可比交易的中等市场倍数 (如市盈率，市销率) 及流动性折扣确定的。由于被投资企业的经营情况以及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其公允价值近似于获得权益的成本。

5、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 12 月 31 日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海螺集团	安徽	资产经营、投资、融资、 产权贸易，建筑材料， 化工产品等开发、技术服务	800,000,000	36.40%	36.40%	安徽省人民政府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均不对外提供报表。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参见附注八、1。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参见附注八、3。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中国海螺创业控股有限公司 (“海螺创业”)	本公司母公司之重要股东
海螺(安徽)节能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海螺节能环保及其附属公司”)(原名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螺集团之子公司
安徽海螺建材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海螺设计院”)	海螺集团之子公司
安徽海螺信息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海螺信息技术”)	海螺集团之子公司
芜湖海螺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芜湖海螺大酒店”)	海螺集团之子公司
安徽海螺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海螺新材料及其附属公司”)(原名安徽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海螺集团之子公司
芜湖海螺贸易有限公司 (“芜湖贸易”)	海螺集团之子公司
安徽国贸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国贸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海螺集团之子公司
安徽海螺科创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海螺投资及其附属公司”)(原名安徽海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海螺集团之子公司
安徽海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海螺资本”)	海螺集团之子公司
芜湖市国家电投海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清洁能源”)	本公司合营公司之子公司、本集团一名董事为该公司董事
芜湖海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芜湖海创实业”)	海螺创业之子公司
安徽海螺川崎工程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海螺川崎工程及其附属公司”)	海螺创业之子公司
安徽海螺川崎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海螺川崎节能设备”)	海螺创业之子公司
扬州海昌港务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扬州海昌”)	海螺创业之子公司
安徽海创新型节能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海创节能材料”)	海螺创业之子公司
亳州海创新型节能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亳州海创节能材料”)	海螺创业之子公司
海创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海创香港”)	海螺创业之子公司
安徽海创绿能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海创绿能环保及其附属公司”)	海螺创业之子公司
中国海螺环保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海螺环保及其附属公司”)(注1)	海螺创业之子公司
建德市成利建材有限公司 (“成利建材”)	本集团之托管公司

注1：于2022年3月30日，海螺创业以分派方式将子公司海螺环保进行分拆，且海螺环保以介绍方式于香港联交所主板独立上市。海螺环保及其附属公司自2022年3月30日起不再为海螺创业子公司，不再作为本集团关联方。自2022年10月28日起，海螺环保成为本集团子公司。

5、 关联交易情况

下列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是按相关协议进行。

(1)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不含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	2022年
海螺节能环保及其附属公司	采购材料	128,263,386	35,719,282
国贸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采购材料	311,708	5,501,595
安徽海创节能材料	采购材料	-	6,545
亳州海创节能材料	采购材料	47,273	-
西巴水泥	采购材料	290,516,478	257,626,430
缅甸海螺	采购材料	2,689,995	1,879,240
清洁能源	采购材料	1,179,504	5,247,221
海螺新材料及其附属公司	采购材料	762,404,403	748,846,272
印尼富恒利	采购材料	33,720,039	28,423,846
苏鲁特索隆矿山	采购材料	33,376,985	27,663,616
成利建材	采购材料	23,853	40,558,510
海创绿能环保及其附属公司	采购材料	-	433,435
相山水泥及其附属公司	采购材料	534,224,577	156,917,686
海螺投资及其附属公司	采购材料 / 采购设备	154,943,379	158,283,589
海螺川崎节能设备	采购材料 / 采购设备	228,380,094	196,294,502
海螺川崎装备制造	采购材料 / 采购设备	698,216,671	696,917,079
海螺设计院	采购材料 / 采购设备	105,662,498	163,590,116
海螺川崎工程及其附属公司	采购材料 / 采购设备	313,566,817	466,657,681
仰光海螺	采购设备	90,313	-
海螺设计院	工程设计 / 建筑安装	163,906,737	123,356,294
海螺信息技术	采购材料 / 工程设计	134,021,162	225,486,517
海螺环保及其附属公司*	采购材料 / 废物处置服务	-	156,935
相山水泥及其附属公司	协同运营处置服务	-	461,360
海螺节能环保及其附属公司	建筑安装	891,088	137,002
仰光海螺	运输服务	47,008,935	31,434,116
扬州海昌	煤炭中转服务	70,715,622	72,383,203
海创绿能环保及其附属公司	废物处置服务	1,599,767	-
芜湖海螺大酒店	保洁绿化服务	2,927,476	4,570,198
海螺集团	物业服务	357,991	-
海螺集团	采购材料	134,800	-

* 海螺环保及其附属公司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0日相关的关联交易仍构成上交所上市准则所定义的关联方交易。

(2)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	2022年
海螺集团	销售材料	395,358	-
海螺投资及其附属公司	销售材料	1,491,837	337,877
仰光海螺	销售产品	25,613	-
海螺新材料及其附属公司	销售产品	858,664	1,673,981
海螺川崎工程及其附属公司	销售产品 / 材料	7,512,560	4,654,676
相山水泥及其附属公司	销售产品 / 材料	31,562,333	31,593,659
海螺环保及其附属公司*	销售产品 / 材料	-	2,231,173
缅甸海螺	销售产品 / 材料	961,216	8,403,395
扬州海昌	销售产品 / 材料	143,348	209,102
亳州海创节能材料	销售产品 / 材料	1,715,084	2,449,137
国贸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销售产品 / 材料	6,452	-
西巴水泥	销售产品 / 材料	290,034,160	210,368,270
海螺节能环保及其附属公司	销售产品 / 材料	9,429,256	16,974,902
海创绿能环保及其附属公司	销售产品 / 材料	4,350,086	4,521,107
海螺川崎装备制造	销售产品 / 材料	28,998,780	53,332,706
成利建材	销售产品 / 材料	-	44,316,304
海螺信息技术	销售产品 / 材料	1,611,142	616,013
海螺设计院	销售产品 / 材料	1,924,290	2,181,442
海螺川崎节能设备	销售材料 / 废物处置服务	7,615,244	5,739,731
安徽海创节能材料	销售材料 / 废物处置服务	6,349,839	9,560,932
海螺节能环保及其附属公司	运输服务 / 废物处置服务	40,615,648	10,161,166
海创绿能环保及其附属公司	协同运营处置服务 / 废物处置服务	38,742,503	17,476,136
海螺新材料及其附属公司	检测服务 / 运输服务	1,314,552	177,649
海螺川崎装备制造	建筑劳务	179,070	910,453
成利建材	运输服务	1,328,604	10,828,907
中缅贸易	出口代理服务	-	245,931
海螺环保及其附属公司*	协同运营处置服务	-	13,761,709
缅甸海螺	综合服务费	13,534,860	26,945,535
西巴水泥	综合服务费	12,138,868	24,313,611
仰光海螺	综合服务费	5,675,243	4,884,190
芜湖海螺大酒店	废物处置服务	17,646	-
海螺信息技术	废物处置服务	13,075	-
海螺集团	研发技术劳务	4,622,827	8,052,830

* 海螺环保及其附属公司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0日相关的关联交易仍构成上交所上市准则所定义的关联方交易。

(3) 受托管理 / 承包

2023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委托方	受托方	受托资产类型	受托起始日	受托终止日	托管收益定价依据	2023年确认的托管收益
成利建材	建德海螺	受托经营管理水泥生产项目	2020年 10月22日	2023年 1月10日	根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协商定价	-

2022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委托方	受托方	受托资产类型	受托起始日	受托终止日	托管收益定价依据	2022年确认的托管收益
成利建材	建德海螺	受托经营管理水泥生产项目	2020年 10月22日	2023年 10月21日	根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协商定价	-

(4) 关联租赁

(a) 出租：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3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2022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海螺集团	场地租赁	1,656,131	808,566
清洁能源	场地租赁	207,664	147,110
海螺设计院	场地租赁	707,875	798,838
海创绿能环保及其附属公司	场地租赁	-	-
芜湖贸易	场地租赁	-	-
海螺环保及其附属公司*	场地租赁	-	4,226
印尼富恒利	机械租赁	15,327,223	12,922,494
苏鲁特索隆矿山	场地租赁 / 机械租赁	6,338,240	6,091,837
西巴水泥	机械租赁	110,454	-
合计		24,347,587	20,773,071

* 海螺环保及其附属公司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0日相关的关联交易仍构成上交所上市准则所定义的关联方交易。

(b) 承租：

本集团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海螺集团	场地租赁	-	-	-	375,128	-	103,966	-	-
芜湖海螺大酒店	场地租赁	-	-	471,262	474,772	23,038	9,772	-	983,195
扬州海昌	场地租赁	-	-	447,619	447,619	84,361	20,298	1,997,231	-
海螺投资及其附属公司	设备租赁	2,715,044	2,715,044	2,715,044	2,715,044	-	-	-	-
合计		2,715,044	2,715,044	3,633,925	4,012,563	107,399	134,036	1,997,231	983,195

(5) 关联担保情况

本集团作为担保方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西巴水泥	214,087,888	2015 年 6 月 3 日	2025 年 6 月 2 日	否
西巴水泥	173,526,150	2021 年 9 月 6 日	2025 年 8 月 31 日	否
西巴水泥	347,052,300	2022 年 8 月 22 日	2024 年 8 月 22 日	否
西巴水泥	141,120,000	2023 年 8 月 4 日	2024 年 9 月 1 日	否

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海螺投资及其附属公司*	64,609,697	2020 年 12 月 18 日	2023 年 1 月 4 日	是

(6) 关联方资金拆借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2023 年拆出				
无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2023 年收回				
成利建材	12,910,361	2020 年 10 月 22 日	2023 年 10 月 21 日	年利率 4.75%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3,321,038	12,513,606

(8)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2023 年 6 月 6 日，本公司与海螺资本及其他投资人，共同投资海通互联网基金，基金总规模人民币 50 亿元，其中本公司认缴人民币 15 亿元，海螺资本认缴人民币 5 亿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出资人民币 1.8 亿元。

2023 年 9 月 8 日，本公司与海螺资本及其他投资人，共同投资海螺金石基金，基金总规模人民币 50 亿元，其中本公司认缴人民币 10 亿元，海螺资本认缴人民币 10 亿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出资人民币 1 亿元。

(9) 其他关联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类型	2023 年	2022 年
海螺集团	商标许可权使用费	商标许可权使用费	26,140,535	31,766,679
成利建材	借款利息收入	借款利息收入	68,138	707,529
海螺川崎装备制造	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	3,883,281	3,827,664
相山水泥	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	-	240,000,000
西部水泥	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	105,518,576	141,008,031
江苏杰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	3,148,979	-

6、 关联方承担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承担性质	2023 年	2022 年
海通互联网基金	对外投资	1,320,000,000	-
海螺金石基金	对外投资	900,000,000	-
芜湖海螺大酒店	场地租赁合同*	-	13,500
海螺川崎工程及其附属公司	采购合同	468,853,133	617,455,282
海螺川崎节能设备	采购合同	211,970,000	274,537,290
海螺设计院	设计合同	417,689,316	512,702,773

* 场地租赁合同承担仅包括新租赁准则下的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尚未支付的租赁费。

7、 应收、应付等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	2022年
应收账款	海螺节能环保及其附属公司	10,218,460	4,503,127
	成利建材	-	3,999,152
	相山水泥及其附属公司	1,959,800	19,126,195
	安徽海创节能材料	396,629	353,291
	亳州海创节能材料	3,904	13,190
	海螺新材料及其附属公司	844,833	120,021
	扬州海昌	16,204	55,922
	海创绿能环保及其附属公司	31,991,980	4,928,719
	海螺川崎节能设备	912,435	270,038
	海螺川崎装备制造	479,000	141,588
	海螺投资及其附属公司	11,932	9,197
	海螺集团	46,538	-
	海螺川崎工程及其附属公司	1,410,556	-
	国家电投海螺清洁能源	87,963	-
	海螺信息技术	821,600	-
	合计	49,201,834	33,520,440
	预付款项	相山水泥及其附属公司	21,268,295
印尼富恒利		44,217,728	38,783,729
芜湖海螺大酒店		4,628	-
海螺信息技术		3,800,106	1,362,451
海螺新材料及其附属公司		-	604,051
苏鲁特索隆矿山		1,406,831	-
合计	70,697,588	98,203,4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海螺川崎工程及其附属公司	52,780,875	58,420,448
	海螺川崎节能设备	12,397,139	5,291,965
	海螺川崎装备制造	128,899,937	257,040,023
	海螺信息技术	-	5,745,437
	海螺设计院	56,742,000	38,121,000
	海螺节能环保及其附属公司	-	24,725,000
合计	250,819,951	389,343,873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 年	2022 年
其他应收款	芜湖海螺大酒店	20,000	583,588
	海螺设计院	1,899,623	307,727
	海创绿能环保及其附属公司	13,622,248	7,599,202
	仰光海螺	13,421,096	9,599,289
	缅甸海螺	57,420,058	68,210,667
	西巴水泥	47,941,001	49,206,108
	芜湖海创实业	7,781	7,781
	海螺川崎装备制造	961,442	4,063,625
	海螺川崎节能设备	1,340,413	1,143,957
	海螺川崎工程及其附属公司	759,905	20,571
	海螺集团	2,259,932	1,660,891
	海螺节能环保及其附属公司	79,548	22,450
	成利建材	-	12,910,361
	海螺新材料及其附属公司	26,000	102,518
	海螺投资及其附属公司	13,980	29,855
	合计	139,773,027	155,468,59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	2022年	
应付账款	海螺节能环保及其附属公司	36,687,025	8,498,691	
	海螺信息技术	25,847,388	42,521,737	
	西巴水泥	9,267,368	27,372,388	
	海螺新材料及其附属公司	197,893,765	175,420,593	
	苏鲁特索隆矿山	-	1,582,782	
	扬州海昌	467,849	18,860	
	相山水泥及其附属公司	10,374,387	4,789,039	
	海创绿能环保及其附属公司	522,546	1,098,871	
	成利建材	-	23,268	
	海螺投资及其附属公司	67,100,804	71,854,607	
	国贸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351,610	-	
	清洁能源	227,501	-	
	合计	348,740,243	333,180,836	
	合同负债	成利建材	-	4,568,175
		安徽海创节能材料	89,569	160,345
相山水泥及其附属公司		3,333,333	6,876,106	
海螺投资及其附属公司		-	264,248	
海螺新材料及其附属公司		-	684	
海螺集团		206,500	-	
海螺节能环保及其附属公司		1,744,384	-	
合计	5,373,786	11,869,558		
其他应付款	海螺川崎工程及其附属公司	53,553,066	153,051,931	
	海螺川崎节能设备	37,257,038	36,564,948	
	海螺川崎装备制造	189,339,655	48,249,967	
	海螺设计院	93,760,067	107,329,987	
	海创绿能环保及其附属公司	246,767,495	150,799,198	
	海螺集团	1,330,442	7,604,479	
	仰光海螺	32,543,639	2,525,120	
	海螺新材料及其附属公司	2,798,010	957,700	
	海螺信息技术	-	5,555,580	
	海螺节能环保及其附属公司	-	6,000	
	芜湖海螺大酒店	901,478	1,062,762	
	海螺投资及其附属公司	21,670,770	42,679,501	
	亳州海创节能材料	22,300	171,490	
	安徽海创节能材料	50,000	-	
	合计	679,993,960	556,558,663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	2022年
租赁负债	扬州海昌	1,633,973	-
	芜湖海螺大酒店	246,080	735,347
	合计	1,880,053	735,347

十三、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保障本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够通过制定与风险水平相当的产品和服务价格并确保以合理融资成本获得融资的方式，持续为股东提供回报。

本集团对资本的定义为股东权益加上没有固定还款期限的关联方借款并扣除未确认的已提议分配的股利。本集团的资本不包括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余额。

本集团定期复核和管理自身的资本结构，力求达到最理想的资本结构和股东回报。本集团考虑的因素包括：本集团未来的资金需求、资本效率、现实的及预期的盈利能力、预期的现金流、预期资本支出等。如果经济状况发生改变并影响本集团，本集团将会调整资本结构。

本集团通过经调整的净债务资本率来监管集团的资本结构。经调整的净债务为总债务(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以及租赁负债)，加上未确认的已提议分配的股利，扣除没有固定还款期限的关联方借款以及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经调整的净债务资本率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2 十七、11	4,479,559,166	10,037,364,015	561,419,257	1,988,194,6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9	2,867,638,513	2,353,058,981	-	13,908
小计		7,347,197,679	12,390,422,996	561,419,257	1,988,208,5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30	15,611,937,445	9,688,650,727	-	-
租赁负债	五、31	198,017,987	56,049,181	-	-
长期应付款	五、32	263,931,921	311,033,165	-	-
小计		16,073,887,353	10,055,733,073	-	-
总债务合计		23,421,085,032	22,446,156,069	561,419,257	1,988,208,560
加：提议分配的股利	十五	5,065,977,642	7,842,967,817	5,065,977,642	7,842,967,817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五、58	11,551,409,228	16,158,422,846	5,783,939,079	8,677,784,152
经调整的净债务		16,935,653,446	14,130,701,040	-156,542,180	1,153,392,225
股东权益		197,968,727,563	195,993,594,732	164,431,849,214	155,208,553,735
减：提议分配的利润	十五	5,065,977,642	7,842,967,817	5,065,977,642	7,842,967,817
经调整的资本		192,902,749,921	188,150,626,915	159,365,871,572	147,365,585,918
经调整的净债务资本率		8.78%	7.51%	-0.10%	0.78%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1) 资本承担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	2,220,000,000	-
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长期资产投资合同	9,575,057,279	11,301,285,847
已批准未订立的长期资产投资合同	6,592,350,849	7,254,772,093
合计	18,387,408,128	18,556,057,940

(2) 本集团本年无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2022年：无)。

2、或有事项

(1) 或有负债

于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的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651,950,016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4,901,483,565元)；本公司未为本公司子公司的银行授信提供担保(2022年：无)。本公司董事认为本公司不会因为该等担保而承担重大风险。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开立信用证未结清余额人民币654,524,768元(2022年：人民币162,420,908元)。本集团认为该等信用证不会引致额外风险。

此外，本集团本年为合营企业西巴水泥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123,326,875美元，折合人民币合计875,786,337元(2022年：为合营企业西巴水泥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122,438,750美元，折合人民币852,736,918元)，具体参见附注十二、5(5)。本公司董事认为本集团不会因为该等担保而承担重大风险。

(2) 或有资产

本集团本年无该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分配的普通股股利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拟分配的股利	注	5,065,977,642

董事会于2024年3月19日提议本公司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0.96元(2022年：每股人民币1.48元)，共人民币5,065,977,642元(2022年：人民币7,842,967,817元)。此项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派发的现金股利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报告

本集团根据内部组织机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以水泥及水泥相关业务经营地为基础确定了 5 个报告分部和 1 个固废及危废处置业务报告分部。其中，水泥及水泥相关业务的 5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中国东部、中国中部、中国南部、中国西部及海外，每个报告分部的主要业务均为生产和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固废及危废处置业务报告分部为一个报告分部，主要业务为提供固废及危废处置服务。本集团管理层定期审阅不同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业绩。

本集团按内部报告信息披露相关报告分部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的信息。

(1) 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的信息

为了评价各个分部的业绩及向其配置资源，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审阅归属于各分部资产、负债、收入、费用及利润总额，这些信息的编制基础如下：

分部资产包括归属于各分部的所有资产。分部新增的非流动资产是指在当期购置或建造分部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无形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所发生的资本支出总额。分部负债包括归属于各分部的所有负债。

分部利润总额是指各个分部产生的收入 (包括对外交易收入及分部间的交易收入)，扣除各个分部发生的费用、归属于各分部的资产发生的折旧和摊销及减值损失、直接归属于某一分部的银行存款及银行借款所产生的利息净支出后的净额。分部之间收入的转移定价按照与其它对外交易相似的条款计算。

下述披露的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的信息是本集团管理层在计量报告分部利润或亏损、资产和负债时运用了下列数据，或者未运用下列数据但定期提供给本集团管理层的：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水泥及水泥相关						减：分部间抵销	小计	固废及危废处置	减：分部间抵消	合计
	中国东部	中国中部	中国南部	中国西部	海外						
对外交易收入	40,579,868,051	43,967,822,349	21,723,210,233	27,734,012,657	5,112,958,413	-	139,117,871,703	1,881,556,314	-	140,999,428,017	
分部间交易收入	5,578,191,409	31,743,392,766	581,325,238	2,424,292,410	98,724,311	40,336,010,187	89,915,947	-	89,915,947	-	
报告分部收入小计	46,158,059,460	75,711,215,115	22,304,535,471	30,158,305,067	5,211,682,724	40,336,010,187	139,207,787,650	1,881,556,314	89,915,947	140,999,428,017	
报告分部利润总额	1,947,832,028	14,794,373,480	1,464,995,146	1,394,639,491	108,074,104	6,401,726,395	13,308,187,854	292,278,091	-	13,600,465,945	
- 主营业务收入	30,661,230,018	55,743,902,575	16,687,581,017	17,422,653,280	4,802,485,286	38,910,845,433	86,407,006,743	-	-	86,407,006,743	
- 主营业务成本	27,746,123,446	45,303,886,611	13,497,085,989	13,957,296,193	3,177,843,896	38,906,889,657	64,775,346,478	-	-	64,775,346,478	
- 利息收入	20,141,069	2,527,408,724	19,274,491	34,198,898	45,812,074	441,512,086	2,205,323,170	10,137,449	-	2,215,460,619	
- 利息支出	4,544,896	188,229,868	90,049,881	50,639,330	544,756,713	49,320,485	828,900,203	101,503,203	-	930,403,406	
- 折旧和摊销费用	599,964,096	3,113,885,873	1,117,508,059	1,822,099,499	558,388,775	55,729,013	7,156,117,289	289,137,817	-	7,445,255,106	
报告分部资产总额	18,182,964,037	207,085,809,954	38,058,417,618	31,624,926,332	19,155,733,578	77,857,784,775	236,250,066,744	9,939,909,536	776,739	246,189,199,541	
-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	3,851,343,053	-	3,607,045,213	233,944,007	-	7,692,332,273	72,859,675	-	7,765,191,948	
- 报告分部新增的非流动资产	1,187,646,281	6,509,356,968	3,484,230,124	1,802,353,943	2,722,487,637	-	15,706,074,953	260,436,254	-	15,966,511,207	
报告分部负债总额	9,117,269,725	30,965,806,855	19,495,509,551	13,023,136,090	17,077,753,494	47,283,684,417	42,395,791,298	5,825,457,419	776,739	48,220,471,978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水泥及水泥相关							固废及危废处置	减：分部间抵消	合计
	中国东部	中国中部	中国南部	中国西部	海外	减：分部间抵销	小计			
对外交易收入	37,127,722,341	42,745,153,413	20,765,815,482	26,827,137,450	4,202,759,933	-	131,668,588,619	352,965,091	-	132,021,553,710
分部间交易收入	5,016,675,222	34,758,313,409	177,394,321	1,462,240,075	239,980,457	41,635,518,238	19,085,246	-	19,085,246	-
报告分部收入小计	42,144,397,563	77,503,466,822	20,943,209,803	28,289,377,525	4,442,740,390	41,635,518,238	131,687,673,865	352,965,091	19,085,246	132,021,553,710
报告分部利润总额	2,947,486,324	14,431,555,914	1,920,352,596	2,193,905,413	456,274,122	1,987,107,112	19,962,467,257	52,197,857	-	20,014,665,114
- 主营业务收入	36,486,334,865	64,445,522,955	18,851,071,158	20,401,852,290	3,995,194,695	40,492,577,395	103,687,398,568	-	-	103,687,398,568
- 主营业务成本	32,545,367,663	50,899,812,277	14,906,815,142	16,136,732,452	2,806,352,917	40,868,886,340	76,426,194,111	-	-	76,426,194,111
- 利息收入	16,918,276	2,550,290,609	16,228,739	30,496,937	12,720,790	410,195,412	2,216,459,939	1,235,003	-	2,217,694,942
- 利息支出	23,219,979	271,913,512	87,148,162	59,076,830	277,807,377	211,458,772	507,707,088	16,922,111	-	524,629,199
- 折旧和摊销费用	510,367,632	2,829,516,326	1,121,684,436	1,815,553,217	488,434,689	20,233,656	6,745,322,644	43,624,436	-	6,788,947,080
报告分部资产总额	17,000,471,063	176,617,403,887	32,647,881,191	33,139,254,097	19,839,557,657	44,426,315,410	234,818,252,485	9,158,981,013	811,261	243,976,422,237
-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	2,999,365,464	-	3,566,988,759	160,381,228	-	6,726,735,451	65,919,464	-	6,792,654,915
- 报告分部新增的非流动资产	760,288,737	14,178,627,977	8,343,366,494	4,115,697,056	1,575,585,860	31,079,409	28,942,486,715	7,775,969,903	811,261	36,717,645,357
报告分部负债总额	6,796,664,442	42,051,796,235	14,354,735,126	8,958,884,028	14,601,552,276	44,105,444,484	42,658,187,623	5,325,451,143	811,261	47,982,827,505

(2) 地区信息

本集团按不同地区列示的有关取得的对外交易收入以及非流动资产 (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 下同) 的信息见下表。对外交易收入是按接受服务或购买产品的客户的所在地进行划分的。非流动资产是按照资产实物所在地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投资性房地产、使用权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而言) 或被分配到相关业务的所在地 (对无形资产和商誉而言) 或合营及联营企业的所在地或债务人所在地进行划分的。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国家或地区	对外交易收入总额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中国大陆	134,382,915,538	127,423,336,201	130,750,641,443	124,142,429,358
其他国家及地区	6,616,512,479	4,598,217,509	11,451,331,086	9,240,316,603
合计	140,999,428,017	132,021,553,710	142,201,972,529	133,382,745,961

(3) 主要客户

本集团本年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赖。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银行存款:						
人民币	60,626,719,526	1	60,626,719,526	48,666,047,093	1	48,666,047,093
美元	69,649,148	7.0827	493,304,019	107,074,131	6.9646	745,728,493
小计			61,120,023,545			49,411,775,586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34,654,510	1	34,654,510	84,431,565	1	84,431,565
小计			34,654,510			84,431,565
合计			61,154,678,055			49,496,207,151

于2023年12月31日, 本公司的银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人民币55,367,500,000元(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40,734,168,000元), 其中, 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人民币55,367,500,000元(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40,734,168,000元)。

于2023年12月31日, 本公司的其他货币资金包括专项保证金人民币3,238,976元(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3,333,318元), 证券账户资金人民币31,415,534元(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176,566元), 在途货币资金人民币0元(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80,921,681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结构性存款	-	8,056,302,600
- 短期理财产品	1,039,885,000	1,528,070,000
- 权益工具投资	925,847,788	1,170,548,784
合计	1,965,732,788	10,754,921,384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向特定银行购买的保本浮动收益结构性存款人民币 0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000,000,000 元)，非保本保息理财产品人民币 1,000,000,000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00,000,000 元)。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321,483,190	2,317,221,178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23,841,286	-
合计	1,345,324,476	2,317,221,178

上述应收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

(2)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3) 年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年末终止 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581,242,952
合计	-	581,242,952

于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到期应收票据人民币14,161,553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2,350,000元)背书予供货商以结算应付账款未被终止确认，主要是因为管理层认为票据所有权之信贷风险尚未实质转移。其相对应的应付账款也未终止确认。上述未到期应收票据以及应付账款的面值约等于其公允价值。该等未到期应收票据期限均为一年以内。

于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到期应收票据人民币567,081,399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1,992,912,661元)贴现未被终止确认，主要是因为管理层认为票据所有权之信贷风险尚未实质转移，相应确认为短期借款。该等未到期应收票据限期为一年以内。

本年度本公司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况。

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客户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非关联方客户	14,375,159	29,593,883
小计	14,375,159	29,593,883
减：坏账准备	101,572	889,665
合计	14,273,587	28,704,218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4,273,587	29,492,311
1年至2年(含2年)	-	-
2年至3年(含3年)	-	-
3年以上	101,572	101,572
小计	14,375,159	29,593,883
减：坏账准备	101,572	889,665
合计	14,273,587	28,704,218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应收账款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根据本公司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计算坏账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375,159	100%	101,572	0.71%	14,273,587	29,593,883	100%	889,665	3.01%	28,704,218
合计	14,375,159	100%	101,572	0.71%	14,273,587	29,593,883	100%	889,665	3.01%	28,704,218

(4)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3年	2022年
年初余额	889,665	101,572
本年计提	-	788,093
本年收回或转回	788,093	-
本年核销	-	-
年末余额	101,572	889,66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年末金额	占年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1. 客户 K	6,810,874	47.38%	-
2. 客户 L	3,684,401	25.63%	-
3. 客户 M	2,056,503	14.31%	-
4. 客户 N	1,588,357	11.05%	-
5. 客户 O	106,650	0.74%	-
合计	14,246,785	99.11%	-

5、 应收款项融资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1,245,278	61,832,500
小计	21,245,278	61,832,500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21,245,278	61,832,500

本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背书或贴现，故将该等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上述应收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

(1) 年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年末终止 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028,990,080	-
合计	5,028,990,080	-

于2023年，本公司将若干应收银行票据贴现于中国的若干银行或背书于本公司供应商（“终止确认票据”），并于2023年12月31日将其终止确认。于2023年12月31日，已背书或已贴现并已终止确认的未到期应收票据的账面金额为人民币5,028,990,08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232,987,997元）。于2023年12月31日，该等未到期应收票据限期为一年以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如本集团贴现或背书的应收票据的承兑银行拒绝付款，持票人对本公司拥有追索权，因此本公司继续涉入已贴现或已背书的票据。对于终止确认的已贴现或已背书票据，本公司已实质上转移了该等票据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本公司全额终止确认这些票据。

因持票人的追索权本公司继续涉入终止确认票据，继续涉入导致本发生损失的最大风险敞口相当于其全部金额。

6、其他应收款

(1) 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客户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 应收子公司	33,634,455,648	29,926,967,675
2. 应收其他关联公司	121,984,154	124,182,078
3. 应收第三方	2,079,661,396	1,238,757,790
小计	35,836,101,198	31,289,907,543
减：坏账准备	2,600,673	2,600,673
合计	35,833,500,525	31,287,306,870

(2) 按账龄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35,832,292,236	31,286,073,581
1年至2年(含2年)	1,208,289	1,233,289
2年至3年(含3年)	-	-
3年以上	2,600,673	2,600,673
小计	35,836,101,198	31,289,907,543
减: 坏账准备	2,600,673	2,600,673
合计	35,833,500,525	31,287,306,870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	35,836,101,198	100%	2,600,673	0%	35,833,500,525	31,289,907,543	100%	2,600,673	1%	31,287,306,870
组合 2	-	-	-	-	-	-	-	-	-	-
合计	35,836,101,198	100%	2,600,673	0%	35,833,500,525	31,289,907,543	100%	2,600,673	1%	31,287,306,870

(i) 2023 年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对于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会将其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确认组合的依据	按其他应收款项性质划分
组合 1	除政府贷款以外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2	政府贷款

(4)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3 年	2022 年
年初余额	2,600,673	2,600,673
本年计提	-	-
本年收回或转回	-	-
本年核销	-	-
本年转销	-	-
年末余额	2,600,673	2,600,673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款项性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子公司往来款	31,279,455,648	28,181,967,675
应收子公司贷款	2,355,000,000	1,745,000,000
其他	2,201,645,550	1,362,939,868
合计	35,836,101,198	31,289,907,543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款项净额中包括应收子公司款项人民币 33,638,455,648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9,926,967,675 元)。其中应收子公司贷款人民币 2,355,000,000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745,000,000 元) 无抵押、无担保，按年利率率 2.31% ~ 5.10% (2022 年：2.70% ~ 5.10%) 计算利息。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年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1.池州海螺	应收子公司往来款	3,241,079,648	一年内	9.04%	-
2.马鞍山绿色建材	应收子公司往来款	2,219,183,033	一年内	6.19%	-
3.阳春海螺	应收子公司往来款	2,209,284,815	一年内	6.16%	-
4.芜湖海螺	应收子公司往来款	1,799,796,105	一年内	5.02%	-
5.建德海螺	应收子公司往来款	1,337,888,090	一年内	3.73%	-
合计		10,807,231,691		30.14%	-

7、长期应收款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子公司贷款	12,844,994,844	12,954,049,198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180,000,000	-
合计	12,664,994,844	12,954,049,198

应收子公司贷款无抵押、无担保，按年利率2.0700%~4.7500%计算利息，到期日为2024年1月5日至2027年10月10日。

8、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9,099,532,787	-	59,099,532,787	57,333,339,107	-	57,333,339,107
对合营企业投资	2,131,403,287	-	2,131,403,287	1,998,616,698	-	1,998,616,698
对联营企业投资	1,902,680,148	-	1,902,680,148	1,119,885,293	-	1,119,885,293
合计	63,133,616,222	-	63,133,616,222	60,451,841,098	-	60,451,841,098

(2) 对子公司投资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长丰海螺	10,000,000	-	-	10,000,000	-	-
张家港海螺	35,000,000	-	-	35,000,000	-	-
南通海螺	50,150,000	-	-	50,150,000	-	-
上海销售	5,000,000	-	-	5,000,000	-	-
建阳海螺	10,640,000	-	-	10,640,000	-	-
泰州海螺	10,800,000	-	-	10,800,000	-	-
蚌埠海螺	54,000,000	-	-	54,000,000	-	-
分宜海螺	143,922,300	-	-	143,922,300	-	-
上虞海螺	16,000,000	-	-	16,000,000	-	-
建德海螺	200,000,000	-	-	200,000,000	-	-
庐山海螺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杨湾海螺	170,000,000	-	-	170,000,000	-	-
南昌海螺	20,000,000	-	-	20,000,000	-	-
怀宁海螺	273,250,000	-	-	273,250,000	-	-
中国水泥厂	194,600,000	-	-	194,600,000	-	-
台州海螺	70,000,000	-	-	70,000,000	-	-
海门海螺	50,000,000	-	-	50,000,000	-	-
江门海螺	105,000,000	-	-	105,000,000	-	-
马鞍山海螺	80,000,000	-	-	80,000,000	-	-
宣城海螺	420,690,000	-	-	420,690,000	-	-
芜湖海螺	706,780,000	-	-	706,780,000	-	-

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湖南海螺	450,000,000	-	-	450,000,000	-	-
英德海螺	406,054,400	-	-	406,054,400	-	-
葵阳海螺	200,000,000	-	-	200,000,000	-	-
新宁海螺	570,000,000	-	-	570,000,000	-	-
兴安海螺	620,000,000	-	-	620,000,000	-	-
宁海海螺	110,240,000	-	-	110,240,000	-	-
北流海螺	850,000,000	-	-	850,000,000	-	-
湛江海螺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象山海螺	189,000,000	-	-	189,000,000	-	-
扬州海螺	210,000,000	-	-	210,000,000	-	-
弋阳海螺	1,170,000,000	-	-	1,170,000,000	-	-
石门海螺	801,000,000	-	-	801,000,000	-	-
楚州海螺	113,000,000	-	-	113,000,000	-	-
平凉海螺	470,000,000	-	-	470,000,000	-	-
宁德海螺	150,000,000	-	-	150,000,000	-	-
赣江海螺	165,000,000	-	-	165,000,000	-	-
佛山海螺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六安海螺	89,000,000	-	-	89,000,000	-	-
达州海螺	480,000,000	-	-	480,000,000	-	-
临湘海螺	290,000,000	-	-	290,000,000	-	-
乐清海螺	238,000,000	-	-	238,000,000	-	-
全椒海螺	350,000,000	-	-	350,000,000	-	-
广元海螺	480,000,000	-	-	480,000,000	-	-
清新公司	330,550,000	-	-	330,550,000	-	-
重庆海螺	550,000,000	-	-	550,000,000	-	-
礼泉海螺	480,000,000	-	-	480,000,000	-	-
干阳海螺	490,000,000	-	-	490,000,000	-	-
淮南海螺	160,000,000	-	-	160,000,000	-	-
阳春海螺	550,000,000	-	-	550,000,000	-	-
济宁海螺	235,000,000	-	-	235,000,000	-	-
祁阳海螺	200,000,000	-	-	200,000,000	-	-
益阳海螺	200,000,000	-	-	200,000,000	-	-
海螺建安	25,530,353	-	-	25,530,353	-	-
海螺国贸	223,966,193	-	-	223,966,193	-	-
海螺物流	10,000,000	-	-	10,000,000	-	-
宁昌塑品	105,793,244	-	-	105,793,244	-	-
芜湖塑品	39,916,493	-	-	39,916,493	-	-
铜陵海螺	2,865,089,509	-	-	2,865,089,509	-	-
英德塑品	6,000,000	-	-	6,000,000	-	-
英龙物流	10,000,000	-	-	10,000,000	-	-
宁波海螺	138,331,796	-	-	138,331,796	-	-
荻港海螺	1,925,127,913	-	-	1,925,127,913	-	-
枞阳海螺	2,838,051,410	-	-	2,838,051,410	-	-
池州海螺	4,212,389,008	-	-	4,212,389,008	-	-
双峰海螺	688,000,000	-	-	688,000,000	-	-
八菱海螺	25,272,000	-	-	25,272,000	-	-
明珠海螺	29,821,700	-	-	29,821,700	-	-
宿州海螺	200,000,000	-	-	200,000,000	-	-
黄山海螺	80,000,000	-	-	80,000,000	-	-
化州海螺	200,000,000	-	-	200,000,000	-	-

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江华海螺	266,000,000	-	-	266,000,000	-	-
江华塑品	20,000,000	-	-	20,000,000	-	-
龙陵海螺	231,800,000	-	-	231,800,000	-	-
广元塑品	20,000,000	-	-	20,000,000	-	-
贵阳海螺	939,896,946	-	-	939,896,946	-	-
贵定海螺	534,297,965	-	-	534,297,965	-	-
遵义海螺	789,485,304	-	-	789,485,304	-	-
保山海螺	300,000,000	-	-	300,000,000	-	-
壮乡水泥	55,170,000	-	-	55,170,000	-	-
隆安海螺	207,402,000	-	-	207,402,000	-	-
凤凰山公司	939,341,198	-	-	939,341,198	-	-
耐火材料	117,600,000	-	-	117,600,000	-	-
金陵河公司	452,395,808	-	-	452,395,808	-	-
六矿瑞安	244,980,000	-	-	244,980,000	-	-
黔西南公司	254,482,912	-	-	254,482,912	-	-
铜仁海螺	563,560,920	-	-	563,560,920	-	-
乾县海螺	560,000,000	-	-	560,000,000	-	-
梁平海螺	300,000,000	-	-	300,000,000	-	-
印尼海螺	239,740,650	-	-	239,740,650	-	-
文山海螺	280,000,000	-	-	280,000,000	-	-
巴中海螺	280,000,000	-	-	280,000,000	-	-
亳州海螺	42,537,300	-	-	42,537,300	-	-
南威水泥	212,588,683	-	-	212,588,683	-	-
哈密建材	101,443,200	-	-	101,443,200	-	-
凌云通鸿	116,642,141	-	-	116,642,141	-	-
北固海螺	40,000,000	-	-	40,000,000	-	-
茂名大地	92,856,338	-	-	92,856,338	-	-
进贤海螺	29,400,000	-	-	29,400,000	-	-
临夏海螺	350,000,000	-	-	350,000,000	-	-
海螺国际	1,922,887,820	-	-	1,922,887,820	-	-
海螺物资	50,000,000	-	-	50,000,000	-	-
无锡销售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盈江允罕	304,078,300	-	-	304,078,300	-	-
邵阳云峰	141,389,000	-	-	141,389,000	-	-
湖南云峰	136,476,900	-	-	136,476,900	-	-
水城海螺	194,583,657	356,690,420	-	551,274,077	-	-
昆明海螺	120,955,300	-	-	120,955,300	-	-
涟源海螺	421,782,156	-	-	421,782,156	-	-
宝鸡塑品	10,000,000	-	-	10,000,000	-	-
印尼国贸	20,233,960	-	-	20,233,960	-	-
赣州海螺	220,000,000	-	-	220,000,000	-	-
巢湖海螺	500,000,000	-	-	500,000,000	-	-
贵定塑品	20,000,000	-	-	20,000,000	-	-
伏尔加海螺	10,590,621	-	-	10,590,621	-	-
曼德勒海螺	166,916,737	-	-	166,916,737	-	-
凤凰建材	228,342,610	-	-	228,342,610	-	-
遵义海汇	27,000,000	-	-	27,000,000	-	-
池州新材料	250,000,000	-	-	250,000,000	-	-
广元新材料	36,000,000	-	-	36,000,000	-	-
巴中建材	45,000,000	-	-	45,000,000	-	-

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江北建材	510,000,000	-	-	510,000,000	-	-
芜湖矿业	8,400,000	-	-	8,400,000	-	-
重庆物贸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东南亚贸易	142,764,520	-	-	142,764,520	-	-
八宿海螺	579,250,000	-	-	579,250,000	-	-
滁州新材料	7,700,000	-	-	7,700,000	-	-
广东广英	725,401,501	-	-	725,401,501	-	-
江苏建材	83,790,400	-	-	83,790,400	-	-
湖南海中	10,000,000	90,000,000	-	100,000,000	-	-
云南海中	50,000,000	-	-	50,000,000	-	-
宁波海中	10,000,000	-	10,000,000	-	-	-
江西海中	50,000,000	-	-	50,000,000	-	-
贵州海中	10,000,000	-	-	10,000,000	-	-
亳州海中	10,000,000	-	10,000,000	-	-	-
郑州海中	10,000,000	-	10,000,000	-	-	-
山东海中	50,000,000	-	50,000,000	-	-	-
南京海中	50,000,000	-	-	50,000,000	-	-
崇左海中	10,000,000	-	-	10,000,000	-	-
陕西海中	50,000,000	-	-	50,000,000	-	-
铜川新材料	26,000,000	-	-	26,000,000	-	-
临泉海螺	50,000,000	-	-	50,000,000	-	-
珠海海中	10,000,000	-	-	10,000,000	-	-
分宜建材	270,000,000	700,000,000	-	970,000,000	-	-
全椒建科	270,000,000	-	-	270,000,000	-	-
海门新材料	300,000,000	-	-	300,000,000	-	-
弋阳新材料	8,400,000	-	-	8,400,000	-	-
弋阳建材	70,000,000	-	-	70,000,000	-	-
南江海螺	153,000,000	-	-	153,000,000	-	-
海博智能	48,000,000	-	-	48,000,000	-	-
南通混凝土	35,000,000	7,000,000	-	42,000,000	-	-
中南智能	25,500,000	-	-	25,500,000	-	-
腾冲腾越	140,324,800	-	-	140,324,800	-	-
贵州新双龙	258,351,700	-	-	258,351,700	-	-
铜陵新材料	17,500,000	-	-	17,500,000	-	-
礼泉建科	140,000,000	60,000,000	-	200,000,000	-	-
萧县海螺	120,000,000	-	-	120,000,000	-	-
海慧供应链	10,000,000	88,400,000	-	98,400,000	-	-
铜陵建材	150,000,000	-	-	150,000,000	-	-
昌江塑品	30,000,000	-	-	30,000,000	-	-
南通建材	30,000,000	-	-	30,000,000	-	-
建德绿色建材	40,000,000	-	-	40,000,000	-	-
封开绿色建材	6,800,000	-	-	6,800,000	-	-
安徽绿色新材	975,000,000	-	-	975,000,000	-	-
芜湖绿色建材	200,000,000	-	-	200,000,000	-	-
海螺鸿丰	408,000,000	-	-	408,000,000	-	-
马鞍山绿色建材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	-
安徽新能源	5,035,041,330	-	-	5,035,041,330	-	-

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多吉再生资源	39,759,914	-	-	39,759,914	-	-
宏基水泥	830,264,582	-	-	830,264,582	-	-
淮安绿建	70,000,000	-	-	70,000,000	-	-
贵阳绿色建材	50,000,000	-	-	50,000,000	-	-
湖南控股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双峰绿建	65,000,000	-	-	65,000,000	-	-
贵州控股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云南控股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陕西控股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平凉绿型	35,000,000	-	-	35,000,000	-	-
枞阳绿色建材	35,000,000	-	-	35,000,000	-	-
合肥控股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广西控股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芜湖绿色建材	335,000,000	-	-	335,000,000	-	-
蒙城建材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上海智质	26,874,480	15,000,000	-	41,874,480	-	-
精公检测	17,487,465	-	-	17,487,465	-	-
海螺环保	180,903,670	39,103,260	-	220,006,930	-	-
铜陵环境科技	-	100,000,000	-	100,000,000	-	-
如皋新材料	-	30,000,000	-	30,000,000	-	-
浙江控股	-	100,000,000	-	100,000,000	-	-
连云港绿色建材	-	50,000,000	-	50,000,000	-	-
江苏控股	-	100,000,000	-	100,000,000	-	-
南通通州新材料	-	30,000,000	-	30,000,000	-	-
张家港建材	-	30,000,000	-	30,000,000	-	-
海螺财务服务公司	-	50,000,000	-	50,000,000	-	-
合计	57,333,339,107	1,846,193,680	80,000,000	59,099,532,787	-	-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八。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 资收益	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海螺川崎装备制造	284,064,291	-	-	4,341,753	-	-	-3,883,281	-	284,522,763	-
中缅贸易	169,477,031	-	-	2,721,003	-	-	-	-	172,198,034	-
西巴水泥	-	-	-	-	-	-	-	-	-	-
缅甸海螺	129,302,282	-	-	56,887,943	12,314,449	-	-	-	198,504,674	-
仰光海螺	23,116,361	-	-	4,387,901	592,726	-	-	-	28,096,988	-
相山水泥	1,392,656,733	-	-	52,381,160	-	3,042,935	-	-	1,448,080,828	-
产业投资基金	1,116,301,521	480,000,000	-13,224,040	33,127,807	-	-	-	-	1,616,205,288	-
中建材管理	3,583,772	-	-	1,945,966	-	-	-	-	5,529,738	-
海通互联网基金	-	180,000,000	-	1,073,549	-	-	-	-	181,073,549	-
海螺金石基金	-	100,000,000	-	-128,427	-	-	-	-	99,871,573	-
合计	3,118,501,991	760,000,000	-13,224,040	156,738,655	12,907,175	3,042,935	-3,883,281	-	4,034,083,435	-

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83,015,963	176,237,594
中国海螺创业控股有限公司	465,201,113	1,200,164,271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71,776,000	71,776,000
合计	719,993,076	1,448,177,8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项目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 原因	本年确认的 股利收入	年初余额	本年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利得和 损失(损失以 “-”号填列)	年末余额	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累计利得或 损失 (损失以“-” 号填列)	其他综合收益 转入留存收益 的金额	其他综合收益 转入留存收益 的原因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出于战略目的而 计划长期持有	-	176,237,594	6,778,369	183,015,963	150,574,783	-	不适用
中国海螺创业控股有限公司	出于战略目的而 计划长期持有	29,108,413	1,200,164,271	-734,963,158	465,201,113	-1,241,029,774	-	不适用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出于战略目的而 计划长期持有	-	71,776,000	-	71,776,000	-	-	不适用
合计		29,108,413	1,448,177,865	-728,184,789	719,993,076	-1,090,454,991	-	

本集团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是本集团并非用于交易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因此本集团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0、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及其他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1,215,611,170	1,648,764,237	30,421,452	21,170,901	2,915,967,760
本年增加					
- 购置	-	37,389,630	5,885,052	829,362	44,104,044
- 在建工程转入	31,826,033	38,401,286	4,766,965	-	74,994,284
本年处置或报废	18,936,514	104,286,278	1,626,991	1,975,973	126,825,756
转出至持有待售资产	67,357,360	189,734,325	546,260	-	257,637,945
投资性房地产转回	619,080	-	-	-	619,080
年末余额	1,161,762,409	1,430,534,550	38,900,218	20,024,290	2,651,221,467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473,833,424	592,813,872	21,422,157	11,035,025	1,099,104,478
本年计提	32,330,455	66,276,012	6,233,205	3,362,034	108,201,706
本年处置或报废	8,769	78,032,493	2,064,588	1,358,227	81,464,077
转出至持有待售资产	47,244,666	161,375,551	518,947	-	209,139,164
投资性房地产转回	76,652	-	-	-	76,652
年末余额	458,987,096	419,681,840	25,071,827	13,038,832	916,779,595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	-	-	-	-
本年计提	23,800,508	51,096,581	1,180,326	-	76,077,415
转出至持有待售资产	10,351,163	14,595,076	14,057	-	24,960,296
年末余额	13,449,345	36,501,505	1,166,269	-	51,117,119
账面价值					
年末账面价值	689,325,968	974,351,205	12,662,122	6,985,458	1,683,324,753
年初账面价值	741,777,746	1,055,950,365	8,999,295	10,135,876	1,816,863,282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固定资产抵押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11、 短期借款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票据贴现借款	561,419,257	1,988,194,652
合计	561,419,257	1,988,194,652

12、 应付账款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360,686,363	225,193,046

于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单项金额重大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2022年12月31日：无）。

13、 其他应付款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子公司款	14,397,578,702	14,474,877,123
其他	660,969,164	1,057,316,067
合计	15,058,547,866	15,532,193,190

1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08,455,539	1,414,176,693	2,438,978,728	1,696,472,778
其他业务	1,475,346,651	1,213,813,681	1,042,697,080	871,753,614
合计	3,483,802,190	2,627,990,374	3,481,675,808	2,568,226,392

本公司取得的营业收入为合同产生的收入。

(2) 合同产生的收入和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合同分类	2023 年		2022 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业务类型分类				
- 水泥及水泥制品销售	2,008,455,539	1,414,176,693	2,438,978,728	1,696,472,778
- 其他	1,475,346,651	1,213,813,681	1,042,697,080	871,753,614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3,153,262,528	2,375,473,326	3,243,536,515	2,427,064,784
- 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330,539,662	252,517,048	238,139,293	141,161,608
合计	3,483,802,190	2,627,990,374	3,481,675,808	2,568,226,392

15、 财务费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	39,783,061	182,198,827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492	512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	-
存款及应收款项的利息收入	2,508,191,761	2,604,229,762
净汇兑亏损 (收益以“-”号填列)	-12,327,854	-117,237,876
其他财务费用	671,313	1,202,069
合计	-2,480,064,749	-2,538,066,230

16、 投资收益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591,290,528	3,617,353,70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6,738,655	268,878,840
委托理财投资收益	30,310,946	266,411,019
结构性存款投资收益	112,284,868	138,186,859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损益	-	18,544,0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分红	29,108,413	47,645,776
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股利	24,115,057	32,282,648
合计	15,943,848,467	4,389,302,894

十八、 2023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5,245,006	注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19,380,156	注1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239,302	注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6,115,996	注1
持有其他权益工具以及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99,947,806	注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收益	142,595,814	注1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786,164	注1
其他符合非经常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1,023,808	注1
小计	604,612,048	
所得税影响额	-129,317,22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514,830	
合计	463,779,991	

注1： 上述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税前金额列示。

十九、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 以及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5%	1.97	1.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40%	1.88	1.88

1、 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详见附注五、55。

(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3 年	2022 年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0,430,137,630	15,660,749,869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463,779,991	625,003,8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合并净利润	9,966,357,639	15,035,746,003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5,298,303,281	5,299,302,5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1.88	2.84

(3)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详见附注五、55。

(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

本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3年	2022年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0,430,137,630	15,660,749,869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 加权平均数	184,654,969,349	184,201,993,6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5%	8.50%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2023年	2022年
年初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	183,638,724,731	183,709,396,223
本年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的影响	5,215,068,815	7,830,374,9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化的影响	-402,849,191	-1,465,017,541
收购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	6,910,619	-3,662,946
外币报表的折算差异的影响	-53,222,901	-184,417,491
支付现金股利的影响	-3,921,483,909	-5,780,655,897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变动中享有的 份额	15,965,333	47,522,371
不丧失控制处置子公司部分股权	15,793,469	-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17,248,881	84,042,61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	-	-35,588,600
回购股份的影响	22,813,502	-
年末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 加权平均数	184,654,969,349	184,201,993,670

(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3年	2022年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9,966,357,639	15,035,746,003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	184,654,969,349	184,201,993,6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0%	8.16%

补充资料：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同时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净利润		净资产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按中国会计准则	10,430,137,630	15,660,749,869	185,321,082,984	183,638,724,731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政府补助	24,545,893	31,717,908	-51,546,310	-76,092,203
安全生产费	234,497,761	168,085,233	-	-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10,689,181,284	15,860,553,010	185,269,536,674	183,562,632,528

注1：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政府提供的补助，按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则从其规定计入资本公积。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与购买固定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金确认为递延收益，随资产使用而转入当期损益。

注2：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对于安全生产费的会计处理明确规定了相关企业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应当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所有者权益项下的专项储备科目，发生相关支出时冲减专项储备；而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相关支出于发生时计入损益，专项储备直接计入权益。

对本集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报表进行审计的境外审计机构为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十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的 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证券法》（2019年修订）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二〇二三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后，认为：

1、公司严格按照股份制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公司二〇二三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三年度审计报告》是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

我们保证公司二〇二三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姓名	职务	姓名	职务
杨 军	董事长、执行董事	王建超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
屈文洲	独立非执行董事	何淑懿	独立非执行董事
张云燕	独立非执行董事	李群峰	执行董事、总经理
周小川	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	吴铁军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何承发	监事暨监事会主席	陈永波	监事
刘田田	职工监事	虞 水	副总经理
潘忠虹	副总经理	李 鑫	总经理助理
许 越	总经理助理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九日